

股票代碼：5701

本公司年報資料請至以下網站查詢

<http://newmops.tse.com.tw>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年報

JANFUSUN FANCYWORLD 2013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尤義賢

職稱：總經理

電話：(05)5825789

電子郵件信箱：customer@mail.janfusun.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美草

職稱：財務會計組協理

電話：(05)5825789

電子郵件信箱：customer@mail.janfusun.com.tw

二、公司之地址、電話及傳真：

公司地址：雲林縣古坑鄉永光村大湖口 67 號

電話：(05)5825789

傳真：(05)5825781

分公司地址：嘉義市忠孝路 600 號地下 1 層、1 至 5 樓、10 樓、17 樓及新生路 836 號

電話：(05)2771999

傳真：(05)278776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地下 2 樓

電話：(02)27023999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姓名：黃鈴雯、李青霖

地址：高雄市林森二路 21 號 12 樓

電話：(07)3312133

網址：<http://www.crowehorwath.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janfusu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 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 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 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 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 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之關係資料-----	46
九、本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 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 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概況-----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8
六、重要契約-----	7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 表-----	16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	

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5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256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257
三、現金流動之檢討與分析-----	2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58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25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6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6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5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各位貴賓，大家早安！

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與各位貴賓，撥冗參加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大會，本人謹代表全體董監事和員工，向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表示誠摯的歡迎與感謝。

休閒遊樂業為內需型產業，雖然休閒旅遊已成為生活的一部分，但是近年來隨著休閒遊樂的多元化、季節性賞花風潮、觀光工廠興起、微型創業普及、公部門委託專業公關公司斥資舉辦大型的節慶活動，低價、免費的休閒活動，嚴重瓜分了休閒遊樂市場，依據觀光局 101 年國人旅遊狀況調查，國人平均每人旅遊次數 6.08 次、每次旅遊平均費用台幣 1,900 元，都有減少的趨勢。102 年景氣復甦力道不足，國內經濟成長率 2.11%，平均物價指數 102.74，不斷高漲的物價，使得一般消費態度趨向保守，要求平實的價格，還要有物超所值的商品及服務品質，對經營者而言，有著愈來愈高的挑戰。

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5 億 3,248 萬元，與 101 年度 15 億 9,569 萬元比較，營收減少 6,321 萬元，衰退 4%，合併本期淨損 3 億 5,336 萬元，較去年減少虧損 2 億 6,416 萬元，每股虧損 1.63 元。

國內主要遊樂園面對大環境景氣不佳、多元產業的競爭及價格壓力，近年來也紛紛祭出低票價或優惠方案吸引人潮，以維持市占率，102 年劍湖山主題樂園佔主要主題樂園市占率約 20%，此外，再度榮獲觀光局 102 年度「安全維護與經營管理督導考核」特優等第一名；飯店事業單位去年受大陸禁奢條款的影響，陸團業績短期受到影響，但隨著觀光局「優質團」、大陸「旅遊法」與自由行的開放，有利劍湖山王子大飯店與耐斯王子大飯店星級旅館的業務推動。另外，耐斯王子大飯店在今年三月取得「穆斯林友好餐旅」認證，有利爭取穆斯林旅客，擴大客層。耐斯松屋百貨持續引進知名專櫃品牌與主題餐廳，業績呈穩定成長。

103年營運團隊面對嚴峻的市場挑戰，將更加努力創造現有事業體的業績，提高主題樂園資產利用率，打造雙核心樂園，提高集客力；耐斯王子大飯店與劍湖山王子大飯店佔地理優勢，鞏固國旅市場、持續爭取國際旅客商機；松屋百貨持續發揮集客策略，提高營業獲利；動漫品牌授權部門業績穩定成長、持續擴張市場。103年劍湖山世界正式啟動品牌國際化企業願景的新紀元，新事業發展部今年也展開新據點，接續新興國家地區的新營業模式也順利的推展當中，今年應能具體成形。

期盼各位股東女士、先生繼續支持我們的營運團隊，讓我們今年能順利達成預定營業目標，提升企業品牌價值，為股東、員工、顧客創造最大利益。

最後，本人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蒞臨指導，並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志鴻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八月七日。

二、公司沿革：

- 1．民國 75 年 8 月 公司核准設立登記，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參仟萬元整，並推舉陳鏡村先生為董事長，吳新敬先生為總經理，開始籌備興建遊樂區。
- 2．民國 77 年 2 月 以「劍湖山景觀花園」對外開放營業。
- 3．民國 77 年 6 月 現金增資柒仟萬元，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壹億元整。
- 4．民國 78 年 1 月 現金增資玖仟捌佰萬元，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壹億玖仟捌佰萬元整。
- 5．民國 78 年 5 月 中日合資共同設立和泉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額定資本額參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捌仟萬元整，經營各種機械遊樂設施。
- 6．民國 79 年 8 月 易名「劍湖山世界」正式開幕，開啟遊樂事業新紀元。
- 7．民國 79 年 11 月 現金增資肆億貳佰萬元，資本總額新台幣陸億元正，並呈奉核准補辦公開發行，公司名稱更名為「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 8．民國 81 年 3 月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推展各項福利措施，頗受員工及社會人士讚許。
- 9．民國 82 年 1 月 劍湖山「招待所」落成，可供百餘人同時夜宿，滿足住宿型遊客之需求，使休閒遊憩更臻完善。
- 10．民國 82 年 7 月 本公司轉投資「和泉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劍湖山世界經營管理從此步向一體化。
- 11．民國 82 年 8 月 票價策略調整為「一票制」含門票及各項遊樂設施，節省遊客二次高額付費頗

- 受讚譽，入園人次大為激增，足見票價政策再次轉型成功。
- 1 2 · 民國 83 年 12 月 第六度榮獲交通部暨省政府評選為全國「特優等」民營遊樂區。
- 1 3 · 民國 84 年 2 月 新建「耐斯影城」暨「劍湖景觀」於春節隆重開放，再度贏得遊客讚許與口碑相傳；同時配合現金增資陸仟萬元，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陸億陸仟萬元。
- 1 4 · 民國 84 年 8 月 盈餘轉增資陸仟陸佰萬元，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柒億貳仟陸佰萬元正。
- 1 5 · 民國 85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叁仟陸佰叁拾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柒仟貳佰陸拾萬元，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捌億叁仟肆佰玖拾萬元正。
- 1 6 · 民國 86 年 5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肆仟壹佰柒拾肆萬伍仟元正，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捌億柒仟陸佰陸拾肆萬伍仟元正。
- 1 7 · 民國 86 年 12 月 第九度蟬聯交通部觀光局及省旅遊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及環境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
- 1 8 · 民國 87 年 1 月 新購「狂飆飛碟」、「擎天飛梭」等尖端遊樂設施於春節登場運轉，充分發揮集客效果。
- 1 9 · 民國 87 年 3 月 公司股票上櫃，正式掛牌買賣。
- 2 0 · 民國 87 年 8 月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壹億柒仟伍佰叁拾貳萬玖仟元正，並於同年九月通過現金增資新台幣伍億元正，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壹拾伍億伍仟壹佰玖拾柒萬肆仟元正。
- 2 1 · 民國 87 年 11 月 第十度蟬聯交通部觀光局及省旅遊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及環境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

- 22 · 民國 88 年 2 月 增設『勁爆樂翻天』、『霹靂飛艇』、『淘氣 Bee Bee』等三項集客設備，於農曆春節開放運轉，充分發揮集客效果。
- 23 · 民國 88 年 5 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叁億壹仟叁拾玖萬肆仟捌佰元整，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壹拾捌億陸仟貳佰叁拾陸萬捌仟捌佰元。
- 24 · 民國 88 年 6 月 全面通過 ISO 9002 品質驗證。
- 25 · 民國 88 年 7 月 為回饋地方，以新台幣貳佰肆拾捌萬元整購置水箱消防車『劍湖山一號』贈與古坑鄉消防分隊。
- 26 · 民國 89 年 1 月 「兒童玩國」誕生，充分發揮集客效果。
- 27 · 民國 89 年 3 月 劍湖山世界渡假大飯店破土動工，預計於民國 90 年底完工，參加營運。
- 28 · 民國 89 年 3 月 尖端遊樂設施『飛天潛艇-G5』登場運轉，充分發揮集客效果。
- 29 · 民國 89 年 5 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壹億捌仟陸佰貳拾叁萬陸仟捌佰捌拾元整，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貳拾億肆仟捌佰陸拾萬伍仟陸佰捌拾元整。
- 30 · 民國 89 年 12 月 第十一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及環境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
- 31 · 民國 90 年 1 月 增設「震撼飛行」、「超級戰斧」等二項集客設備，於農曆春節開放運轉，充分發揮集客效果。
- 32 · 民國 90 年 5 月 第十二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及環境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連續三年榮獲特優等獎中的

- 第一名。
- 33 · 民國 90 年 8 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陸仟壹佰肆拾伍萬捌仟壹佰柒拾元整，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貳拾壹億壹仟零陸萬叁仟捌佰伍拾元整。
- 34 · 民國 90 年 11 月 推出全世界第一座無底盤之「衝瘋飛車」，除為公司獲得良好口碑外，並充分發揮集客效益。
- 35 · 民國 91 年 1 月 劍湖山渡假大飯店開放試營運。
- 36 · 民國 91 年 1 月 園外園開放+夜間試營運，將可為本公司挹注更多的盈收。
- 37 · 民國 91 年 8 月 劍湖山渡假大飯店正式開幕。
- 38 · 民國 91 年 8 月 園外園正式對外營運。
- 39 · 民國 91 年 8 月 台北木柵兒童玩國正式加入營運。
- 40 · 民國 91 年 8 月 第十三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連續四年榮獲特優等獎之第一名。
- 41 · 民國 92 年 1 月 加盟日本王子大飯店集團連鎖體系。
- 42 · 民國 92 年 2 月 劍湖山渡假大飯店易名為劍湖山王子大飯店。
- 43 · 民國 92 年 2 月 著手開發興建松田崗休閒農場，預計 93 年第一季加入營運。
- 44 · 民國 92 年 10 月 取得內政部辦理「台東縣知本溫泉渡假專用區」之 BOT 投資案，將為本公司增加一個以溫泉為主題，並創造出各種不同玩法與體驗的溫泉娛樂世界。
- 45 · 民國 92 年 11 月 第十四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連續五年榮獲特優等獎之

- 第一名。
- 46 · 民國 92 年 12 月 與馬哥波羅國際開發（股）公司簽訂耐斯王子大飯店附屬主題樂園事業及飯店事業合作契約，預計民國 95 年 6 月加入營運。
- 47 · 民國 93 年 4 月 以著重南洋風味為主題的「松田崗創意生活農莊」正式開放營運。
- 48 · 民國 93 年 7 月 嘉義農場完成整建工程於 7 月 31 日正式開幕。
- 49 · 民國 93 年 10 月 配合咖啡節活動，將劍湖山博物館內部重新裝修，並定名為「咖啡博覽館」，於 10 月 8 日正式開幕。
- 50 · 民國 93 年 11 月 第十五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持續榮獲特優等獎之第一名。
- 51 · 民國 94 年 5 月 舉辦「全球茶藝博覽會」並斥資興建一座「全球茶藝博覽館」，俾便推廣銷售各地之茶製品。
- 52 · 民國 94 年 8 月 第十六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持續榮獲特優等獎之第一名。
- 53 · 民國 94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伍億陸仟萬元正，累計資本總額新台幣貳拾陸億柒仟零陸萬叁仟捌佰伍拾元正。
- 54 · 民國 95 年 7 月 首座水上設備「水濺濺濕樂園」正式啟用，為本公司創造更多的歡樂空間。
- 55 · 民國 95 年 8 月 第十七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競

- 賽「特優等獎」，並持續榮獲特優等獎之第一名。
- 56 · 民國 95 年 10 月 本公司所屬耐斯王子大飯店暨數位玩國於 10 月 29 日正式開幕。
- 57 · 民國 96 年 7 月 第十八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持續榮獲特優等獎之第一名。
- 58 · 民國 96 年 8 月 「奔浪水樂園」正式開幕，將可為本公司於炎炎夏季獲取更多營運效益。
- 59 · 民國 96 年 10 月 為響應政府鼓勵企業合併經營之政策，進而提升競爭力及擴大營運規模，本公司於 96 年 10 月 1 日與馬哥波羅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累計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肆拾壹億伍仟陸佰玖拾玖萬貳仟肆佰貳拾元正。
- 60 · 民國 97 年 7 月 第十九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持續榮獲特優等獎之第一名。
- 61 · 民國 98 年 6 月 本公司 97 年度辦理私募特別股，於 6 月 24 屆滿一年，總計募集伍仟伍佰柒拾貳萬伍仟股，募集總金額肆億叁拾壹萬貳仟伍佰元正。
- 62 · 民國 98 年 8 月 第二十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

- 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持續榮獲特優等獎之第一名。
- 6 3 · 民國 98 年 8 月 本公司坐落嘉義市中庄段 715 號之土地及建築物於 8 月 21 日與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售後租回方式簽訂買賣及租賃契約。
- 6 4 · 民國 99 年 7 月 「鬼塢」隆重開幕，驚悚刺激的主題，為公司獲取更多的集客效益。
- 6 5 · 民國 99 年 8 月 第二十一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持續榮獲特優等獎之第一名。
- 6 6 · 民國 100 年 1 月 結合數百萬會員的兒童遊戲網站，首先創建國內虛擬網路實體化之娛樂場域「摩爾莊園」，受到小朋友熱烈歡迎。
- 6 7 · 民國 100 年 8 月 第二十二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持續榮獲特優等獎之第一名。
- 6 8 · 民國 101 年 1 月 取得日製卡通專屬授權，結合主題園區，開發新產品，勾起懷舊情愫，帶動新風潮，並為公司獲取更多的集客效益。
- 6 9 · 民國 101 年 4 月 本公司所屬耐斯王子大飯店為一觀光旅館，經交通部觀光局舉辦星級旅館評鑑作業，評定為五星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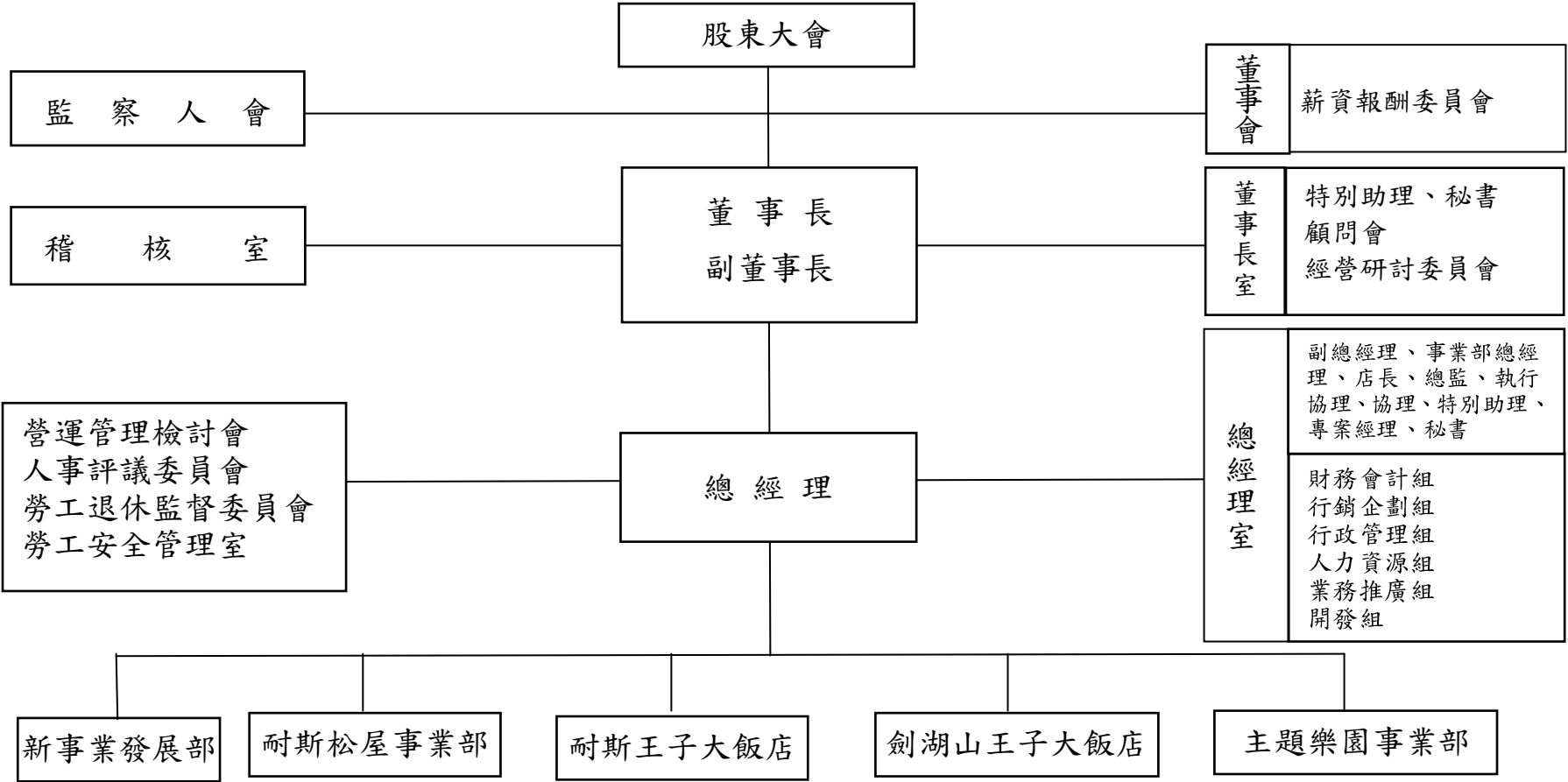
- 70·民國 101 年 7 月 第二十三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
- 71·民國 102 年 1 月 全亞洲首座維京海盜主題園區「小威の海盜村」隆重登場。
- 72·民國 102 年 3 月 本公司所屬劍湖山王子大飯店經交通部觀光局舉辦星級旅館評鑑作業，評定為四星級。
- 73·民國 102 年 7 月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辦理減資以彌補虧損，減資新台幣貳拾壹億柒仟陸佰陸拾柒萬貳仟捌佰伍拾元整，減資後資本總額為貳拾伍億參仟柒佰伍拾陸萬玖仟伍佰柒拾元整。
- 74·民國 102 年 11 月 第二十四次蟬聯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
- 75·民國 103 年 3 月 本公司所屬耐斯王子大飯店於 3 月份通過交通部觀光局舉辦「2014 台灣穆斯林餐旅認證」飯店，取得中國回教協會頒發之清真標章（Muslim Friendly 餐飲認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結構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確實執行相關查核作業。 • 查核後作成稽核報告與追蹤報告。 • 內部控制制度之檢查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修訂。 • 公司及子公司內部自行檢查作業之推動與檢視。 • 依金管會規定執行內部稽核應填報之各項資訊申報作業。 • 內部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進行功能性報告。 • 遵循國際內部稽核執業準則，秉持獨立性與客觀性的善盡內部稽核人員之職責。
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公司經營目標、營運規劃與管理。 • 公司經營改善與檢核管理。 • 產業經營分析、策略規劃與管理。 • 子公司管理機制。 • 事業部間資源整合與溝通協調之平台。 • 組織發展、策略規劃與管理。 • 各項法律事務之擬定、執行及各項契約審查。
行政管理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宗聯合採購等相關業務。 • 土地、建物等各項資產管理與固定資產盤存。 • 重大工程發包之執行與監督。 • 營運資訊系統之規劃、評估、執行與維護。 • 應用軟體、資料庫之定期備份及保管。 • 股務業務之執行。 • 地方敦親睦鄰之公關處理。 • 公司內部維安與整合消防安全、建安、勞安聯手協防以及例行性安全督導。
財務會計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資金之籌措及調度事宜。 • 辦理各項金融資產取得或處分相關事宜。 • 財務報表之編製及分析相關事宜。 • 辦理金管會證期局及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上櫃公司財報相關各項應行辦理事項之公告及申報事宜。 • 辦理稅務機關規定公司年度各項應行申報辦理事項相關事宜。
人力資源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資制度之建立與考核。 • 組織文化建立與維護。 • 勞動法規之執行與督導。 • 人力資源政策規劃、管理、輔導。 • 員工訓練與發展規劃、執行。

行銷企劃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循公司經營目標與營運策略方針，整合各事業部業推行動。 · 公司官網維護。 · 公司媒體公關建立與維護。 · 卡通品牌授權業務發展、策略規劃與管理。
業務推廣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耐斯王子：國內、國外(含中國)市場開發。 · 劍湖山王子、樂園：國外市場開發。
開發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現有營運事業體（JTP、JPH、NPH、MG）的開發。 · 重大開發工程之籌劃。 · 重大興建與維修之督導。
主題樂園事業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題樂園事業部所屬業務範圍之推廣策略規劃與執行、業務開發與管理、遊客服務等。 · 摩天廣場(包括小威の海盜村、水樂園、兒童玩國與各項遊樂設施)之營運規劃與服務管理。 · 各劇場之服務規劃與管理、演出節目策劃與執行。 · 主題樂園內各餐廳（包括合菜與簡速餐廳）及所有賣店之營運規劃與管理。 · 投幣式機具與嘉年華遊具之營運規劃與管理。 · 全園區內之水電、空調、消防、瓦斯、鍋爐等系統設備及電(扶)梯、避雷針等設備之維修、保養。 · 工程修繕管理、新建工程規劃與執行。 · 園藝景觀、綠美化、水土保持之規劃與管理。 · 全園環境整潔維護與管理。 · 文創館(包括咖啡博覽館、高山青茶博館)之營運管理。
飯店事業部 雙王子飯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飯店客房住宿、餐飲、會議業務之規劃、開發、推廣與營運管理。 · 飯店套裝商品之規劃、開發與推廣。 · 中、西、日式餐廳之美食服務。 · 大型宴會場地之餐飲宴席服務。 · 提供專業會議場所與各分組會議之設施及服務。 · 精品店與商店之賣場管理與營運。 · 健身設備、SPA 設施之服務。 · 飯店顧客住宿與用餐所需之相關服務。
耐斯松屋事業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百貨商場之規劃、招商、管理與營運。 · 百貨商場企劃活動、促銷、裝飾與宣傳。 · 商場顧客服務、客訴中心與主顧客經營業務。 · 商場統一收銀作業。 · 商場修繕、保固與維護作業。 · 商場商品進退貨管理業務。 · 自營商品採購、銷售管理業務。 · 商場資訊、POS 管理規劃業務。 · 銷售人員教育訓練規劃業務。

新事業發展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國內外新事業的研究、開發、推展。· 市場趨勢及產業經營分析。· 新事業營運可行性評估及建議。· 新事業專案推動、營運規劃及籌備執行。
--------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04.30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101.06.06	3年	98.06.26	5,798,072	1.25%	3,120,971	1.23%	0	0	0	0	-	-	-	-	-	-
	代表人：陳志鴻	-	-	-	-	-	1,354,229	0.53%	303,859	0.12%	0	0	日本大學經營管理學科畢業 耐斯企業集團執行長	耐斯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總監	陳志倫	兄弟	
	代表人：陳鏡亮	-	-	-	-	-	1,056,112	0.42%	36,727	0.01%	0	0	中興大學公共行政系	耐斯企業(股)公司總經理、和園投資(股)公司、和鼎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101.06.06	3年	98.06.26	466,590	0.10%	251,155	0.10%	0	0	0	0	-	-	-	-	-	-
	代表人：游國謙	-	-	-	-	-	175,113	0.07%	0	0	0	0	國立藝專 台視公司資深製作人 正聲廣播公司經理	本公司副董事長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薛美黛	-	-	-	-	-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成功大學會計系 愛之味總經理室主秘	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董事長、綠璟景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101.06.06	3年	98.06.26	39,525,000 (特別股)	8.38%	21,275,411 (特別股)	8.38%	0	0	0	0	-	-	-	-	-	-
	代表人：陸醒華	-	-	-	-	-	0	0	53,827	0.02%	0	0	國立台灣藝術大學電影系畢業	靖洋傳媒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洪明正	-	-	-	-	-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管系	耐斯企業(股)公司行政部副總經理、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代表人：詹宥戎	-	-	-	-	-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司法組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國票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灣蒙古國交流協會常務監事、台蒙商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中華公益採購協會常務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	和愛通商(股)公司	101.06.06	3年	98.06.26	1,360,167	0.29%	732,148	0.29%	0	0	0	0	-	-	-	-	-
	代表人：胡偉	-	-	-	-	-	868	0.00%	0	0	0	0	大同商專 耐斯公司行政部經理	和愛通商(股)公司 董事長、耐斯企業 (股)公司經理	協理	施樂萍	配偶
	代表人：張志恒	-	-	-	-	-	26,853	0.01%	0	0	0	0	斗六高中 愛之味公司斗六廠課 長	綠璟景觀(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101.06.06	3年	101.06.06	2,894,654	0.61%	1,558,127	0.61%	0	0	0	0	-	-	-	-	-
	代表人：賴麗珣	-	-	-	-	-	60,817	0.02%	22,918	0.01%	0	0	銘傳大學會計系 N.Y.K 聯合海運業務 助理	新光人壽區主任、耐 斯企業(股)公司董 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代表人：丁澤祥	101.06.06	3年	101.06.06	0	0.0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財稅系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會計師、亞弘電 科技(股)公司監察 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代表人：蘇聖傑	101.06.06	3年	101.06.06	0	0.00%	0	0	0	0	0	0	美國波士頓大學管理 研究所 MBA	雷虎科技(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停止過戶日：103年4月8日。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03.31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	持股比例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和田國際開發(股)公司	46.63%
	匯孚投資開發(股)公司	31.12%
	和盟流通(股)公司	10.20%
	台灣化粧品(股)公司	8.83%
	七陽實業(股)公司	3.21%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和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48.00%
	和愛通商(股)公司	19.00%
	耐斯企業(股)公司	8.34%
	松田崗休閒育樂(股)公司	8.00%
	和鼎國際開發(股)公司	7.50%
	和園投資(股)公司	7.50%
	七陽實業(股)公司	1.50%
	胡長姣	0.04%
	汪元慧	0.04%
	袁素梅	0.04%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台富國際(股)公司	100%
和愛通商(股)公司	和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49.50%
	和豐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48.05%
	和園投資(股)公司	1.54%
	胡長姣	0.18%
	洪玉英	0.18%
	袁素梅	0.18%
	陳鏡亮	0.18%
	陳志鴻	0.18%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和豐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46%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	19%
	七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5%
	匯孚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2%
	台灣化粧品股份有限公司	4.5%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03.31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股東	持股比例
和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耐斯企業(股)公司	73.52%
	和園投資(股)公司	6.31%
	博通社諮詢顧問(股)公司	6.24%
	和愛通商(股)公司	6.09%
	國寶投資開發(股)公司	4.93%
	胡長姣	0.96%
	袁素梅	0.72%
	陳志鴻	0.72%
	汪元慧	0.51%
匯孚投資開發(股)公司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30.30%
	和鼎國際開發(股)公司	30.30%
	和田國際開發(股)公司	30.30%
	和盟流通(股)公司	7.58%
	七陽實業(股)公司	1.52%
和盟流通(股)公司	耐斯企業(股)公司	49.69%
	愛之味(股)公司	43.44%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6.25%
	村園和業(股)公司	0.62%
台灣化粧品(股)公司	和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59%
	和鼎投資(股)公司	3.53%
	和愛通商(股)公司	0.76%
	胡長姣	0.03%
	袁素梅	0.03%
	洪玉英	0.03%
	張志毓	0.03%
七陽實業(股)公司	大田崗育樂開發(股)公司	100.00%
耐斯企業(股)公司	愛之味(股)公司	27.98%
	和園投資(股)公司	22.28%
	台灣第一生化科技(股)公司	5.30%
	和鼎國際開發(股)公司	4.21%
	洪玉英	3.06%
	樂山投資開發(股)公司	3.03%
	世界資融(股)公司	2.46%
	英吉利國際諮詢顧問(股)公司	2.32%
	村園和業(股)公司	2.29%
	台灣新日化(股)公司	2.01%
松田崗休閒育樂(股)公司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和鼎國際開發(股)公司	愛之味(股)公司	48.98%
	耐斯企業(股)公司	49.07%
	和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0.53%
	陳志鴻	0.29%
	胡長姣	0.29%
	洪玉英	0.29%
	袁素梅	0.29%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0.26%
和園投資(股)公司	英吉利國際諮詢顧問(股)公司	19.00%
	陳志鴻	18.13%
	袁素梅	15.63%
	洪玉英	11.83%
	陳志展	5.71%
	陳志倫	5.71%
	陳燦珠	4.90%
	胡長姣	4.45%
	楊雯娜	2.22%
	陳鏡潭	2.10%
	台富國際(股)公司	耐斯企業(股)公司
愛之味(股)公司		24.83%
愛心屋行銷(股)公司		14.29%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12.46%
和園投資(股)公司		10.48%
味王(股)公司		4.32%
麥寶丹麥餅干食品(股)公司		3.72%
和鼎國際開發(股)公司		0.37%
蕭嘉成		0.09%
郭謝嫌		0.05%
和豐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美邦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和愛通商(股)公司	19.91%
	耐斯企業(股)公司	15.49%
	胡長姣	12.83%
	陳志鴻	3.09%
	胡偉	0.004%
愛之味(股)公司	和園投資(股)公司	6.11%
	耐斯企業(股)公司	4.11%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1.51%
	國寶投資開發(股)公司	1.4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07%
	陳哲芳	0.80%
	陳志倫	0.77%
	和鼎國際開發公司	0.66%
	陳冠翰	0.61%
	陳耀銘	0.59%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耐斯國際開發 (股)公司 代表人：陳志鴻			✓				✓	✓		✓	✓	✓		✓		0
		耐斯國際開發 (股)公司 代表人：陳鏡亮			✓				✓		✓	✓		✓			0	
國本投資開發 (股)公司 代表人：游國謙			✓				✓	✓	✓	✓	✓	✓	✓	0				
國本投資開發 (股)公司 代表人：薛美黛			✓				✓	✓	✓	✓	✓	✓	✓	0				
台富食品工業 (股)公司 代表人：陸醒華			✓	✓	✓	✓	✓		✓	✓	✓	✓	✓	0				
台富食品工業 (股)公司 代表人：洪明正			✓			✓	✓	✓	✓	✓	✓	✓	✓	0				
台富食品工業 (股)公司 代表人：詹亢戎		✓		✓	✓	✓	✓	✓	✓	✓	✓	✓	✓	0				
和愛通商(股)公司 代表人：胡偉			✓			✓	✓	✓	✓	✓	✓	✓	✓	0				
和愛通商(股)公司 代表人：張志恒			✓			✓	✓	✓	✓	✓	✓	✓	✓	0				
愛寶諾國際開發 (股)公司 代表人：賴麗珣			✓	✓	✓	✓		✓	✓	✓		✓		0				
丁澤祥		✓		✓	✓	✓	✓	✓	✓	✓	✓	✓	✓	0				
蘇聖傑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列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尤義賢	102.10.01	538	0.00%	365	0.00%	0	0	嘉義農專	綠璟景觀(股)公司董事長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廈門台夯娛樂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薛美黛	96.10.01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成功大學會計系 愛之味總經理室主秘	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董事長、綠璟景觀(股)公司董事、廈門台夯娛樂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總稽核	黃秀美	102.10.07	538	0.00%	0	0	0	0	靜宜大學觀光事業學系研究所 艾立達服飾公司店長	綠璟景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百貨事業部-店長	鄭百三	97.06.01	0	0	0	0	0	0	東南工專 中友百貨店長協理	廈門台夯娛樂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飯店事業部-事業部總經理	曾慶橫	102.10.01	0	0	0	0	0	0	南華大學旅遊事業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國賓飯店總公司業務處經理、嘉義香草藥草生物科技園區總經理、環球科技大學專任助理教授兼任公共事務中心主任	無	無	無	無
新事業發展部-總監	陳志倫	103.04.01	505,210	0.20%	0	0	0	0	南加大資管系 瑞士 UCCR 餐旅系	廈門台夯娛樂有限公司總經理、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董事、耐斯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陳志鴻	兄弟
業務推廣組-總監	郭文瑞	98.10.19	0	0	0	0	0	0	復華高中 曾文山芙蓉飯店總經理、溪頭米堤飯店執行副總	無	無	無	無

停止過戶日:103年4月8日。

103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主題樂園 事業部- 執行協理	劉淑禎	102.10.07	314	0.00%					南華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鄭虞坪	96.10.01	8,612	0.00%	0	0	0	0	陸軍軍官學校(大學部)正期班、 中正大學EMBA	無	無	無	無
協理	林美草	95.11.01	155	0.0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喜年來、福昌紡織、江淪企業會 計、喬日電業稽核組長	綠璟景觀(股)公司、和佺 國際事業(股)公司監察 人	無	無	無
協理	施樂萍	95.11.01	0	0	1,614	0.0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植物學系 華懋國際廣告執行業務、聯廣廣 告資深執行、智得溝通業務經理	無	董 事	胡 偉	配偶
協理	張志恒	101.04.01	26,853	0.01%	0	0	0	0	斗六高中 愛之味公司斗六廠課長	綠璟景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經理	李美玉	100.04.01	65	0.0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愛之味公司稽核、會計 中國力霸公司稽核主管、會計主 管	大芬國際開發(股)公司監 察人	無	無	無

停止過戶日：103 年 4 月 8 日。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志鴻	0	0	0	0	0	0	50	50	-0.00	-0.00	1590	15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6	-0.46	無
董事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鏡亮	0	0	0	0	0	0	50	5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副董事長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游國謙	0	0	0	0	0	0	50	50	-0.00	-0.00	945	94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8	-0.28	無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陸醒華	0	0	0	0	0	0	35	35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董事	和愛通商(股)公司 代表人：胡偉	0	0	0	0	0	0	50	5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董事	和愛通商(股)公司 代表人：張志恒	0	0	0	0	0	0	50	50	-0.00	-0.00	997	997	15	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董事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薛美黛	0	0	0	0	0	0	50	50	-0.00	-0.00	1865	1865	83	8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56	-0.56	無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洪明正	0	0	0	0	0	0	45	45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詹亢戎	0	0	0	0	0	0	35	35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志鴻、陳鏡亮、游國謙、陸醒華、胡偉、張志恒、洪明正、詹亢戎、薛美黛	陳志鴻、陳鏡亮、游國謙、陸醒華、胡偉、張志恒、洪明正、詹亢戎、薛美黛	陳志鴻、陳鏡亮、游國謙、陸醒華、胡偉、張志恒、洪明正、詹亢戎、薛美黛	陳志鴻、陳鏡亮、游國謙、陸醒華、胡偉、張志恒、洪明正、詹亢戎、薛美黛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9	9	9	9

監察人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賴麗珣	0	0	0	0	50	50	-0.01	-0.01	無
監察人	丁澤祥	0	0	0	0	45	45	-0.01	-0.01	無
監察人	蘇聖傑	0	0	0	0	40	40	-0.01	-0.01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賴麗珣、丁澤祥、蘇聖傑	賴麗珣、丁澤祥、蘇聖傑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張錦榮	10,405	10,405	523	523	2,710	2,712	0	0	0	0	-3.86	-3.86	0	0	0	0	無
總經理	尤義賢																	
副總經理	薛美黛																	
總稽核	李麗珍																	
松屋百貨店長	鄭百三																	
飯店事業部總經理	蕭偉隆																	
飯店事業部總經理	曾慶橫																	
飯店事業部副總經理	陳志倫																	

註 1：張錦榮總經理於 102.09.30 辭任 註 2：尤義賢總經理於 102.10.01 就任 註 3：李麗珍總稽核於 102.07.08 辭任 註 4：蕭偉隆總經理於 102.11.15 辭任 註 5：曾慶橫總經理 102.10.01 就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尤義賢、薛美黛、李麗珍、蕭偉隆、曾慶橫、陳志倫	尤義賢、薛美黛、李麗珍、蕭偉隆、曾慶橫、陳志倫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張錦榮、鄭百三	張錦榮、鄭百三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5	5

(四)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102 年度無配發員工紅利。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 2 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之比較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估稅後純益比例之比較分析：

單位：仟元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300	-0.05	415	-0.11	300	-0.05	415	-0.11
監察人	95	-0.02	135	-0.04	95	-0.02	135	-0.0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125	-2.12	13,638	-3.86	13,125	-2.12	13,640	-3.86

註：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之酬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及監察人

董監事酬金包含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報酬部分，本公司董事兼任員工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依章程規定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均應支付報酬，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個別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後交董事會決議；酬勞部分依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各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發放甲種特別股當年度應分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息，次就其餘額再分派乙種特別股股息，其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二）董監酬勞百分之一（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102 年度決算虧損，無配發董、監酬勞。

(2) 經理人

報酬部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且定期評估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等建議，交董事會討論通過。酬勞部分，依章程規定，員工紅利之發放需在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除得應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後，方由董事會視公司營運狀況按章程規定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102 年度決算虧損，無餘額配發員工紅利。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第十屆董事會開會 12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截至 103.3.31 止)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志鴻	12	0	100%	無
副董事長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游國謙	12	0	100%	無
董事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鏡亮	12	0	100%	無
董事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薛美黛	12	0	100%	無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陸醒華	8	2	66.67%	無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洪明正	11	0	91.67%	無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詹克戎	7	4	58.33%	無
董事	和愛通商(股)公司 代表人：胡偉	12	0	100%	無
董事	和愛通商(股)公司 代表人：張志恒	1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未設置獨立董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最近年度董事會議題如有涉及董事利益迴避之情事，該董事均會迴避。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1) 落實公司治理並提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已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並遵循此規範召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2) 董監進修：本公司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使董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專業優勢與能力。
 2. 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審計委員會：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第十屆董事會開會 12 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截至 103.3.31 止)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賴麗珣	12	100%	無
監察人	丁澤祥	11	91.67%	無
監察人	蘇聖傑	10	83.33%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監察人之組成係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或法人股東代表人中選任。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繫。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召開董事會均請監察人及稽核主管列席參加，故監察人於董事會中可充分了解本公司財務、業務之狀況及內部稽核之查核結果，稽核主管亦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告亦均請監察人核簽，必要時亦可進一步與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議決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下簡稱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異動、質設情形，並於每月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關係企業公司間如有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等行為，依據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本公司將於 103 年修改章程，並於 104 年改選時依法設置獨立董事。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選任信譽卓越之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簽證，與公司並無任何利害關係，並嚴守其獨立性。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消費者、供應商、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本公司架設網址為 http://fancyworld.janfusun.com.tw 網站，提供業務等資訊，並有專人負責維護資料之更新。 另投資人可經由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由專責單位負責進行資訊揭露作業。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下簡稱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設置薪酬委員會，定期開會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之合理性；設置人事評議委員會，定期審議相關人事事項。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雖未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本公司皆依規定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等相關法規，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容相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全體員工各項福利事務。 (2) 僱員關懷：本公司除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外，另為所有員工辦理僱主補償契約責任保險，以提供員工充分之保障。 (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相關訊息之發布，另設有股務單位專責各項股務事宜。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依內部管理程序書評核供應商建立廠商清單，並定期評鑑。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102年度洪明正董事參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等課程、賴麗珣監察人參與「公司治理的界線-經營權戰爭」等課程、丁澤祥監察人參與「公司治理與股東權利保障-談委託書徵求」等課程、蘇聖傑監察人參與「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等課程。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清潔、微笑、以客為尊、品質、安全、堅持完美」之品質政策宣言，以保障客戶權益為優先。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公司治理業務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接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每年定期舉辦資訊揭露之評鑑，惟目前尚未自行或委託專業機構辦理全面性之公司治理自評。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證書之 專門職業 及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吳永乾	✓			✓	✓	✓	✓	✓	✓	✓	✓	✓	1	
其他	林振山		✓		✓	✓	✓	✓	✓	✓	✓	✓	✓	1	
董事	張志恒			✓			✓	✓	✓	✓	✓	✓	✓	0	103/3/19 辭任
其他	林慶苗		✓		✓	✓	✓	✓	✓	✓	✓	✓	✓	0	103/3/20 就任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職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第二屆委員任期：101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率(%)	備註
召集人	吳永乾	2	2	100%	無
委員	林振山	2	2	100%	無
委員	張志恒	2	2	100%	103.3.19 辭任
委員	林慶苗	0	0	0%	103.3.20 就任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p>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遵循政府相關法令，善盡企業責任。</p> <p>(二)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會主動參與或舉辦各項社會活動，或配合政府社福政策。</p> <p>(三) 本公司內部已規範員工教育訓練實施要點及營運達成獎勵辦法，配合工作規則獎懲規定，明確員工績效考核與獎懲制度。</p>	<p>(一)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三)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致力於垃圾分類、資源回收、污水三級處理及中水再利用噴灌系統及陸續使用於公廁馬桶沖洗，設置廚餘處理設備進行餐廳廚餘處理堆肥再利用。</p> <p>(二) 本公司每季做環境監測報告呈環保署，對空氣品質、噪音及污水進行管理。</p> <p>(三) 本公司對環境清潔、景觀及污水處理設有專責人員負責，並委託專業清潔公司為環境清潔工作。</p> <p>(四) 本公司已成立節能專案小組，針對節能及減碳訂立規範分階段執行中，於103年獲得行政院環保署節能減碳行動標章。</p>	<p>(一)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三)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勞工政策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規辦理，為保障員工權益，其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方溝通方式進行。</p> <p>(二) 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依法委託醫師定期臨廠檢查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與健康，提供員工健康諮詢；不定期舉行大量傷患演練及安全與衛生等講座，及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p> <p>(三) 本公司設有總經理信箱及定期做內部員工滿意度調查，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員工需求。</p> <p>(四) 本公司依據消保法規，保障消費者權益；並訂定消費者客訴處理作業標準程序，於網站上清楚揭露客服中心及服務熱線，建立以消費者為導向的品質政策。</p> <p>(五) 本公司規範各項採購辦法，建立供應商名單，定期檢視與供應商合作之良窳，並了解供應商營運狀況，以謀求雙方共同利益。</p> <p>(六) 為體現本公司應負的社會責任，本公司積極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 1.邀請momo海苔哥哥、優格姐姐，結合最新湯瑪士【鐵路王國~尋找皇冠之旅】劇場，樂扮耶誕小天使親送當地育幼院童及喜愛湯瑪士小朋友聖誕禮物。 2.參與雲林縣古坑鄉兒童節活動，贊助門票及提供維京海盜表演。</p>	<p>(一)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三)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五)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六)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p>	<p>(一) 本公司定期發行「Nice城市誌」揭露各</p>	<p>(一)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項訊息。 (二) 本公司雖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仍遵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編組企業社會責任架構，發展環境永續及維護社會公益。	定相符。 (二)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仍積極推動各項公司治理事務；為了生存環境的維護，配合政府政策，推動節能減碳措施；創造優質勞工工作環境，致力達成零工傷目標，保障消費者權利，依消保法規，辦理信託及客訴等各項業務，建立採購制度，與供應商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俾利維護社會公益；雖未編制企業社會則報告書，但定期發行雜誌及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業務財務資料，以符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與精神。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 環保：本公司致力於垃圾分類、資源回收、污水三級處理及中水再利用噴灌系統等環保措施。 (二) 社區參與：就本公司所在地之縣市，積極參與地區活動，融入社區， 1. 雲林區：定期舉辦鄉親日，開放主題園區，與社區居民熱絡交流。 2. 嘉義區：結合嘉義當地家扶中心與育幼院，以北海小英雄做妝點，舉辦耶誕心願卡活動，幫孩子圓夢。 (三) 社會貢獻：隨時緊跟社會脈絡，調整經營策略，以優質的企業文化，提升社會風氣。 (四) 社會公益：積極參與或配合公益團體，幫助弱勢團體，如提供雲林身障者圓夢家庭免費進入主題樂園，出席台灣世界展望會世界兒童人權日活動贊助本公司玩偶KUKU、KIKI舞蹈表演等等。 (五) 消費者權益：遵循消保法規，制定符合定型化契約範本的服務契約，投保責任保險，建立消費者糾紛處理制度。如遇消費者糾紛事件，均積極妥善處理，減少爭訟。 (六) 人權：依據政府相關法令，建立優質勞工工作環境，及提供符合當時科技或專業水準可合理期待的服務予消費者，維護勞工與消費者之人性尊嚴。 (七) 安全衛生：遵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組織，僱傭符合資格的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執行各項業務，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未編制社會責任報告書，但本公司產品及服務已取得(一)ISO9002、ISO22000及HACCP等各項認證。(二)耐斯廣場防火標章。(三)耐斯王子大飯店星級旅館評鑑五星級，並獲頒清真標章(Muslim Friendly餐飲認證)。(四)劍湖山王子大飯店星級旅館評鑑四星級。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雖未直接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章,但本公司對外經營及對內部人、管理階層及受僱人之規範,均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落實誠信經營守則。</p> <p>(二) 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但本公司隨時對全體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內部稽核會不定期查核,當遇員工有發生不誠信之行為,會視發生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將依據「員工獎懲辦法」懲戒。</p> <p>(三)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一) 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二) 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三) 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一) 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外包商均建立有評核機制,與其訂立契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簽立保密條款。</p>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而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一) 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二) 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三) 本公司於工作規則有規定利益衝突之懲處事項，由權責主管依職務權限辦理。</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三) 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四) 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設有檢舉管道並制定相關懲戒與申訴制度。</p>	<p>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經營方針等資料。</p> <p>(二) 本公司設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揭露。</p>	<p>(一) 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二) 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雖未訂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但實際上仍依該守則為誠信經營，如對於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加強利益衝突防止之規範；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依公司法等相關規範約制其利益衝突行為，本公司並為該類人投保責任險，藉以分擔本公司因不誠信行為所生之損失等等，是本公司之經營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均依法訂定各項相關公司治理守則規定，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se.com.tw>) 公司治理專區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對於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處理管理內部重大資訊與揭露；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對外揭露重大資訊的授權單位。

2.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與訓練情形表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	洪明正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
監察人	賴麗珣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海外企業來台上市櫃實務課程	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的界線－經營權戰爭課程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九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監察人	蘇聖傑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監察人	丁澤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股東權利保障－談委託書徵求	3
總稽核	黃秀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8
會計主管	林美草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18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志鴻 簽章

總經理：尤義賢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公開

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5 條，毋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相關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2.06.04	1. 決議承認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決議承認本公司 101 年度虧損撥補表案。
	3. 決議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決議通過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決議通過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決議通過為改善財務結構，辦理減資以彌補虧損案。
	7. 決議通過本公司辦理 102 年度私募股票案。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截至 103.3.31 日止）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2.05.14	1. 通過本公司增建「小威の海盜村」設施案。
102.07.08	1. 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辭任案。
102.07.31	1. 通過訂定本公司減資基準日及減資換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案。 2. 通過本公司第二屆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項建議案。
102.08.12	1.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 10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102.09.30	1.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辭任案。 2.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新任案。 3. 通過本公司總稽核調任案。
102.11.11	1.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 10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第二屆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項建議案。
102.12.29	1.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案。 2. 通過修正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 通過本公司擬赴大陸投資案。
103.03.18	1.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案。 5. 通過訂定 103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6. 通過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補行委任案。 7. 決議通過本公司組織調整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辭職解任情形：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張錦榮	98.02.01	102.09.30	合約屆滿
總稽核	李麗珍	95.09.01	102.07.08	辭職並轉任關係企業 其他公司
事業部總經理	蕭偉隆	100.09.01	102.11.15	個人職涯規劃辭任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鈴雯	李青霖	102.01~102.12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1,930	1,272	3,202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鈴雯	1,930	565	12	0	695	1,272	102.01 -102.12	移轉訂價報告簽證 300 仟元，減資簽證 320 仟元及其他項目 75 仟元
	李青霖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度		10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志鴻	0	0	0	0
董事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鏡亮				
副董事長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游國謙	0	0	0	0
董事	國本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薛美黛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陸醒華	0	0	0	0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洪明正				
董事	台富食品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詹宥戎				
董事	和愛通商(股)公司 代表人：胡偉	0	0	0	0
董事	和愛通商(股)公司 代表人：張志恒				
監察人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賴麗珣	0	0	0	0
監察人	丁澤祥	0	0	0	0
監察人	蘇聖傑	0	0	0	0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總經理	尤義賢	0	0	0	0
副總經理	薛美黛	0	0	0	0
總稽核	黃秀美	0	0	0	0
百貨事業部-店長	鄭百三	0	0	0	0
飯店事業部- 事業部總經理	曾慶權	0	0	0	0
新事業發展部- 總監	陳志倫	0	0	+154,938	0
業務推廣組-總監	郭文瑞	0	0	0	0
主題樂園事業部- 執行協理	劉淑禎	0	0	0	0
協理	鄭虞坪	0	0	0	0
協理	林美草	0	0	0	0
協理	張志恒	0	0	0	0
協理	施樂萍	0	0	0	0
財務經理	李美玉	0	0	0	0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3.04.08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愛之味(股)公司 代表人： 陳哲芳	10,332,359	4.62%	-	-	-	-	耐斯企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和園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間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其董事與董事長間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陳哲芳	公司董事長	
							村園和業(股)公司	公司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 蔡友才	4,403,517	1.97%	-	-	-	-	-	-	無
德產汽車貿易(股)公司 代表人： 王公威	3,337,000	1.49%	-	-	-	-	-	-	無
耐斯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 蔡慧倫	3,120,971	1.39%	-	-	-	-	愛之味(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耐斯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 陳志鴻	2,788,486	1.25%	-	-	-	-	愛之味(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和園投資(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陳哲芳	公司監察人	
							村園和業(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和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鏡亮	2,320,579	1.04%	-	-	-	-	愛之味(股)公司	董事長間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無
							耐斯企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其董事與董事長為同一人	
							陳哲芳	公司董事	
							村園和業(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 陳碩偉	1,558,127	0.70%	-	-	-	-	愛之味(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董事間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無
							耐斯企業(股)公司	其董事與董事間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和園投資(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董事間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陳哲芳	與該公司董事間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陳哲芳	1,507,867	0.67%	602,139	0.27%	-	-	愛之味(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	無
							耐斯企業(股)公司	公司監察人	
							和園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公司	其董事與董事間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	
村園和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志鴻	1,361,640	0.61%	-	-	-	-	愛之味(股)公司	公司董事	無
							耐斯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和園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	
花旗託管DFA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1,103,468	0.49%	-	-	-	-	-	-	無

註：本附表不含特別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1,700	100.00	0	0	1,700	100.00
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	600	100.00	0	0	600	100.00
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公司	13,500	30.00	0	0	13,500	30.00

註：係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

1.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每股 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75.08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公司設立資本	無	無
77.06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元	無	無
78.01	10	19,800,000	198,000,000	19,800,000	198,000,000	現金增資 98,000,000 元	無	無
79.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現金增資 402,000,000 元	無	無
84.02	10	66,000,000	660,000,000	66,000,000	660,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	無	註 1
84.08	10	72,600,000	726,000,000	72,600,000	726,000,000	盈餘轉增資 66,000,000 元	無	註 2
85.08	10	116,000,000	1,160,000,000	83,490,000	834,900,000	盈餘轉增資 36,300,000 元 公積轉增資 72,600,000 元	無	註 3
86.05	10	116,000,000	1,160,000,000	87,664,500	876,645,000	盈餘轉增資 41,745,000 元	無	註 4
87.09	10	268,000,000	2,680,000,000	155,197,400	1,551,974,000	盈餘轉增資 70,131,600 元 公積轉增資 105,197,400 元 現金增資 500,000,000 元	無	註 5
88.07	10	268,000,000	2,680,000,000	186,236,880	1,862,368,800	公積轉增資 310,394,800 元	無	註 6
89.08	10	268,000,000	2,680,000,000	204,860,568	2,048,605,680	公積轉增資 186,236,880 元	無	註 7
90.08	10	268,000,000	2,680,000,000	211,006,385	2,110,063,850	公積轉增資 61,458,170 元	無	註 8
94.10	10	268,000,000	2,680,000,000	267,006,385	2,670,063,850	現金增資 560,000,000 元	無	註 9
96.10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415,699,242	4,156,992,420	合併增資 1,486,928,570 元	無	註 10
98.04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461,899,242	4,618,992,420	私募特別股 462,000,000 元	無	註 11
98.07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471,424,242	4,714,242,420	私募特別股 95,250,000 元	無	註 12
102.07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253,756,957	2,537,569,570	減資 2,176,672,850 元彌補虧損	無	註 13

註 1：83.12.14 台財政(一)字第 48410 號函

註 3：85.07.10 台財政(一)字第 41699 號函

註 5：87.08.03 台財政(一)字第 63780 號函

註 7：89.07.13 台財政(一)字第 60251 號函

註 9：94.08.09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0825 號函

註 11：98.05.14 經授商字第 09801095370 號

註 13：102.07.29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6263 號

註 2：84.07.01 台財政(一)字第 38915 號函

註 4：86.05.27 台財政(一)字第 41904 號函

註 6：88.06.29 台財政(一)字第 58677 號函

註 8：90.07.17 台財政(一)字第 14590 號函

註 10：96.09.03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46038 號函

註 12：98.07.21 經授商字第 09801161280 號

2.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已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股票	253,756,957 股	546,243,043 股	800,000,000 股	上櫃股票

註：限制上櫃買賣者私募特別股 29,995 仟股。

(二) 股東結構

－普通股

103 年 4 月 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7	57	30,313	36	30,413
持有股數	0	4,462,719	31,618,242	183,174,228	4,506,267	223,761,456
持股比例	0.00%	1.99%	14.13%	81.86%	2.01%	100.00%

－特別股

103 年 4 月 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3	0	0	3
持有股數	0	0	29,995,501	0	0	29,995,501
持股比例	0.00%	0.00%	100.00%	0.00%	0.00%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每股面額 10 元)

103 年 4 月 8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2,327	2,852,612	1.28%
1,000 至 5,000	11,078	22,893,674	10.23%
5,001 至 10,000	3,512	22,076,874	9.87%
10,001 至 15,000	1,264	14,524,293	6.49%
15,001 至 20,000	592	10,174,655	4.55%
20,001 至 30,000	608	15,055,672	6.73%

30,001 至 40,000	248	8,615,260	3.85%
40,001 至 50,000	140	6,274,724	2.80%
50,001 至 100,000	362	24,575,741	10.98%
100,001 至 200,000	160	23,061,801	10.31%
200,001 至 400,000	65	17,741,158	7.93%
400,001 至 600,000	17	8,018,259	3.58%
600,001 至 800,000	12	7,858,535	3.51%
800,001 至 1,000,000	7	6,146,400	2.75%
1,000,001 以上	12	33,891,618	15.14%
合 計	30,413	223,761,456	100.00%

－ 特別股

(每股面額 10 元)

103 年 4 月 8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0	0	0.00%
1,000 至 5,000	0	0	0.00%
5,001 至 10,000	0	0	0.00%
10,001 至 15,000	0	0	0.00%
15,001 至 20,000	0	0	0.00%
20,001 至 30,000	0	0	0.00%
30,001 至 40,000	0	0	0.00%
40,001 至 50,000	0	0	0.00%
50,001 至 100,000	0	0	0.00%
100,001 至 200,000	0	0	0.00%
200,001 至 400,000	0	0	0.00%
400,001 至 600,000	0	0	0.00%
600,001 至 800,000	1	645,932	2.15%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2	29,349,569	97.85%
合 計	3	29,995,501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 普通股

103.04.08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	10,332,359	4.6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3,517	1.97%
德產汽車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3,337,000	1.49%
耐斯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120,971	1.39%
耐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88,486	1.25%
和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20,579	1.04%
愛寶諾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58,127	0.70%
陳哲芳	1,507,867	0.67%
村園和業股份有限公司	1,361,640	0.61%
花旗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1,103,468	0.49%

— 特別股

103.04.08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台富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1,275,411	70.93%
愛之味股份有限公司	8,074,158	26.92%
高野農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5,932	2.15%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7.6
最低			3.96	3.43	5.06
平均			5.85	4.67	5.5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5.84	9.42	—
	分配後		5.84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15,699,242	223,761,456	—
	每股盈餘		-2.81	-1.63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0	—
	無償配股	0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71,363	50,092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08	-2.87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併同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發放特別股當年度應分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息，其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員工紅利 1%。
- (2) 董監酬勞 1%。
- (3)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休閒遊樂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未來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併同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發放特別股當年度應分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息如尚有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含）以上為股利分派原則。未來三年之股利政策係以考量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於保留盈餘及公積分配之範圍內，依相關法令分配之。原則上，優先分派股票股利，其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其比率不低於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含）。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去（102）年稅後淨損新台幣 353,467 仟元，經董事會決議依法予以撥補如下表：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2,176,672,857)
加：IFRS 轉換調整淨額	208,589,144
轉換為 IFRS 後之期初餘額	(1,968,083,713)
加：	
減資彌補虧損	2,176,672,850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03,068)
本期淨(損)	(353,466,44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4,821,466
期末待彌補虧損餘額	(140,958,912)

-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發放甲種特別股當年度應分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息，次就其餘額再分派乙種特別股股息，其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二）董監酬勞百分之一（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無。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設算每股盈餘：無。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主要業務範圍：

1. 營業內容與商品項目

營業內容	商品項目
主題樂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多元複合的水陸樂園，擁有與世界同步頂級、刺激、好玩的機械遊樂設施與水上遊樂設施。 ● 全亞洲第一座維京海盜樂園－「小威の海盜村」。 ● 首創驚悚電影實境「鬼塢」。 ● 網路世界實境娛樂場域－「摩爾莊園」。 ● 「兒童玩國」提供大型室內親子水陸遊樂設施與活動。 ● 「園外園」夜間璀璨燈景與靜謐幽雅浪漫花園。 ● 二個文創館－「世界咖啡博覽館」與「高山青茶博館」將文創產業娛樂化。 ● 自然優美的風景區與一轉角一驚豔的園藝景觀。 ● 豐富生態資源的環教場域。 ● 綜合全球多元娛樂文化的劇場演出與活動。 ● 多元特色的主題餐飲，與琳瑯滿目的紀念品專賣店。
飯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劍湖山王子大飯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亞熱帶氛圍、休閒、動漫元素與各式文創活動特色飯店。 -- 觀光局評定四星級旅館。 ● 耐斯王子大飯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阿里山門戶城市，富藝術氣質、最美麗的國際級飯店。 -- 彰雲嘉第一家觀光局評定之五星級旅館。 -- 「穆斯林友善餐旅」認證飯店。 ● 提供住宿、中西式餐飲美食、多功能且設備完善的會議廳室、大型宴會廳、紀念精品專賣店、健身俱樂部、SPA中心、與客製化、複合化套裝行程等超值服務。
百貨商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定期藝文展覽、表演、比賽與時尚流行。 ● 特色主題餐廳、多國生活美食街、五星級飯店麵包坊。 ● 國際名牌包包、女裝、服飾、生活雜貨、內睡衣、女鞋。 ● 國內外知名品牌化妝品、珠寶、水晶、精品。 ● 時尚男裝、西服、牛仔服飾、寢具休閒、童裝、書店。 ● 健康養生食品、百貨、視聽設備與高級家電、器具。

2.營業比重：

本公司 102 年度主題樂園約佔營收淨額 28%、飯店 45%、百貨商場 26%、其他 1%。

3.計畫開發之新產品與服務：

- (1) 103 年主題樂園推出「北海星空鏡迷宮」深化親子、青少年客層，並擴展輕、熟女客層，強化軟體氛圍，發揮集客效益。
- (2) 打造「雙核心樂園」，建構多元休閒娛樂環境，強化樂園競爭力，拓展國內外多元客層，增加整體營收。
- (3) 耐斯王子大飯店於 103 年 3 月順利取得中國回教協會「穆斯林友善餐旅」認證，是繼本公司兩家飯店取得觀光局星級評鑑後，有利國際旅客業務推廣的利基點。
- (4) 劍湖山王子大飯店結合當地餐飲與週邊特色產業及景點，套裝多樣化行程，深化及擴大客層。
- (5) 百貨商場今年進行開幕以來大規模的櫃位調整，持續引進大型國際品牌流行專櫃，擴增新營業空間，汰換低獲利櫃位，豐富商品結構與活動，發展適合雲嘉消費族群之流行商品、自有品牌與主題餐廳，提高營業收入與利潤。
- (6) 新事業發展部結合品牌授權，持續拓展海外新市場。

(二) 產業概況：

1. 經濟環境：

- (1) 根據環球透視(Global Insight)2 月最新資料，預測 103 年全球經濟成長 3.3%，其中先進經濟體成長 2.1%，新興經濟體成長為 5.1%。美國 2.7%、歐盟由負轉正為 1.5%、中國大陸 7.8%、日本 1.8%、香港 3.7%、南韓 3.6%、新加坡 3.4%。(主計處網站, 103.03.31)
- (2) 行政院主計總處 103 年 2 月 18 日發布預測 103 年國內經濟成長率 2.82%，每人 GDP2 萬 1,153 美元，每人 GNP2 萬 1,753 美元，消費者物價指數 CPI 上漲 1.07%，民間消費實質成長 2.44%，其中食品消費成長 1.56%，非食品消費成長 2.55%。(主

計處網站, 103. 03. 31)

- (3) 展望 103 年，主要國家景氣領先指標多維持上升，全球經濟復甦態勢不變，有助於我國出口動能擴增。惟美國聯準會(Fed)持續縮減貨幣量化寬鬆規模，加上中國大陸等新興國家經濟成長放緩，對我國貿易之影響仍須密切關注。內需方面，政府將加速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落實市場開放與法規鬆綁，打造完善經商環境，提升投資動能；民間消費在景氣復甦與信心提升帶動下，應可維繫。整體而言，國內景氣仍處於復甦之途，可望漸入佳境。(國發會網站, 103. 03. 31)

2. 國家政策：

- (1) 行政院 102 年 6 月為刺激消費、提振投資，以活絡經濟景氣，從四大面向擬訂 13 項具體推動措施，其中就「吸引外籍旅客，提升觀光消費」的項目，具體研擬相關行銷方案、簡化陸港澳旅客入境手續、放寬多次入出境許可證規劃，以爭取大陸商務旅客及大陸外商等高端客源來臺消費，並協調陸方核予多次(長效)「大通證」等，以加強吸引陸港澳外籍高階主管來臺旅遊，持續推動並提升陸港澳旅客來臺自由行。
- (2) 行政院持續推動「經濟動能推升方案」擴大觀光服務能量，致力 105 年實現「台灣成為千萬觀光客大國」願景，極力帶動國內觀光及相關產業鏈的發展與國內經濟活動。
- (3) 觀光局推行「旅行業接待大陸地區人民來台觀光旅遊團優質行程審查作業要點」，防止陸客低價團削價競爭，及改善陸客來台購物行程多、行程匆促等現象，針對旅行社團餐、住宿、交通、購物點、行程安排等方面進行審查，符合才優先發證。
- (4) 觀光局 103 年施政重點如下：
- ◎落實「觀光拔尖領航方案(98-103年)」，推動「拔尖」、「築底」及「提升」三大行動方案，提升臺灣觀光品質形象。
 - ◎執行「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1-104年)」，確立國

家風景區發展方向及聚焦各地特色，分級整建具代表性之重要觀光景點遊憩服務設施，打造觀光景點風華再現。

- ◎推動區域郵輪合作，擴大區域內郵輪市場規模，吸引國際郵輪常駐亞洲區域，共創亞洲郵輪產業商機。
- ◎開拓陸資及在陸外資企業來臺獎勵旅遊，爭取東南亞 5 國新富階層等新興客源市場旅客，形塑臺灣為亞太重要旅遊目的地。
- ◎積極推廣「臺灣觀光年曆」，將具國際魅力及特色活動行銷國際。
- ◎推動縣市觀光發展之良性競爭，強化縣市政府觀光平臺角色，帶動在地產業發展。
- ◎推廣關懷旅遊，持續建置無障礙與銀髮族旅遊路線及無障礙觀光資訊平臺。
- ◎落實環境教育，推廣生物多樣性及環境教育活動。
- ◎強化「台灣好行」與「台灣觀巴」之品質與營運服務、擴大 i-旅遊服務網絡，提供旅客無縫友善的旅遊環境。
- ◎推動觀光產業落實「臺灣旅遊倫理守則」，追求品質之核心價值，共同營造優質、安心、友善的臺灣觀光品牌。

3. 產業環境：

- (1) 台灣國際能見度愈來愈高，來台觀光人數逐年增加，旅行業者包裝南進北出或北進南出的套裝行程，平衡全台觀光資源。
- (2) 觀光局近年來致力於國際觀光行銷，成績斐然，102 年觀來台人數 8,016,280 人次，觀光人數 5,479,099 人次，佔 68.35%，105 年預估 1 仟萬來台人數的目標，對內需型的觀光產業注入新經濟動能。
- (3) 休閒遊樂多元化，公部門節慶活動多、季節性賞花、觀光工廠林立等，民營遊憩區 102 年總遊客數 1,539 萬人次，佔國內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總人數 5.73%。
- (4) 新飯店加入或舊飯店重新改裝，展現新風貌或重新定位。

(5)台灣百貨公司密度居世界之冠，根據經濟部統計資料，百貨公司業經濟規模逐年成長，102年營業額新台幣2886億元，較101年度2800億元，成長3.1%，未來發展動能可期。

(三) 技術與研發概況：

1. 102年主題樂園連續24年蟬連觀光局舉辦「遊樂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等獎」，並榮獲第一名殊榮。
2. 103年3月主題樂園正式向行政院環保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域認證審查，預期今年完成認證，以爭取環境教育商機。
3. 耐斯王子大飯店與劍湖山王子大飯店，分別通過觀光局星級評鑑為五星級與四星級，有利大陸優質團及國際旅客入住選擇。
4. 耐斯王子大飯店於103年3月取得中國回教協會「穆斯林友善餐旅」認證，配合觀光局國際行銷推廣活動，有利穆斯林旅客商機。
5. 台灣零售業態發展靈活多元化，百貨賣場不再只是購物或僅提供和式簡食美食街的地方，異國風味的主題餐廳漸成要角，「百貨餐飲化」漸成趨勢，松屋百貨掌握消費者脈動，103年度不僅進行樓層賣場的調整，也引進時潮餐飲，吸引消費者。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人力資源發展。
2. 國際品牌形象推廣，爭取國際旅客。
3. 提升服務力，強化商品力，深耕顧客力，創造獲利力。
4. 持續取得飯店星級評鑑之認證。
5. 開拓國際知名動漫品牌授權事業。
6. 「立足台灣、接軌國際」，穩定發展現有事業體，積極發展國際市場，延展劍湖山世界品牌價值與實質效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本公司之經營主要以樂園、飯店與百貨零售為主。本公司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主要在雲嘉地區。

2. 市場佔有率

(1)102 年與 101 年度台中至台南類似規模觀光旅館經營統計

旅館名稱	區域	房間數	平均房價		住房率	
			102 年	101 年	102 年	101 年
耐斯王子大飯店	嘉義	245	2,675	2,548	58.3%	67.9%
名都觀光渡假大飯店		99	1,829	1,801	51.4%	72.1%
鈺通大飯店		117	2,104	2,088	65.6%	54.2%
全國大飯店	台中	178	2,100	2,032	74.5%	73.1%
通豪大飯店		228	1,820	1,697	62.4%	76.7%
長榮桂冠酒店(台中)		354	2,522	2,525	78.9%	75.1%
台中福華大飯店		155	2,616	2,601	71.3%	72.8%
台中金典酒店		222	2,890	2,531	79.0%	79.7%
裕元花園酒店		149	3,433	3,368	77.2%	80.3%
台中港酒店		200	1,965	-	28.8%	-
曾文·山芙蓉渡假大酒店		201	1,750	1,520	43.9%	49.1%
台南大飯店	台南	152	1,745	1,728	54.5%	45.2%
大億麗緻酒店		513	3,201	3,080	68.3%	61.3%
台糖長榮酒店(台南)		197	2,666	2,630	80.1%	73.9%
香格里拉		336	3,389	3,210	77.6%	68.5%
台南遠東國際大飯店						

資料來源：觀光局網站

(2) 主題樂園市場佔有率

公司名稱	入園人次		市場佔有率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劍湖山世界	1,130,235	1,154,586	20.2%	20.6%
九族文化村	1,021,743	1,343,060	18.3%	23.9%
六福村	1,083,798	1,189,250	19.4%	21.2%
麗寶樂園	1,081,300	734,073	19.3%	13.1%
小人國	742,970	706,467	13.3%	12.6%
花蓮海洋公園	535,166	488,346	9.6%	8.7%
合計	5,595,212	5,615,782	100.0%	100.0%

資料來源：觀光局網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根據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 (World Tourism Organization, UNWTO) 數據顯示，2013 年(民國 102 年)國際旅遊人次創新紀錄高達 10.87 億人次，亞太區 2.48 億人次表現亮眼，佔 22.82%。預估 2014 年(民國 103 年)全球旅遊人次會比 2013 年(民國 102 年)成長 4~4.5%。
- (2) 觀光局積極推廣觀光，「觀光拔尖領航方案」預期 103 年來台旅客 950 萬人次，帶來台幣 6,585 億元觀光收入。
- (3) 兩岸直航航點、航班、自由行開放城市及每日額定人數逐次增加、放寬組團人數、延長停留期間及增加每日額定人數，有利陸團及自由行來台觀光成長。
- (4) 本公司雙王子飯店位於阿里山與日月潭之間，地理位置良好，交通便利，配合政府海外旅展之業務推廣，有利本公司國際觀光客源的增加。
- (5) 經交通部觀光局查訪估計，102 年馬來西亞及印尼穆斯林旅行社送客來臺 53,000 人次，預期 103 年可成長約 10%。另自 103 年 2 月 10 日起阿聯酋航空新增杜拜直飛來臺航班，一週

內約可帶來近千人來自中東或歐美轉機之旅客，預計將可帶入更多穆斯林客源。耐斯王子大飯店3月取得「穆斯林友善餐旅」認證，有利爭取穆斯林旅客商機。

- (6)主題樂園103年4月新集客設施—「北海星空鏡迷宮」，預期可以吸引大量人潮。
- (7)劍湖山王子大飯店重新整修宴會廳，頂尖的燈光、數位投影與舞台設備，有利舉辦喜宴及大型宴會，增加餐飲營收。
- (8)耐斯松屋百貨深耕地方消費市場，建立良好顧客關係，活動檔期操作純熟，積極開發自營商品，引進風尚櫃位、主題餐廳，與協力廠商異業結盟，充分發揮資源整合效益，創造更高顧客價值，進而提升營業收益。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本公司累積20餘年之經營know-how，相關領域的專業經理人帶領經營服務團隊，在「願景共構、價值共創、資源共享」的基礎下，共同建構競爭利基：

- A. 滿足與超越顧客期待的優質服務力。
- B. 迅速有力的業務回應能力與團隊能力。
- C. 持續研發創意的創新能力。
- D. 特優等的企業形象與第一名品牌知名度的品牌力。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A. 政府積極推展觀光產業，釋出諸多有利方案，業績卓著，有利國內觀光產業長期發展。
- B. 新興國家經濟成長，對休閒娛樂的需求日增，本公司經營團隊擁有休閒、娛樂、餐飲、住宿、賣場之規劃、經營與管理能力，具足對外拓展事業的資源與能力，利於新市場開發機會。
- C. 經營團隊擁有資源整合的創新能力，不斷研發獨特的套裝行程及活動，具有持續開發新客源與新市場的集客優勢。

D. 高鐵新增雲林站，預計 104 年 7 月完工，本公司營運基地位於雲嘉地區，交通的方便性、友善性，有利觀光休閒、會議、餐飲、工商等產業發展。

(3) 不利因素

- A. 國內景氣回緩值得審慎期待，國民消費態度仍趨保守；而百貨賣場面對大型購物中心崛起、便利商店、量販店的分食及龐大網路商店不斷滲透消費者的強烈攻勢，迫使百貨公司的經營模式與結構相對因應改變。
- B. 政府斥資舉辦大型節慶活動，低價、甚至無收費的價格優勢，與日益多元的休閒娛樂，嚴重瓜分國旅市場。
- C. 季節性的節慶活動或展演愈來愈多，分蝕大眾市場。
- D. 國際航線直航定點與航班的增加，及低成本航空公司的加入等利多，雖然有利國際旅客來台觀光，但是同時也增加國人國內外旅遊規劃的多重選擇性。

(4) 因應對策：

A. 積極發展營業商機，並提高獲利率：

- (A) 掌握市場趨勢，預測消費板塊挪移動態，先馳得點。
- (B) 結合雲嘉南獨特的文化風情與觀光資源，開發更多元的旅遊商品、彈性價格策略與創意服務，增加集客魅力。
- (C) 持續配合政府政策及國際行銷宣傳，積極爭取國際觀光客與高消費客層。
- (D) 主題樂園推出新集客設施—北海星空鏡迷宮，並積極開發獨特性的紀念商品與餐飲，增加營收。
- (E) 檢視樂園產品力，推出創新軟體服務項目及設施之更新增置，以提高競爭力，持續領先業界。
- (F) 持續加強集團業務結合的互補性、彈性與整合性，有計畫的推展全客層的業務力與商品力。
- (G) 百貨賣場增加商品結構強度，引進獨佔性、時尚性、指標性品牌專櫃，活化賣場空間，舉辦集客活動，營造

購物氛圍，提高購買力。

(H)積極推廣動漫品牌授權業務，多角化發展，創造營收。

(I)發揮劍湖山世界品牌魅力、創新能力與開發力，積極拓展海內外新事業發展機會，擴大營收獲利空間。

B.精實節流政策：

持續加強管理效能，控制營運成本，環保節能，降低費用，提升獲利。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主題遊樂園、飯店與百貨公司，提供休閒、遊樂、住宿、餐飲與百貨零售服務商品。

2. 本公司屬服務產業，服務業是「硬體較勁、軟體取勝」的行業，劍湖山世界經營團隊秉持「和愛誠信」企業文化、「顧客第一」的信念，提供超乎顧客期待之商品與創新服務，建立優良品牌形象與口碑，深耕既有顧客信賴感，讓顧客願意不斷重覆來消費，並推薦新顧客，是本公司產製核心理念。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商品之進貨供應情況良好，主要廠商之價格、送貨時點及數量，均能符合公司所需，供貨情況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主要進貨客戶名單：本公司無進貨超過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為一般大眾，無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主要商品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客房收入	362,441	329,711
餐飲收入	386,140	414,550
商品收入	98,003	90,708
專櫃收入	379,699	387,236
遊樂收入	341,534	293,757
營建收入	22,704	10,370
其他營業收入	5,978	6,984
銷貨折讓	-804	-833
營業收入淨額	1,595,695	1,532,483

三、從業員工概況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主 管	72	77	79
	服 務 人 員	801	762	745
	部 分 工 時 人 員	152	130	135
	合 計	1,025	969	959
平 均 年 歲		32.4	34.2	36.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	7	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0%	2.3%	2.7%
	大 專	53.5%	53.6%	54.8%
	高 中	36.6%	34.2%	34.8%
	高 中 以 下	7.9%	9.9%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經營之遊樂園、飯店與百貨零售業，均為無環境污染之服務業，為促進業績且讓遊客有舒適之購物與休憩空間，經營服務團隊極重視環境整潔與營運場所之安全衛生外，更致力於綠美化與生態環境之維護。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

1. 依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2.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專責以下事務：
 - (1)職工福利事務之審議、推進及監督事項。
 - (2)職工福利金之籌劃、保管及動用事項。
 - (3)職工福利事務經費之分配、稽核與收支報告事項。
 - (4)其他有關職工福利事項。
3. 備有員工休息室及員工宿舍，提供空班休息或遠地之員工使用。
4. 員工餐廳提供員工營養衛生的飲食照顧。
5.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不定期邀請外部講師針對衛生健康議題提供員工講座課程，照顧關懷員工身心健康。
6. 設有醫務室，提供員工醫療服務及諮詢。

（二）進修與訓練：

1. 本公司配合組織發展策略，提供員工對於工作場所、工作知識及各項工作技能等訓練，訂有員工教育實施要點，執行年度人力資源策略與管理。
2. 102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與經營策略緊密連結，教育訓練體系分為：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訓練、管理職能訓練等三類。
3. 本公司教育訓練致力於強化員工專業知識、經營管理能力，並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衛生，及塑造良好的企業文化。102 年施訓情形如下：
 - (1)訓練課程總班數 386 班，訓練總人次有 5,120 人次；受訓總時數計 1,698 小時。

(2)持續參與勞動部舉辦的【TTQS】「事業單位人力資源提升計畫」。

(三)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規定開始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四) 勞資協議情形：

1.服務業是以人為本的行業，本公司重視顧客導向的組織文化，亦重視員工滿意度，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依本公司行政法規各項規定辦理。

2.本公司設有總經理信箱、人事評議委員會機制與勞資協調會議，不定期的福利委員會會議，強化組織內部勞資溝通管道，俾便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五) 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本公司新進員工到職時，均要求同仁詳讀並簽署「劍湖山世界員工行為準則」，並訂有「員工敬業規則」為提供高級服務之中心思想，使每位同仁均能謹記於心，做為執行職務、服務客人之行為準則。並於「工作規則」中訂有獎懲辦法，做為鼓勵員工熱心服務、杜絕不良行為，維持本公司優良特質之行為依據。

(六)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本公司有設置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責任主管，辦理安全衛生工作，負責執行各項工作環境改善與安全維護之宣導及訓練工作。

2. 本公司定期實施環境測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以落實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3. 本公司定期實施各類災害的緊急應變演練，並辦理急救訓練。

4. 定期舉辦年度員工健康檢查及雇用前健康檢查。

(七) 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

證照情形：

本公司通過證基會專業能力測驗之服務人員：2人。

(八) 最近三年度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提供完善優良之工作環境與溝通管道，並一向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近三年來並無勞資糾紛之損失發生。

本公司訂有人事管理規章，對於員工之出缺勤、請假、休假及例假日均有明文之規定，勞資間依據此協議辦理，雙方關係至為和諧。未來本公司仍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的情形下，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加盟契約	日本株式會社 王子大飯店	102.02.01~107.01.31	1. 本公司所屬二家王子大飯店納入該集團之廣告宣傳 2. 提供經營管理機制	雙方就所產生之權利義務，若無取得對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讓與、委託第三人或使第三人承攬。
合作契約	株式會社松屋	93.05.03~105.05.19	商標授權使用	——
聯貸契約	合作金庫銀行等 聯貸銀行	96.07.25~106.07.25	1. 擴建遊樂設施 5 億 2. 償還銀行借款 7 億 3. 營運週轉金 3.9 億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422,948	343,1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89,826	3,380,674
無形資產						6,434	4,661
其他資產						1,120,858	858,705
資產總額						5,040,066	4,587,2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80,693	790,288
	分配後					780,693	—
非流動負債						1,495,949	1,401,2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76,642	2,191,534
	分配後					2,276,64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2,754,907	2,391,511
股本						4,714,242	2,537,569
資本公積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68,083	-140,959
	分配後					-1,968,083	—
其他權益						8,748	-5,099
庫藏股票						0	0
非控制權益						8,517	4,16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763,424	2,395,672
	分配後					2,763,424	—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3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595,695	1,532,483	(註2)
營業毛利				826,595	774,424	
營業損益				-405,466	-367,1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5,432	14,010	
稅前淨利				-540,898	-353,18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17,521	-353,36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本期淨利(損)				-617,521	-353,3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137,395	-9,0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0,126	-362,38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16,586	-353,46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35	1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479,191	-362,49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935	106	
每股盈餘				-2.81	-1.6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3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 動 資 產					397,688	325,001	(註2)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3,469,195	3,361,523	
無 形 資 產					6,390	4,605	
其 他 資 產					1,156,775	883,795	
資 產 總 額					5,030,048	4,574,92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779,192	782,167	
	分 配 後				779,192	—	
非 流 動 負 債					1,495,949	1,401,24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275,141	2,183,413	
	分 配 後				2,275,141	—	
股 本					4,714,242	2,537,569	
資 本 公 積					0	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968,083	-140,959	
	分 配 後				-1,968,083	—	
其 他 權 益					8,748	-5,099	
庫 藏 股 票					0	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754,907	2,391,511	
	分 配 後				2,754,907	—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3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1,585,643	1,528,444	(註2)
營業毛利						845,973	796,076	
營業損益						-400,905	-368,4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9,350	14,983	
稅前淨利						-540,255	-353,50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16,586	-353,46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本期淨利(損)						-616,586	-353,4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7,395	-9,0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9,191	-362,493	
每股盈餘						-2.81	-1.6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3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2)
流動資產		1,279,619	596,734	461,927	422,948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666,547	845,489	850,960	845,948	
固定資產		4,013,311	3,971,333	3,743,720	3,345,386	
無形資產		6,592	3,483	832	481	
其他資產		726,054	655,627	520,905	415,635	
資產總額		6,692,123	6,072,666	5,578,344	5,030,39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89,775	736,716	628,209	769,535	
	分配後	689,775	736,716	628,209	769,535	
長期負債		1,601,879	1,369,288	1,341,009	1,265,393	
各項準備		92,167	92,167	98,987	98,987	
其他負債		96,718	98,634	99,287	103,69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80,539	2,296,805	2,167,492	2,237,605	
	分配後	2,480,539	2,296,805	2,167,492	2,237,605	
股本		4,714,242	4,714,242	4,714,242	4,714,242	
資本公積		485,694	6	6	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98,979	-1,158,948	-1,558,728	-2,176,672	
	分配後	-713,285	-1,158,948	-1,558,728	-2,176,67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348	0	-1,120	-89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349	-16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0,298	-18,698	-14,678	-15,977	
未實現重估增值		232,219	232,219	263,729	263,729	
母公司股東權益		4,211,530	3,768,821	3,403,800	2,874,276	
少數股權		54	7,040	7,052	8,51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11,584	3,775,861	3,410,852	2,792,793	
	分配後	4,211,584	3,775,861	3,410,852	2,792,79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2.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2,591,523	2,723,389	2,736,825	2,694,829	不適用
營業毛利	872,581	945,124	953,220	827,165	
營業損益	-283,142	-304,552	-245,034	-402,0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4,405	51,601	40,286	36,44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34,367	145,388	102,788	176,689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983,104	-398,339	-307,536	-542,256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011,367	-445,670	-399,768	-618,879	
停業部門損益	-26,133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1,037,500	-445,670	-399,768	-618,879	
每股盈餘	-2.52	-1.12	-1.01	-1.54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2)	
流動資產	1,247,211	579,637	440,989	397,688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686,715	877,847	884,119	882,022		
固定資產(註2)	4,013,280	3,947,806	3,721,743(1 1/3土地重估 增值38,330)	3,324,755		
無形資產	6,592	3,483	832	481		
其他資產	726,054	655,593	520,896	415,519		
資產總額	6,679,852	6,064,366	5,568,579	5,020,46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7,736	735,633	625,673		768,119
	分配後	677,736	735,633	625,673		768,119
長期負債	1,601,879	1,369,288	1,341,009	1,265,393		
各項準備	92,167	92,167	98,987	98,987		
其他負債	96,540	98,457	99,110	103,69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68,322	2,295,545	2,164,779		2,236,189
	分配後	2,468,322	2,295,545	2,164,779		2,236,189
股本	4,714,242	4,714,242	4,714,242	4,714,242		
資本公積	485,694	6	6	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98,979	-1,158,948	-1,558,728		-2,176,672
	分配後	-713,285	-1,158,948	-1,558,728		-2,176,672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1,348	0	-1,120	-89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349	-162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20,298	-18,698	-14,678	-15,977		
未實現重估增值	232,219	232,219	263,729	263,729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4,211,530	3,768,821	3,403,800	2,784,276	
	分配後	4,211,530	3,768,821	3,403,800	2,784,276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4.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2,592,634	2,717,959	2,733,631	2,684,777	不適用
營業毛利	874,451	952,743	971,661	846,544	
營業損益	-280,626	-303,461	-243,492	-397,45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4,887	48,913	38,482	33,27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3,277	143,842	102,743	177,43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009,016	-398,390	-307,753	-541,613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037,279	-445,663	-399,780	-617,944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1,037,279	-445,663	-399,780	-617,944	
每股盈餘	-2.52	-1.12	-1.01	-1.54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會計師意見 年度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102 年度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鈴雯、李青霖會計師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註 1】
101 年度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鈴雯、李青霖會計師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註 1】
100 年度	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黃鈴雯會計師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註 1】
99 年度	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黃鈴雯會計師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註 1】
98 年度	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黃鈴雯會計師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註 2】

註：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 102.01.01 更名為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註 1】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且欲區分責任。

【註 2】欲強調某一事項。

二、1. 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17	47.77	(註)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2.05	112.31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54.18	43.42	
	速動比率				39.42	30.04	
	利息保障倍數				-7.94	-4.0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52	44.59	
	平均收現日數				9.00	8.18	
	存貨週轉率(次)				8.25	9.4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80	3.46	
	平均銷貨日數				44.24	38.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0.43	0.4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1	0.3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85	-6.14	
	權益報酬率(%)				-20.57	-13.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47	-13.92	
	純益率(%)				-38.70	-23.06	
	每股盈餘(元)				-2.81	-1.6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7	-7.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34	-31.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17	-0.77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10	0.28	
	財務槓桿度				0.87	0.84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3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未達分析標準。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未達分析標準。
3. 流動比率：未達分析標準。
4. 速動比率：主係101年底逢連續假日致應收信用卡款項較本期為高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102年度虧損較同期減少所致。
6. 應收款項週轉率：未達分析標準。
7. 平均收現日數：未達分析標準。
8. 存貨週轉率：未達分析標準。
9. 應付款項週轉率：未達分析標準。
10. 平均銷貨日數：未達分析標準。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未達分析標準。
12. 總資產週轉率：未達分析標準。
13. 資產報酬率：主係102年度虧損較同期減少所致。
14. 權益報酬率：主係102年度虧損較同期減少所致。
1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102年度辦理減資及虧損較同期減少所致。
16. 純益率：主係102年度虧損較同期減少所致。
17. 每股盈餘：主係102年度虧損較同期減少所致。
18.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102年度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減少及增加銀行借款利息所致。
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102年度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減少、增加銀行借款利息及增加取得主題園遊樂設備所致。
20. 現金再投資比率：同上19之說明。
21. 營運槓桿度：主係102年度折舊攤提費用及營業淨損較同期減少所致。
22. 財務槓桿度：未達分析標準。

2. 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23	47.73	(註)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2.53	112.83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51.04	41.55	
	速動比率				37.05	28.23	
	利息保障倍數				-7.93	-4.0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43	53.97	
	平均收現日數				7.23	6.76	
	存貨週轉率(次)				8.01	9.2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6	3.38	
	平均銷貨日數				45.56	39.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43	0.45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0.30	0.3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86	-6.15	
	權益報酬率(%)				-20.59	-13.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46	-13.93	
	純益率(%)				-38.89	-23.13	
	每股盈餘(元)				-2.81	-1.6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7	-10.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21	-40.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11	-1.06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09	0.29	
	財務槓桿度				0.87	0.84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3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依規定免分析。							

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3.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07	37.82	38.86	44.48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4.85	129.56	126.93	121.3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5.51	81.00	73.53	54.96		
	速動比率	164.38	63.84	51.01	40.55		
	利息保障倍數	-7.90	-5.77	-4.72	-7.9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6.42	120.61	112.62	68.43		
	平均收現日數	3.13	3.02	3.24	5.33		
	存貨週轉率(次)	15.90	17.84	17.63	20.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14	10.08	10.09	9.23		
	平均銷貨日數	22.95	20.45	20.70	18.2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65	0.69	0.73	0.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45	0.49	0.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55	-6.06	-5.94	-10.53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33	-11.16	-11.13	-19.9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6.01	-6.46	-5.20		-8.53
		稅前純益	-20.85	-8.45	-6.52		-11.50
	純益率(%)	-39.03	-16.36	-14.61	-22.97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2.52	-1.12	-1.01	-1.54		
	現金流量比率(%)	-38.72	39.52	16.37	-13.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85	18.79	26.34	16.20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6	3.17	1.06	-1.25		
	營運槓桿度	-0.70	-0.30	-0.50	-0.08		
	財務槓桿度	0.72	0.84	0.82	0.8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依規定免分析。							

4.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95	37.85	38.87	44.54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4.85	130.15	127.49	121.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4.03	78.79	70.48	51.77		
	速動比率	165.12	61.85	48.30	37.59		
	利息保障倍數	-8.14	-5.77	-4.72	-7.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2.86	121.7	141.80	85.38		
	平均收現日數	3.23	2.99	2.57	4.27		
	存貨週轉率(次)	15.95	18.16	17.77	19.9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82	10.01	9.92	9.1		
	平均銷貨日數	22.88	20.09	20.54	18.3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65	0.69	0.73	0.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45	0.49	0.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19	-6.30	-6.11	-10.7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90	-11.17	-11.15	-19.9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95	-6.44	-5.17		-8.43
		稅前純益	-21.40	-8.45	-6.53		-11.49
	純益率(%)	-40.01	-16.40	-14.62	-23.02		
	每股盈餘(元)	-2.52	-1.12	-1.01	-1.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8.23	42.16	17.05	-0.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34	21.10	28.16	34.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8	3.45	1.11	-0.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1	-0.30	-0.50	0.07		
	財務槓桿度	0.72	0.84	0.82	0.8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依規定免分析。							

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虧損撥補表等，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謹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上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愛寶諾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麗珣

監 察 人：丁澤祥

監 察 人：蘇聖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述，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關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大夯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金額分別為 16,051 仟元、27,369 仟元及 27,178 仟元；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117 仟元及 192 仟元，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會計師：李 青 霖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 1月 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170,802	4	\$203,118	4	\$227,773	4	2150 應付票據			\$1,814	-	\$1,716	-	\$2,843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5,704	1	38,408	1	37,375	1	2170 應付帳款			213,795	5	215,743	4	183,894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68	-	865	-	87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		225,337	5	199,304	4	183,249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2,349	-	43,260	1	17,89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六)		9,796	-	9,354	-	9,272	-
1200	其他應收款		1,744	-	3,075	-	18,318	-	2310 預收款項	六(十七)		68,729	2	60,414	1	51,951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49	-	68	-	421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八)		262,696	5	292,661	5	198,246	5
1300	存貨	六(四)	55,000	1	53,341	1	53,8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82,167	17	\$779,192	15	\$629,455	11
1321	待售房地	六(四)	21,048	-	29,898	1	47,578	1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26,115	1	23,636	-	33,145	1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九)		\$1,176,239	26	\$1,265,393	26	\$1,327,432	2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六)	2,022	-	2,019	-	3,81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98,987	2	98,987	2	98,987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5,001	7	\$397,688	8	\$440,989	8	2612 長期應付款	六(二十)		1,000	-	-	-	1,355	-
	非流動資產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二十一)		122,927	3	125,033	2	106,322	2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201,141	4	\$219,197	4	\$62,00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093	-	6,536	-	7,126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180,920	4	431,920	9	437,362	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01,246	31	\$1,495,949	30	\$1,541,222	29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六(十)	126,000	3	126,000	3	126,000	2	2XXX 負債合計			\$2,183,413	48	\$2,275,141	45	\$2,170,677	4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04,616	2	114,969	2	114,67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一)	3,361,523	74	3,469,195	69	3,870,057	73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二)		\$2,237,614	48	\$4,156,992	83	\$4,156,992	7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	45,861	1	45,861	1	45,861	1	3120 特別股股本	六(二十二)		299,955	7	557,250	11	557,250	10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三)	4,605	-	6,390	-	8,939	-	保留盈餘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85,000	2	85,000	2	161,50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三)		-140,959	-3	-1,968,083	-39	-1,335,019	-2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37	-	8,986	-	12,798	-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四)		-5,099	-	8,748	-	-145,125	-3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十四)	128,903	3	124,842	2	124,595	2	3XXX 權益總計			\$2,391,511	52	\$2,754,907	55	\$3,234,098	60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817	-	-	-	-	-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4,574,924	100	\$5,030,048	100	\$5,404,775	10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249,923	93	\$4,632,360	92	\$4,963,786	92									
1XXX	資產總計		\$4,574,924	100	\$5,030,048	100	\$5,404,775	100									

董事長：陳志鴻

經理人：尤義賢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林美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 1月 1日至102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1年 1月 1日至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五)	\$1,528,444	100	\$1,585,64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732,368	48	739,670	46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796,076	52	\$845,973	54
6000	營業費用		1,164,559	76	1,246,878	79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368,483	-24	\$-400,905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	\$47,385	4	\$31,92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	34,301	2	-108,014	-7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九)	-69,827	-5	-60,520	-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124	-	-2,74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983	1	\$-139,350	-9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53,500	-23	\$-540,255	-3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33	-	76,331	5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53,467	-23	\$-616,586	-3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3,841	-1	\$154,154	10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4,821	-	-16,478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7	-	-314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3	-	-3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三十一)	\$-9,026	-1	\$137,395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2,493	-24	\$-479,191	-3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二)	\$-1.63		\$-2.8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志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特 別 股 股 本	待 分 配 股 票 股 利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101. 1. 1 餘額	\$4,156,992	\$557,250	-	-	-	-	\$-1,335,019	-	\$-145,125	-	\$3,234,098
本期淨利(損)	-	-	-	-	-	-	-616,586	-	-	-	-616,5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6,478	\$-511	154,384	-	137,3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33,064	\$-511	\$154,384	-	\$-479,191
101. 12. 31 餘額	\$4,156,992	\$557,250	-	-	-	-	\$-1,968,083	\$-511	\$9,259	-	\$2,754,907
本期淨利(損)	-	-	-	-	-	-	-353,467	-	-	-	-353,4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821	326	-14,173	-	-9,0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48,646	\$326	\$-14,173	-	\$-362,493
減資彌補虧損	\$-1,919,378	\$-257,295	-	-	-	-	\$2,176,673	-	-	-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903	-	-	-	\$-903
102. 12. 31 餘額	\$2,237,614	\$299,955	-	-	-	-	\$-140,959	\$-185	\$-4,914	-	\$2,391,511

董 事 長：陳志鴻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 理 人：尤義賢

會 計 主 管：林美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 1月 1日至102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1年 1月 1日至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353,500	\$-540,25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8,880	360,208
攤銷費用	2,431	3,671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59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188	-1,033
利息費用	69,827	60,520
利息收入	-298	-316
股利收入	-7,977	-5,83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124	2,74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591	6,49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0,546	-3,07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0,485
其他項目	-	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4,192	\$523,8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920	\$68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97	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0,316	-25,37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329	13,393
存貨(增加)減少	7,191	18,13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458	9,84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	1,7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0,992	\$17,8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98	\$-1,12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948	31,84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619	2,69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42	82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315	8,46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715	2,2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241	\$44,1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3,233	\$62,070
調整項目合計	\$337,425	\$585,9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6,075	\$45,697
收取之利息	298	316
收取之股利	7,977	5,832
支付之利息	-72,621	-55,318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	2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0,423	\$-3,2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714	\$5,39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02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5,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681	-56,6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	3,403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61	-247
取得無形資產	-646	-1,122
應收款項增加	-	-1,51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817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017	4,5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7,220	\$-46,1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698,214	\$243,233
償還長期借款	-813,884	-216,586
存入保證金增加	-4,443	-590
其他籌資活動	1,000	-1,35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9,113	\$24,7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2,316	\$-24,6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3,118	227,7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0,802	\$203,11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志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本公司於民國75年 8月份成立，而於79年11月30日將公司名稱「劍湖山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係以遊樂設施之提供為主，其主要經營項目為：天然風景區之經營及規劃，休閒旅館及餐廳業務之經營等。
2. 本公司於96年 6月經股東會決議吸收合併馬哥波羅國際開發(股)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96年10月1日。
3. 馬哥波羅國際開發(股)公司設立於87年 9月15日，於95年 7月開始試營運，10月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觀光旅館、一般旅館、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百貨公司、國際貿易、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暨投資顧問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 3月18日經董事會核准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理事會於民國100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104年 1月 1日，復於民國102年11月宣布刪除民國104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佈生效日。若本集團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本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公司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政府貸款	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生效及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公司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新評估）。	尚未發佈(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尚未發佈(註)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及9號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強制生效日延期。	尚未發佈(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個體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註)：詳三、(二)之說明。

3.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但本公司營建部分，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放款及應收款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原料及商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在建房地係以取得成本加計應資本化之利息為入帳基礎，已交屋之部份係按建坪比例法分攤成本以計算損益。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 (2)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3)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2. 投資關聯企業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長期性權益），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並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之情況者，應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2年~55年
遊樂設備	5年~15年
水電設備	3年~15年
運輸設備	5年
景觀園藝	5年~15年
雜項設備	2年~15年
租賃改良	以租期或耐用年限較短者計提

陳飾品平時不提折舊，於實際處分時再沖轉成本。

(十五)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土地，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十七)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特許權費，依合約年限；電腦軟體成本，依二至五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括短期員工福利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 員工福利

1.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資產負債表日所認列之退休福利義務為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淨精算損失及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現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立即轉列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2.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若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產生之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四)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銷售商品收入，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2. 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1)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3)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公司提供休閒觀光服務及百貨業務，其中百貨特約專櫃收入，經判斷不符合下列指標，故採淨額認列收入：

- (1)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2) 承擔存貨風險
- (3)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102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 仟元。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102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85,000仟元。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76,048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1,482仟元)。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122,927仟元。

6. 金融工具評價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機率之估計，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現 金	\$14,220	\$32,912	\$21,053
支 票 存 款	46	76	185
活 期 存 款	156,536	170,130	206,535
合 計	<u>\$170,802</u>	<u>\$203,118</u>	<u>\$227,773</u>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 市 股 票	<u>\$35,704</u>	<u>\$38,408</u>	<u>\$37,375</u>

1. 本公司於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 1,215仟元及 1,101 仟元。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三)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收帳款	\$14,944	\$45,259	\$19,889
減：備抵呆帳	(2,595)	(1,999)	(1,999)
應收帳款淨額	<u>\$12,349</u>	<u>\$43,260</u>	<u>\$17,890</u>

1. 本公司並無重大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款項。

2.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2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1,718	\$281	\$1,999
減損損失提列	596	-	596
減損損失迴轉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期 末 餘 額	<u>\$2,314</u>	<u>\$281</u>	<u>\$2,595</u>

項 目	101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1,718	\$281	\$1,999
減損損失提列	-	-	-
減損損失迴轉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期 末 餘 額	<u>\$1,718</u>	<u>\$281</u>	<u>\$1,999</u>

截至 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2,314仟元、1,718仟元及 1,718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未逾期	\$ -	\$ -	\$ -
逾期0~30天	-	-	-
逾期31~180天	-	-	-
逾期180~365天	-	-	-
逾期1年以上	2,314	1,718	1,718
合 計	<u>\$2,314</u>	<u>\$1,718</u>	<u>\$1,718</u>

3.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原料—主題園及飯店 部門	\$8,537	\$7,124	\$9,090
商品—主題園及飯店 部門	19,284	20,140	22,326
商品—百貨部門	27,179	26,077	22,384
減：備抵呆滯損失— 百貨部門	-	-	-
存貨合計—一般	<u>\$55,000</u>	<u>\$53,341</u>	<u>\$53,800</u>
待售房地	\$22,530	\$31,380	\$49,060
減：備抵跌價損失	(1,482)	(1,482)	(1,482)
存貨合計—營建業	<u>\$21,048</u>	<u>\$29,898</u>	<u>\$47,578</u>
存貨合計	<u>\$76,048</u>	<u>\$83,239</u>	<u>\$101,378</u>

(1) 102年及101年度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出售商品成本	\$173,048	\$172,355
遊樂成本	215,073	219,542
客房成本及餐飲成本等	334,993	329,645
營建成本	8,850	17,679
存貨盤(盈)損	404	449
合 計	<u>\$732,368</u>	<u>\$739,670</u>

(2) 截至102年及101年度止，存貨保險金額均為73,588仟元。

(3) 部分存貨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借款擔保，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五)預付款項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用品盤存	\$7,501	\$7,186	\$8,266
預付修繕費	697	2,213	3,034
預付權利金	2,158	2,343	1,626
預付保險費	3,192	2,596	2,650
其 他	12,567	9,298	17,569
合 計	<u>\$26,115</u>	<u>\$23,636</u>	<u>\$33,145</u>

(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質押活期存款	<u>\$2,022</u>	<u>\$2,019</u>	<u>\$3,816</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投資子公司	\$25,164	\$35,989	\$33,081
投資關聯企業	79,452	78,980	77,992
預付股款	-	-	3,600
合 計	<u>\$104,616</u>	<u>\$114,969</u>	<u>\$114,673</u>

1. 投資子公司：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19,331	100%
和佺國際(股)公司	5,833	100%
合 計	<u>\$25,164</u>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33,858	100%
和佺國際(股)公司	2,131	60%
合 計	<u>\$35,989</u>	

項 目	101年 1月 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33,072	100%
嘉義農場(股)公司	(26,039)	100%
寶傳開發(股)公司	9	60%
小 計	\$7,042	
加：沖轉其他應收款	26,039	
合 計	\$33,081	

(1) 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流動資產	\$8,506	\$8,700	\$6,132
非流動資產	\$17,966	\$29,474	\$29,225
流動負債	\$1,308	\$765	\$28,132
非流動負債	\$ -	\$ -	\$177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收 益		\$9,125	\$3,330
費 損		\$6,370	\$8,354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淨利(損)之份額		\$2,679	(\$4,045)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 -

2.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公司	\$79,452	30%
合 計	\$79,452	

被投資公司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公司	\$78,980	30%
合 計	\$78,980	

被投資公司	101年 1月 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公司	\$77,992	30%
合 計	\$77,992	

(1) 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總 資 產	\$265,808	\$263,808	\$263,618
總 負 債	969	543	3,647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總 收 入	\$ -	\$ -
	年度總損益	1,573	3,294

3. 預付股款係預付和佺國際(股)公司投資款。

(八)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公司股票			
楷捷國際投資(股) 公司	\$190,366	\$200,000	\$52,121
亞太電信(股)公司	-	7,675	-
遠雄悅來大飯店 (股)公司	10,775	11,522	9,880
合 計	\$201,141	\$219,197	\$62,001
減：累計減損	-	-	-
淨 額	\$201,141	\$219,197	\$62,001

1. 對於楷捷國際(股)公司之投資依投資協議中保本保證約定，相對人於 101年12月間提供楷捷股票 9,658,500股予本公司設質。
2. 本公司於102年度及10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3,841)仟元及 154,154仟元。
3. 本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普通股：			
耐斯企業(股)公司	\$91,565	\$342,565	\$342,565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	30,000	30,000	30,000
東台灣資源開發 (股)公司	20,008	20,008	20,008
聯統開發(股)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唐麗文化媒體(股) 公司	8,622	8,622	8,622
遠雄海洋主題園 (股)公司	10,025	10,025	10,025
遠雄悅來大飯店 (股)公司	-	-	5,442
聯華電信(股)公司	700	700	700
淨 額	<u>\$180,920</u>	<u>\$431,920</u>	<u>\$437,362</u>

1. 本公司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特別股			
唐麗文化媒體(股) 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松田崗休閒育樂 (股)公司	26,000	26,000	26,000
減：累計減損	-	-	-
淨 額	<u>\$126,000</u>	<u>\$126,000</u>	<u>\$126,000</u>

1. 本公司投資唐麗文化媒體(股)公司 100,000仟元, 取得特別股 10,000仟股(持股 27%, 特別股年息 3.5%, 累積不可參加, 特別股自發行日起五年內, 可經股東會決議後轉為同額普通股, 或以現金提前收回之。)該公司主要從事廣播電視廣告業、一般廣告服務業及廣告傳單分送等業務。
2. 本公司投資松田崗休閒育樂(股)公司26,000仟元, 取得特別股 2,600 仟股(持股 29%, 特別股年息 3.5%, 累積不可參加, 特別股於發行期間不得轉換為普通股, 發行期限為五年, 發行公司於到期日依約定贖回價格加計未分派之股息以現金收回之。)該公司主要從事休閒農場、景觀工程及環境工程顧問等業務。
3. 本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經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均為 0仟元。
4. 本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土 地	\$1,026,827	\$1,025,752	\$1,025,752
房屋及建築	1,823,026	1,818,968	1,815,640
水電設備	549,862	547,397	549,624
運輸設備	110,234	106,799	103,850
遊樂設備	2,142,188	2,123,558	2,159,922
景觀園藝	204,504	157,279	156,984
租賃改良	859,580	851,137	855,392
其他設備	1,173,384	1,166,867	1,166,167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38,636	22,269	3,725
小 計	\$7,928,241	\$7,820,026	\$7,837,056
減：累計折舊	(4,464,228)	(4,247,869)	(3,964,522)
累計減損	(102,490)	(102,962)	(2,477)
合 計	<u>\$3,361,523</u>	<u>\$3,469,195</u>	<u>\$3,870,057</u>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遊樂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102.1.1 餘額	\$1,025,752	\$1,818,968	\$2,123,558	\$2,829,479	\$22,269	\$7,820,026
增 添	1,075	-	-	725	157,640	159,440
處 分	-	(5,034)	(4,530)	(39,093)	-	(48,657)
重 分 類	-	9,092	23,160	106,453	(138,705)	-
轉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2,568)	(2,568)
102.12.31 餘額	<u>\$1,026,827</u>	<u>\$1,823,026</u>	<u>\$2,142,188</u>	<u>\$2,897,564</u>	<u>\$38,636</u>	<u>\$7,928,24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1.1 餘額	\$ -	\$588,873	\$1,745,726	\$2,016,232	\$ -	\$4,350,831
折舊費用	-	42,946	85,536	130,398	-	258,880
處 分	-	(1,322)	(4,172)	(37,499)	-	(42,993)
102.12.31 餘額	<u>\$ -</u>	<u>\$630,497</u>	<u>\$1,827,090</u>	<u>\$2,109,131</u>	<u>\$ -</u>	<u>\$4,566,718</u>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遊樂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101.1.1 餘額	\$1,025,752	\$1,815,640	\$2,159,922	\$2,832,017	\$3,725	\$7,837,056
增 添	-	-	-	6,233	64,287	70,520
處 分	-	(8,095)	(45,347)	(33,322)	-	(86,764)
重 分 類	-	11,423	8,983	24,551	(44,957)	-
轉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786)	(786)
101.12.31 餘額	<u>\$1,025,752</u>	<u>\$1,818,968</u>	<u>\$2,123,558</u>	<u>\$2,829,479</u>	<u>\$22,269</u>	<u>\$7,820,02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1.1 餘額	\$ -	\$548,002	\$1,677,435	\$1,741,562	\$ -	\$3,966,999
折舊費用	-	44,847	109,733	205,628	-	360,208
處 分	-	(3,976)	(41,442)	(31,443)	-	(76,861)
減損損失	-	-	-	100,485	-	100,485
101.12.31 餘額	<u>\$ -</u>	<u>\$588,873</u>	<u>\$1,745,726</u>	<u>\$2,016,232</u>	<u>\$ -</u>	<u>\$4,350,831</u>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增加數	\$159,440	\$70,520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22,759)	(13,891)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136,681</u>	<u>\$56,629</u>

2. 本公司於102年及101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均為 0 仟元。

3.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 本公司部分土地因地目過戶之限制，暫登記在關係人名下，已取具登記人出具之切結書承諾，俟限制取消後，無條件過戶予本公司或以設定抵押權方式予以保全，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崁頭厝段500-4等 土地	\$45,861	\$45,861	\$45,861
減：累計減損	-	-	-
淨 額	\$45,861	\$45,861	\$45,861

1. 本公司102年及101年度所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並無變動情形。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80,110仟元，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另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 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公允價值與上開公允價值無重大變動。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 本公司部分土地因地目過戶之限制，暫登記在關係人名下，已取具登記人出具之切結書承諾，俟限制取消後，無條件過戶予本公司或以設定抵押權方式予以保全，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十三)無形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電腦軟體成本	\$8,915	\$18,957	\$17,835
特許權費：			
技術授權金	\$63,559	\$63,559	\$63,559
商標授權金	16,573	16,573	16,573
小 計	\$80,132	\$80,132	\$80,132
成本合計	\$89,047	\$99,089	\$97,967
減：累計攤銷	(15,064)	(23,321)	(19,650)
累計減損	(69,378)	(69,378)	(69,378)
淨 額	\$4,605	\$6,390	\$8,939

成 本	特 許 權 費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102.1.1 餘額	\$80,132	\$18,957	\$99,089
增 添	-	646	646
處 分	-	(10,688)	(10,688)
102.12.31 餘額	\$80,132	\$8,915	\$89,047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1.1 餘額	\$80,132	\$12,567	\$92,699
攤銷費用	-	2,431	2,431
處 分	-	(10,688)	(10,688)
102.12.31 餘額	\$80,132	\$4,310	\$84,442

成 本	特 許 權 費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101.1.1 餘額	\$80,132	\$17,835	\$97,967
增 添	-	1,122	1,122
101.12.31 餘額	\$80,132	\$18,957	\$99,089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1.1.1 餘額	\$80,132	\$8,896	\$89,028
攤銷費用	-	3,671	3,671
101.12.31 餘額	\$80,132	\$12,567	\$92,699

(十四) 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耐斯廣場租賃保證金	\$94,450	\$94,450	\$94,450
禮券發行保證金	17,000	16,124	8,834
提存法院保證金	-	-	12,250
融資保證金	15,500	11,000	6,000
其 他	1,953	3,268	3,061
合 計	\$128,903	\$124,842	\$124,595

有關耐斯廣場營業租賃協議內容，請參閱附註九(一)。

(十五)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付設備款	\$48,801	\$26,043	\$12,152
應付租金	33,258	28,388	22,831
應付薪資	49,006	47,524	47,390
應付廣告費	8,353	8,779	8,152
應付修繕費	8,012	10,604	9,155
應付退休金	2,968	4,657	4,390
應付勞務費	6,034	7,569	12,222
應付水電費	6,446	5,593	5,801
應付佣金	2,232	4,772	4,282
應付保險費	6,760	6,668	6,430
應付營業稅	3,358	5,085	6,259
應付其他	50,109	43,622	44,185
合 計	<u>\$225,337</u>	<u>\$199,304</u>	<u>\$183,249</u>

(十六)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員工福利：		
期 初 餘 額	\$9,354	\$9,272
本 期 提 列	9,796	9,354
本 期 轉 回	(9,354)	(9,272)
期 末 餘 額	<u>\$9,796</u>	<u>\$9,354</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十七)預收款項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預收訂房及餐飲訂金	\$29,005	\$19,399	\$21,408
預收商品及現金禮券	22,293	25,347	20,790
預收渡假及住宿券	7,812	8,632	6,713
遞 延 收 入	1,776	1,719	1,178
其 他	7,843	5,317	1,862
合 計	<u>\$68,729</u>	<u>\$60,414</u>	<u>\$51,951</u>

(十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借款	\$259,148	\$291,306	\$193,834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3,548	1,355	4,412
合 計	<u>\$262,696</u>	<u>\$292,661</u>	<u>\$198,246</u>

(十九)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到 期 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還款方式
合庫等 7家聯 貸-甲項	106. 7. 25	\$203,165	\$236,775	\$270,385	分期償還，到期日 由 101.07.25展延 至 106.07.25。
合庫等 7家聯 貸-乙項	106. 7. 25	334,950	390,250	445,550	分期償還，到期日 由 101.07.25展延 至 106.07.25。
合庫等 7家聯 貸-丙項	106. 7. 25	253,500	292,500	331,500	分期償還，到期日 由 101.07.25展延 至 106.07.25。
安泰銀行	103. 11. 28	570,776	536,671	398,717	分期償還。
中租迪和	103. 10. 31	42,038	37,794	58,890	分期償還。
一銀租賃	104. 11. 1	33,451	51,959	-	分期償還。
台中商銀	102. 1. 22	-	997	12,748	分期償還。
台中商銀	101. 1. 2	-	-	1,114	分期償還。
三信商業銀行	101. 6. 2	-	-	14,655	分期償還。
三信商業銀行	101. 6. 2	-	-	4,000	分期償還。
三信商業銀行	106. 4. 2	10,768	14,852	-	分期償還。
三信商業銀行	104. 4. 2	2,183	7,864	-	分期償還。
土地銀行	104. 6. 1	3,600	6,000	8,400	分期償還。
合 迪	107. 9. 30	3,368	-	-	分期償還。
合 計		<u>\$1,457,799</u>	<u>\$1,575,662</u>	<u>\$1,545,959</u>	
減：未攤銷手續費		(22,412)	(18,963)	(24,69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借款		<u>(259,148)</u>	<u>(291,306)</u>	<u>(193,834)</u>	
		<u>\$1,176,239</u>	<u>\$1,265,393</u>	<u>\$1,327,432</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2.45%-3.59%</u>	<u>2.45%-3.7%</u>	<u>2.48%-3.61%</u>	

1. 本公司對於上列借款已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待售房地及備償戶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2. 本公司於96年7月與合作金庫等7家聯貸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1,590,000仟元，並與聯貸銀行約定自首次動用日起，每年底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並維持特定負債淨值比率、本金利息保障倍數、基金及長期投資金額及淨值等財務比率。

若有不符上開約定之任一項財務比率，公司應於次年度之9月底前改善。若未依限改善完成，公司應自次年度5月1日起至改善之前一日止，就未受償本金債權總餘額，依年費率0.125%，按月計算違約金，依合約上述情形如未改善，授信銀行團得決議，是否依合約加速條款規定，要求聯貸本息需全部或一部分提前即日到期償還，在決議作成前，不視為違約之情事。

惟本公司嗣後於102年12月間與合作金庫等7家聯貸銀行簽訂第三次增補合約書，變更部分約定條件如下：

- A. 原財務比率約定列入違約事項，未達成時按月計算違約金，變更為財務比率約定不列入違約事項，未達成時僅按月加計補償金。
3. 本公司於100年11月與安泰銀行簽訂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800,000仟元，並與銀行約定自首次動用日起，每半年按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並維持特定負債淨值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基金及投資及淨值等財務比率。

若有不符上開約定之任一項財務比率，公司應提出改善計畫，並於下一次受檢日完成改善（以經會計師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準），否則年利率加碼0.125%，如於下次受檢日完成改善時，利率得依原核定條件計收。另有其他承諾如下：

- (1) 本公司於101年底前完成減資事宜，若未完成，則依動用餘額徵提五成活期存款存入安泰銀行備償專戶備償。
- (2) 自101年起每半年檢核因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量須符合合約檢核條件規定，未達規定時，依規定提存或徵提安泰銀行認可之擔保品，若下次檢視符合規定，則歸還已提存金額或其他擔保品。

惟本公司嗣後於101年11月間與安泰銀行簽訂增補額度書，變更部分約定條件如下：

- A. 原應於101年底完成減資，變更為應於102年底前完成減資事宜，若未完成，則依動用餘額徵提五成活期存款存入安泰銀行備償專戶準備。
- B. 豁免因檢視本公司 101年上半年度違反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條件之責任，本公司因而支付豁免手續費 250仟元，帳列業外—其他利益及損失。

惟上列借款本公司已於102年 8月提前償清。

4. 本集團於102年 8月與安泰銀行簽訂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 800,000 仟元，並與銀行約定自首次動用日起，每半年按會計師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並維持特定淨值、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

若有不符上開約定之任一項財務比率，公司應提出改善計畫，並於下一次受檢日完成改善（以經會計師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準），否則年利率加碼0.125%，如於下次受檢日完成改善時，利率得依原核定條件計收。另有其他承諾如下：

- (1) 102年12月31日以前辦理減資，否則須依融資餘額支付補償金 0.25%。
- (2) 103年4月30日以前辦理增資，且淨值不得低於新臺幣30億元，否則須依融資餘額支付補償金0.5%。
- (3) 自102年底起，每年須檢視淨值是否符合合約約定條件，未達規定時須依約定提存融資餘額一定成數之擔保金，若淨值降至21億元以下，授信條件重新議定，俟下次檢視時點時，若符合承諾，始得解除。

(二十)長期應付款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1) 承研能源公司— 分期付款之水電 設備，自99.5.1 至102.4.30計36 期，每個月 1期 ，每期攤還 339 仟元。	\$ -	\$1,355	\$5,422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2) 進昇能源－照明系統自102.4.15至105.3.15, 計36期, 每個月1期, 每期攤還本息 67仟元。	1,800	-	-
(3) 元發公司－運輸設備租賃, 自96.8.10至101.8.9計60期, 每個月1期, 每期攤還本息49仟元。	-	-	345
(4) 旗艦貿易－租賃改良, 自102.6.27至103.6.27, 計12期, 每個月1期, 每期攤還本息 458仟元。	2,748	-	-
合 計	\$4,548	\$1,355	\$5,767
減: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548)	(1,355)	(4,412)
長 期 應 付 款	\$1,000	\$ -	\$1,355

(二十一)退休金

- 1.(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 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 適用於民國94年 7月 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 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度。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 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 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 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 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專戶。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	(\$132,495)	(\$134,850)	(\$119,487)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568	9,817	13,165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	(\$122,927)	(\$125,033)	(\$106,322)
現值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	(\$122,927)	(\$125,033)	(\$106,322)
淨負債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134,850)	(\$119,487)
當期服務成本	(1,109)	(948)
利 息 成 本	(2,000)	(1,792)
精 算(損)益	4,788	(16,386)
支 付 之 福 利	676	3,763
期 末 餘 額	(\$132,495)	(\$134,850)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9,817	\$13,1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01	197
精算(損)益	33	(92)
僱主之提撥金	293	310
支 付 之 福 利	(676)	(3,763)
期 末 餘 額	\$9,568	\$9,817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當期服務成本	\$1,109	\$948
利息成本	2,000	1,79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01)	(197)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	-
縮減或清償損益	-	-
當期退休金成本	<u>\$3,008</u>	<u>\$2,543</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銷貨成本	\$948	\$1,432
管理費用	2,060	1,111
合 計	<u>\$3,008</u>	<u>\$2,543</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16,478)	\$ -
本期認列	4,821	(16,47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11,657)</u>	<u>(\$16,478)</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折現率	1.75%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1.20%	1.2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9)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2,495)	(\$134,850)	(\$119,4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568	9,817	13,165
計畫剩餘(短絀)	(\$122,927)	(\$125,033)	(\$106,32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4,788	(16,386)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33	(92)	-

2.(1) 自民國94年 7月 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692仟元及17,202仟元。

(二十二)股 本

1.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2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415,699	\$4,156,992
現金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191,938)	(1,919,378)
12月31日	223,761	\$2,237,614

	101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415,699	\$4,156,992
現金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	-
12月31日	415,699	\$4,156,992

2. 特別股股本

(1) 本公司102年及101年度不可贖回特別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2 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55,725	\$557,250
盈餘轉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25,729)	(257,295)
12月31日	29,996	\$299,955

	101 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55,725	\$557,250
盈餘轉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	-
12月31日	55,725	\$557,250

(2) 本公司於民國97年 6月25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特別股或普通股擇一或二者搭配辦理私募，並授權董事會視實際籌資情形辦理，嗣後於98年 3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甲種第一次特別股私募，共擬發行 100,000仟股，實際發行股數為46,2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5元，募集金額 300,300仟元，發行價格與面額之差異，依會計原則規定列入當期「累積盈虧」計 161,700仟元，嗣後於98年 4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甲種第二次特別股私募，共擬發行 153,800仟股，實際發行股數 9,525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0.5元溢價發行，募集金額計 100,013仟元，合計兩次募集發行特別股金額為 400,313仟元。前述特別股之重要權利義務如下：

- A. 甲種特別股股息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年息為4.6%，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時，按股息率以年複利計算，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甲種特別股除領取上述特別股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之盈餘分派。
 - B. 甲種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亦無選舉董事、監察人之權利；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或監察人。
 - C. 自甲種特別股交付日起算滿三年之次日起，除本公司股份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甲種特別股股東得以一股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甲種特別股依本款轉換為普通股後，甲種特別股股東應放棄以前年度累積未補足之特別股股息。
 - D. 自甲種特別股交付日起算滿五年之次日起，本公司強制將流通在外之甲種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特別股依本款轉換為普通股後，其累積未分派之股息，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之。
 - E. 如附註六(二十二) 2所述，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於102年8月間辦理減資，對減資後之特別股股東累積未分配之特別股股息計50,092仟元。
3. 本公司於98年 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為 9,800,000仟元，惟截至 102年12月31日尚未變更登記，故本公司額定資本額仍為 8,000,000仟元，分為 800,000仟股。
4.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及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102年 6月間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減少資本額 2,176,673元，以消除累積虧損，消除普通股 191,938仟股及特別股25,729仟股，減資比率約為46.1722%，該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2年 7月29日核准，並以102年 8月2日為減資基準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十三) 盈餘分配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1,968,083)	(1,335,019)
本 期 損 益	(353,467)	(616,586)
認列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4,821	(16,478)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03)	-
減資彌補虧損	2,176,673	-
期 末 餘 額	(\$140,959)	(\$1,968,083)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發放甲種特別股當年度應分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息，次就其餘額再分派乙種特別股股息，其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二)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一(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休閒遊樂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未來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含)以上為股利分派原則。本公司發放股利種類得依公司之成長率及考量資本支出情形，優先分派股票股利，其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其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含)。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首次採用 IFRSs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時，雖將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計有 263,729千元及 349千元，但因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仍為負數(累積虧損)，得免就首次採用 IFRSs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規定予以提列；且嗣後亦得免予以補提此部分之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股東會於102年及101年 6月宣佈101年度及100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均因營運虧損，故未發放股東紅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因102年及101年度營運均發生虧損，故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均為 0 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6. 102 年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均為 0 仟元，與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均為 0 仟元，並無差異。

(二十四)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2. 1. 1 餘額	(\$511)	\$9,259	\$8,7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	(8,342)	(8,34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重分 類至損益	-	(5,499)	(5,49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326	(332)	(6)
102. 12. 31 餘額	<u>(\$185)</u>	<u>(\$4,914)</u>	<u>(\$5,099)</u>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1. 1. 1 餘額	\$ -	(\$145,125)	(\$145,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	157,148	157,14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重分 類至損益	-	(2,994)	(2,99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511)	230	(281)
101. 12. 31 餘額	<u>(\$511)</u>	<u>\$9,259</u>	<u>\$8,748</u>

(二十五)營業收入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客房收入	\$329,711	\$362,441
餐飲收入	414,606	386,177
商品收入	87,966	92,639
專櫃收入	387,236	379,699
遊樂收入	293,757	341,534
銷售房地收入	10,370	22,704
其他營業收入	5,631	1,249
營業收入總額	\$1,529,277	\$1,586,443
減：銷貨折讓	(833)	(800)
營業收入淨額	\$1,528,444	\$1,585,643

(二十六)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2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00,433	\$245,399	\$345,832
勞健保費用	10,420	24,829	35,249
退休金費用	6,180	14,520	20,700
其他用人費用	9,963	22,599	32,562
折舊費用	124,948	133,932	258,880
攤銷費用	247	2,184	2,431
合 計	\$252,191	\$443,463	\$695,654

性 質 別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95,906	\$244,808	\$340,714
勞健保費用	10,002	23,622	33,624
退休金費用	5,211	14,534	19,745
其他用人費用	9,582	22,501	32,083
折舊費用	150,128	210,080	360,208
攤銷費用	294	3,377	3,671
合 計	\$271,123	\$518,922	\$790,045

(二十七)其他收入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股 利 收 入	\$7,977	\$5,832
利 息 收 入	298	316
專櫃扣款收入	7,340	5,704
工程保固款逾期轉收入	5,250	-
租 賃 收 入	3,550	3,835
觀光局考核獎金	5,000	5,000
廣 告 收 入	3,238	3,332
其他收入—其他	14,732	7,908
合 計	\$47,385	\$31,927

(二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591)	(\$6,49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負債)利益	27	6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5,020	-
處分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利益	5,499	2,99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0
淨外幣兌換損益	901	(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評價利益	1,188	1,033
減 損 損 失	-	(100,485)
投 資 損 失	-	(9)
其 他	(2,743)	(4,557)
合 計	\$34,301	(\$108,014)

(二十九)財務成本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69,827	\$60,52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69,827	\$60,520

(三十)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未使用虧損扣抵	\$85,000	\$85,000	\$161,500
合 計	\$85,000	\$85,000	\$161,500

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土地增值稅	\$98,987	\$98,987	\$98,987
合 計	\$98,987	\$98,987	\$98,987

3.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202)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3)	76,533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
其他所得稅調整	-	-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3)	\$76,331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差額	\$33	(\$33)

4.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稅前淨利	(\$353,500)	(\$540,25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60,095)	(\$91,843)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3,905)	12,619
虧損扣抵	64,000	79,22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202)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虧損扣抵	(33)	76,533
暫時性差異	-	-
認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3)	\$76,331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1,103	\$66,506	\$150,405
未使用虧損扣抵	437,227	373,227	218,164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0年度。

7.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2,544	\$20,767	\$13,498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	-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實際)	- (實際)

(三十一)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2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當年度產生之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 益(損失)	(\$8,342)	\$ -	(\$8,342)
減：重分類調整-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轉列損益	(5,499)	-	(5,4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13,841)	\$ -	(\$13,84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損失)	4,821	-	4,821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59	(33)	3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332)	-	(3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993)	(\$33)	(\$9,026)

項 目	101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當年度產生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57,148	\$ -	\$157,148
減：重分類調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轉列損益	(2,994)	-	(2,9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54,154	\$ -	\$154,154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6,478)	-	(16,478)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4)	33	(5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30	-	2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7,362	\$33	\$137,395

(三十二)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53,467)	(\$616,586)
減：特別股股利	(11,679)	(11,165)
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65,146)	(\$627,75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23,761	223,761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1.63)	(\$2.8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4,498	\$4,644
合 計	\$4,498	\$4,644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交易價格與進貨條件與其他客戶大致相當，平均付款期間為月結45天至60天。

2. 銷 貨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子 公 司	\$80	\$48
其他關係人	15,259	17,063
合 計	\$15,339	\$17,111

本公司對關係人遊樂、餐飲及客房收入係按優待票價格銷售(折扣約 20%)，收款期間為月結45至60天。

3. 財產交易：

(1) 出售資產：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102 年 度	
		出售金額	出售損益
其他關係人	耐斯企業股權	\$286,019	\$35,020

101年度：無。

上開交易價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每股淨值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已收清全部價款。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交 易 性 質
(1) 其他關係人	\$30,583	\$37,739	商品廣告服務費等
(2) 子公司	30,164	21,107	勞務費、清潔及美化服務費等
(3) 其他關係人	31,815	31,381	保全服務費
(4) 其他關係人	39,040	32,339	節目表演服務費
(5) 其他關係人	12,578	13,220	送 洗 費
(6) 其他關係人	25,816	24,479	租金及各項費用
合 計	<u>\$169,996</u>	<u>\$160,265</u>	

- (1) 本公司為有效宣傳主題樂園及飯店，委託關係人提供廣告企劃等服務，負責產品宣傳廣告之製作及宣傳播放，依合約約定付款金額，按月結算支付，結算後40天內付清。
- (2) 本公司為提供遊客高品質之旅遊環境，委託子公司提供環境清潔及花木園藝維護美化工作，依合約約定報酬，按月結算付款，次月5日前付清。另本公司為有效宣傳北海小英雄等授權品牌，委託子公司提供活動規劃及品牌推廣等服務，依合約約定付款金額，按月結算付款，次月5日前付清。
- (3) 本公司為維護廠區安全，委託關係人提供警衛服務，負責公司之各項安全維護，依合約約定付款金額，按月結算付款，次月5日電匯。
- (4) 本公司為有效宣傳主題樂園及飯店，委託關係人提供主題節目表演企劃等服務及廣告，依表演內容及場次經雙方議價，按月結算付款，次月月底前付清。
- (5)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負責各類布巾及制服之清洗，依合約約定付款金額，按月結算支付，付款期間月結60天票據。
- (6) 上述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或每半年支付租金。

5.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交 易 性 質
子 公 司	\$34	\$35	租 賃 收 入
其他關係人	191	221	租 賃 收 入
其他關係人	509	-	什 項 收 入
合 計	<u>\$734</u>	<u>\$256</u>	

租賃價格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收取租金。

6. 應收(付)款項期末餘額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748	\$5,012	\$995
合計	\$748	\$5,012	\$995
減：備抵呆帳	-	-	-
淨額	\$748	\$5,012	\$995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3	\$3	\$27,893(註)
減：沖銷長期投資 貸餘	-	-	(26,039)
小計	\$3	\$3	\$1,854
其他關係人	151	2,192	-
合計	\$154	\$2,195	\$1,854
減：備抵呆帳	-	-	-
淨額	\$154	\$2,195	\$1,854

(註)其中27,890仟元屬資金融通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1,178	\$1,660	\$1,965
合計	\$1,178	\$1,660	\$1,965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3,648	\$11,174	\$14,897
子公司	2,043	2,974	1,594
合計	\$15,691	\$14,148	\$16,491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存出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1,000	\$1,000	\$1,000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預收款項			
其他關係人	\$8,534	\$11,566	\$7,690

7. 背書保證

關係人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為本公司向富邦人壽(股)承租耐斯廣場(即耐斯王子飯店及耐斯松屋購物中心)之租賃契約擔任履約保證人。

8. 其他

(1) 本公司部分崁頭厝段土地因屬農業用地，限於法令規定無法以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關係人名義辦理過戶登記，本公司業已取具登記人出具之切結書承諾俟限制取消後，無條件過戶予本公司。

(2) 102年及101年度銷售予關係人禮券之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16,705	\$23,279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1,364	\$21,883
退職後福利	799	80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合 計	\$22,163	\$22,692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00,976	\$2,131,459	\$2,203,577
(淨額)			
投資性不動產	42,943	42,943	42,943
質押活期存款(註1)	2,022	2,019	3,816
質押活期存款(註2)	4,817	-	-
存 貨	21,048	29,898	37,564
合 計	\$1,971,806	\$2,206,319	\$2,287,900

(註1)：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註2)：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位於嘉義中庄段第 715號地號之土地及建物(即耐斯王子飯店及耐斯松屋購物中心)，租賃期間98年 9月 9日至108年 9月 9日，計10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調幅每 5年調漲5%。本公司於 102年及 101年度均認列 256,604仟元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不超過 1年	\$254,842	\$251,939	\$251,93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045,072	1,038,646	1,029,317
超過5年	179,985	441,253	702,521
合 計	<u>\$1,479,899</u>	<u>\$1,731,838</u>	<u>\$1,983,777</u>

截止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均為94,450仟元，請參閱附註六(十四)。

(二)截至 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及租賃保證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2,893,495仟元、2,894,928 仟元及 2,095,980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與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三)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因發包工程保證等，收受廠商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43,494仟元、42,248仟元及78,743仟元，帳列應收保證票據與存入保證票據科目。

(四)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因發包工程及銷售業務等，收受廠商開立之定存單或銀行出具保證函作擔保分別為 1,968仟元、7,034仟元及3,527仟元，帳列應收保證款項與存入保證款項科目。

(五)本公司於91年12月間與株式會社王子大飯店簽訂加盟契約，雙方約定自92年 2月 1日起，本公司於開業前應每個月支付日幣 1,000仟元作為株式會社王子大飯店提供本公司飯店開業準備、營運提供建言及指導之報酬；另開業後每月應支付飯店總收入1.25%之加盟金。

(六)本公司於93年 5月間與日本株式會社松屋簽訂技術合作契約書，由其授權本公司使用松屋(MG)之商標，契約期間自94年 5月 3日至105年 5月19日止，合約總價為日幣 250,000仟元，除於開幕營運前須一次支付日幣50,000仟元外，其餘則於開幕後分十年按年支付日幣20,000仟元。

- (七)本公司於101年 1月間與Suncreate Co., Ltd.及瑞鷹株式會社簽訂著作物之使用及管理契約書，由其提供本公司北海小英雄、阿爾卑斯山的少女海蒂動畫播送權、商品化使用及銷售授權商品之活動或展示會之企劃營運及其廣告，本公司依合約支付權利金情形如下：
每一年度日幣總額1,000萬日圓，首年度於101年 1月15日前，第二年度起於各年度之 3月 1日前支付，及每年須支付日幣 500萬圓作為分配使用對價之最低預付保證金，首年度於101年1月15日前，第二年度起於每年度之 3月 1日前支付，合約為期 3年 2個月。
- (八)本公司向合作金庫等 7家聯貸銀行所承借之長期借款，以 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其財務比率未達約定標準，須依合約以年費率0.125%按 102年5月1日未償還之借款餘額計算違約金，並按月支付予聯貸銀行。對於前述情事，本公司已於102年8月取得經聯貸主辦銀行及其他參貸銀行之同意，對本公司 101年度因財務比率未達成約定，依約本息需全部或一部提前即日到期償還之豁免。另亦取得銀行團同意僅依年費率0.125%按未償還之借款餘額減半計算違約金，並按月支付予聯貸銀行。102年度已支付違約金為 472仟元。
- (九)本公司向合作金庫等 7家聯貸銀行所承借之長期借款，依 102年12月間第三次增補合約書作檢視，以 102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其財務比率仍未達約定標準，應自 103年5月1日起，依合約以年費率0.125%按 103年5月1日未償還之借款餘額計算補償金至改善之日，並按月支付予聯貸銀行。
- (十)如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3.所述，本公司向安泰銀行所承借之長期借款，以101年上半年度及101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計算合約中所約定財務比率，其中利息保障倍數均未達標準，依約自該不符約定之財務報告公告之次日起，利率須加碼0.125%，直至改善為止。惟該借款本公司已於102年8月間提前償清。
- (十一)如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4.所述，本公司向安泰銀行所承借之長期借款，以 102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淨值未達約定標準，須依合約按借款餘額提存 10%擔保金。對於前述情事，本公司擬於 103年 3月向該行申請於 103年底前辦理增資，於增資完成後再檢視淨值是否已達標準。

- (十二)本公司於97年 6月間與日本三麗鷗集團簽訂合作協議書，計畫合作推動HELLO KITTY 主題樂園、HELLO KITTY主題娛樂城及HELLO KITTY 主題飯店，並取得三麗鷗造型圖案之授權，依約本公司須支付簽約金80,000仟元(含稅為84,000仟元)，惟99年第 4季評估各項投資條件後，本公司已決定終止該項投資計劃，簽約金計付至99年11月止共29,750仟元。但三麗鷗卻於 100年 3月間要求公司簽約金應計付至 100年 6月，並向法院申請執行假扣押公司部分財產，本公司不服，隨即向法院提出撤銷假扣押並已獲准，程序進行中應提繳擔保金12,250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因三麗鷗公司不服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已裁定駁回其抗告，故本公司隨即於 100年 9月間向地方法院申請返還擔保金12,250仟元，法院業於 101年 1月間退還該保證金。
- (十三)本集團102年6月股東會通過為充實營運資金、增置及更新設備或發展大陸及東南亞地區事業之資金需求，擬視市場狀況及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於適當時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以私募方式於新台幣12億額度內辦理發行102年度特別股及/或普通股。並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實際籌資情形，自本集團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 (十四)本公司為發展及配合兩岸青少年文化交流及兩岸休閒育樂、文創活動等業務，於100年10月20日董事會通過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登記兩家境外公司，擬由該兩家境外公司於山東省濟陽縣成立：1.山東太陽世界育樂有限公司 2.山東黑陶文創有限公司，註冊資金均為2,300 萬美元，本公司擬各出資 437萬美元(約新台幣1.32億元)，各佔 19%股權，對兩家公司投資總額合計約為新台幣2.64億元。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尚未實際出資。
- (十五)本公司於101年4月間董事會通過為發展海外事業，擬透過境外第三地公司Green Media Investments Limited，與越南上市公司-皇家國際(股)公司簽署『合資及合作經營協議書』，於越南下龍灣共同開發及經營遊樂園相關事業，預計總投資額約美金 1,100萬元(約新台幣 3.3億元，本公司投資比例為 60%)。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尚未進行投資及簽署前述協議書。
- (十六)本公司於 102年12月間董事會通過為開拓大陸市場創造高績效，擬透過境外第三地公司Magic Appeal Limited. 與翔鷺集團成立廈門台夯娛樂有限公司，於福建省廈門市共同經營室內親子遊樂園，預計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6億元(約新台幣7.87億元，註冊資本額人民幣 6,400萬元，本公司投資比例為36%)。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尚未實際出資。

(十七)嘉義農場(股)公司因受莫拉克颱風侵襲，場區內多項設備已有損壞，為安全性考量乃與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終止「嘉義農場遊憩設施委託民間參與經營案」之合約，而後雙方展開多次終止合約協商會議，雙方並已於98年10月完成資產總檢，返還與移轉程序，惟退輔會對於部分點交資產之堪用狀態與嘉義農場(股)公司存有爭議，截至101年1月18日止依仲裁會結果退輔會得向嘉義農場(股)公司請求損害賠償約90,825仟元，但嘉義農場(股)公司無法同意其認定，於101年2月17日向台灣嘉義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仲裁判斷應予撤銷。對於嘉農公司之投資，經本公司評估在未來短期內該被投資公司無法回復獲利營運，因而已無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並已於101年9月出售全部股權。

(十八)行政院國軍退輔會嘉義農場(以下簡稱退輔會)主張其因93年間本公司向嘉義農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農公司)收取營業額之85%委託經營費用，係為使嘉農公司為不利益之經營且本公司未給予嘉農公司適當補償，致嘉農公司受有10,000仟元之損害，而退輔會對於嘉農公司有80,825仟元之債權，故退輔會於102年向台灣新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請求嘉農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長連帶賠償10,000仟元，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該案仍在地方法院審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承附註九(十二)，本公司於99年第4季經評估各項投資條件後，決定終止該項投資計畫，簽約金計付至99年11月止共29,750仟元，三麗鷗(股)公司以合作協議未經合法終止，請求本公司給付餘稅後簽約金54,250仟元，經台北地方法院於102年12月19日依101年度重訴字第822號判決命本公司如數給付，本公司已於103年2月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起第二審上訴，截至103年3月18日止，該案仍在高等法院審理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營運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層級資訊：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層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35,704	\$ -	\$ -	\$35,7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201,141	-	-	201,141
合 計	<u>\$236,845</u>	<u>\$ -</u>	<u>\$ -</u>	<u>\$236,845</u>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38,408	\$ -	\$ -	\$38,4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219,197	-	-	219,197
合 計	<u>\$257,605</u>	<u>\$ -</u>	<u>\$ -</u>	<u>\$257,605</u>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37,375	\$ -	\$ -	\$37,3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62,001	-	-	62,001
合 計	<u>\$99,376</u>	<u>\$ -</u>	<u>\$ -</u>	<u>\$99,376</u>

(1) 102年及101年度均無屬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2) 本年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基金)。

(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等交易之主要計價貨幣為新台幣，功能性貨幣亦為新台幣，故外幣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興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102年及101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將分別增加357仟元及384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分別增加2,011仟元及2,192仟元。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均小於10%。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	\$ -	\$ -
金融負債	(73,601)	(84,367)	(58,853)
淨 額	<u>(\$73,601)</u>	<u>(\$84,367)</u>	<u>(\$58,853)</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163,375	\$172,149	\$210,351
金融負債	(1,366,334)	(1,473,687)	(1,468,180)
淨 額	<u>(\$1,202,959)</u>	<u>(\$1,301,538)</u>	<u>(\$1,257,829)</u>

(A)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102年及101年度淨利將分別減少12,030仟元及13,015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信用風險之曝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1,814	\$ -	\$ -	\$ -	\$ -	\$1,814	\$1,814
應付帳款	213,795	-	-	-	-	213,795	213,795
其他應付款	225,337	-	-	-	-	225,337	225,337
長期借款(註)	96,278	162,870	544,288	654,363	-	1,457,799	1,435,387
長期應付款(註)	1,774	1,774	1,000	-	-	4,548	4,548
存入保證金	-	2,093	-	-	-	2,093	2,093
合計	<u>\$538,998</u>	<u>\$166,737</u>	<u>\$545,288</u>	<u>\$654,363</u>	<u>\$ -</u>	<u>\$1,905,386</u>	<u>\$1,882,974</u>

(註):含一年或一年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820	\$20	\$876	\$ -	\$ -	\$1,716	\$1,716
應付帳款	215,743	-	-	-	-	215,743	215,743
其他應付款	171,781	9,354	2,725	15,445	-	199,305	199,305
長期借款(註)	126,498	164,807	458,277	826,080	-	1,575,662	1,556,699
長期應付款(註)	677	678	-	-	-	1,355	1,355
存入保證金	-	5,977	559	-	-	6,536	6,536
合計	<u>\$515,519</u>	<u>\$180,836</u>	<u>\$462,437</u>	<u>\$841,525</u>	<u>\$ -</u>	<u>\$2,000,317</u>	<u>\$1,981,354</u>

(註):含一年或一年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2,791	\$53	\$ -	\$ -	\$ -	\$2,844	\$2,844
應付帳款	183,894	-	-	-	-	183,894	183,894
其他應付款	162,316	-	10,930	10,003	-	183,249	183,249
長期借款(註)	86,113	107,721	199,634	1,152,491	-	1,545,959	1,521,266
長期應付款(註)	2,206	2,206	1,355	-	-	5,767	5,767
存入保證金	-	6,596	530	-	-	7,126	7,126
合 計	\$437,320	\$116,576	\$212,449	\$1,162,494	\$ -	\$1,928,839	\$1,904,146

(註):含一年或一年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劍湖山世界 (股)公司	股票－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74	35,704	—	35,704	
	股票－楷捷國際投資(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2,734	190,366	2.94%	190,366	(註1)
	股票－遠雄悅來大飯店(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444	10,775	0.47%	10,775	
			小 計		201,141		201,141	
	股票－耐斯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91	91,565	3.45%	106,605	(註2)
	股票－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	30,000	2.14%	13,048	(註2)
	股票－東台灣資源開發(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0	20,008	11.48%	12,989	(註2)
	股票－聯統開發(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20,000	11.76%	10,430	(註2)
	股票－唐麗文化媒體(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0	8,622	16.81%	22,691	(註2)
	股票－遠雄海洋主題園(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22	10,025	0.53%	7,238	(註2)
	股票－聯華電信(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	700	0.35%	768	(註2)
	股票－越冠企業(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52	—	18.52%	—	
	股票－唐盛國際企管顧問(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	8.93%	—	
	股票－宇詮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	—	—	—	
			小 計		180,920		173,769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特別股－唐麗文化媒體(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000	100,000	29.41%	100,000	
	特別股－松田崗休閒育樂(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600	26,000	28.89%	26,000	
			小 計		126,000		126,000	

註 1: 如附註六(八)所述，該投資標的因相對人已於 101 年 12 月提供楷捷股票 9,658,500 股予本公司設質用以保本保證，加計該已設質股數後，按被投資公司 102 年 12 月收盤價核算市價為 190,366 仟元。

註 2: 以被投資公司 102 年度公司自結報表為依據。

附表二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劍湖山世界(股)公司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嘉義市	管理顧問業	17,000	32,000	1,700	100%	19,331	475	475	
	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	台北市	動畫影片製造業	6,000	3,600	600	100%	5,833	2,281	2,205	
	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公司	台北市	森林遊樂區經營、遊樂園業等	135,000	135,000	13,500	30%	79,452	1,484	445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大夯國際開發(股)公司	嘉義縣	茶葉批發業等	15,880	27,000	1,588	79.41%	16,051	147	117	
	綠璟景觀(股)公司(註)	雲林縣	園藝服務業、景觀、室內設計業等	1,000	1,000	100	100%	1,621	509	509	

(註):原名為綠璟事業(股)公司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不再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揭露。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認列成本：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亦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供關於豁免揭露前四年度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之規定。因此，本公司自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起推延適用該等揭露規定，請參閱附註六(十六)。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二)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A. 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7,773	-	-	227,773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7,375	-	-	37,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873	-	-	873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7,890	-	-	17,890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18,318	-	-	18,318	其他應收款	
	-	-	421	421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 貨	53,800	-	-	53,800	存 貨	
存貨(營建業)	47,578	-	-	47,578	待售房地	
預付款項	33,566	-	(421)	33,145	預付款項	
受限制資產-流動	3,816	-	-	3,8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資產合計	440,989	-	-	440,989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751	(78)	-	114,673	採權益法之投資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9,368	-	(332,006)	437,36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144,005)	206,006	62,0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	126,000	126,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
長期投資合計	884,119	(144,083)	-	740,036		
固定資產淨額	3,721,742	-	148,315	3,870,0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	-	45,861	45,861	投資性不動產	3
	-	-	12,798	12,798	預付款項-非流動	4
無形資產	-	-	-	-		
遞延退休金成本	832	(832)	-	-		5
其他無形資產	-	-	8,939	8,939	無形資產	4
無形資產合計	832	(832)	8,939	8,939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24,595	-	-	124,59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48,197	-	(48,197)	-	預付款項-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1,500	-	-	161,5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其他	186,605	-	(186,605)	-		3
其他資產合計	520,897	-	(234,802)	286,095		
資產總計	5,568,579	(144,915)	(18,889)	5,404,775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2,843	-	-	2,843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83,894	-	-	183,894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149,032	-	-	149,032	其他應付款項	5
其他應付款項	34,217	-	-	34,217	其他應付款項	
	-	9,272	-	9,272	負債準備-流動	
預收款項	50,774	1,177	-	51,951	預收款項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04,913	-	(6,667)	198,24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625,673	10,449	(6,667)	629,455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付息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339,654	-	(12,222)	1,327,432	長期借款	
長期應付款	1,355	-	-	1,355	長期應付款	
長期付息負債合計	1,341,009	-	(12,222)	1,328,787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98,987	-	-	98,98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6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91,984	14,338	-	106,322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存入保證金	7,126	-	-	7,126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99,110	14,338	-	113,448		
負債總計	2,164,779	24,787	(18,889)	2,170,677	負債總計	

(接下頁)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4,156,992	-	-	4,156,992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557,250	-	-	557,250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6	(6)	-	-		8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未提撥保留盈餘	(1,558,728)	223,709	-	(1,335,019)	待彌補虧損	9
保留盈餘合計	(1,558,722)	223,703	-	(1,335,019)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9	(349)	-	-		9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4,678)	14,678	-	-		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120)	(144,005)	-	(145,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
未實現重估增值	263,729	(263,729)	-	-		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48,280	(393,405)	-	(145,125)	其他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總計	3,403,800	(169,702)	-	3,234,098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568,579	(144,915)	(18,889)	5,404,775	負債及權益總計	

B. 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3,118	-	-	203,118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8,408	-	-	38,4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865	-	-	865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43,260	-	-	43,260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3,075	-	-	3,075	其他應收款	
	-	-	68	68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 貨	53,341	-	-	53,341	存 貨	
存貨(營建業)	29,898	-	-	29,898	待售房地	
預付款項	23,704	-	(68)	23,636	預付款項	
受限制資產-流動	2,019	-	-	2,01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資產合計	397,688	-	-	397,688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5,054	(85)	-	114,969	採權益法之投資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6,968	-	(335,048)	431,9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10,149	209,048	219,1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	126,000	126,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
長期投資合計	882,022	10,064	-	892,086		
固定資產淨額	3,324,755	-	144,440	3,469,1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	-	45,861	45,861	投資性不動產	3
	-	-	8,986	8,986	預付款項-非流動	4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481	(481)	-	-		5
其他無形資產	-	-	6,390	6,390	無形資產	4
無形資產合計	481	(481)	6,390	6,390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24,842	-	-	124,842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19,775	-	(19,775)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5,000	-	-	85,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其他	185,902	-	(185,902)	-		3
其他資產合計	415,519	-	(205,677)	209,842		
資產總計	5,020,465	9,583	-	5,030,048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1,716	-	-	1,716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215,743	-	-	215,743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154,920	-	-	154,920	其他應付款項	5
其他應付款項	44,384	-	-	44,384	其他應付款項	
	-	9,354	-	9,354	負債準備-流動	
預收款項	58,695	1,719	-	60,414	預收款項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92,661	-	-	292,66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768,119	11,073	-	779,192	流動負債合計	

(接下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說明
長期利息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265,393	-	-	1,265,393	長期借款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98,987	-	-	98,98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6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97,154	27,879	-	125,033	應計退休金負債	5
存入保證金	6,536	-	-	6,536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103,690	27,879	-	131,569		
負債總計	2,236,189	38,952	-	2,275,141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4,156,992	-	-	4,156,992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557,250	-	-	557,250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6	(6)	-	-		8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未提撥保留盈餘	(2,176,672)	208,589	-	(1,968,083)	待彌補虧損	11
保留盈餘合計	(2,176,672)	208,589	-	(1,968,083)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2)	(349)	-	(5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9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5,977)	15,977	-	-		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890)	10,149	-	9,2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
未實現重估增值	263,729	(263,729)	-	-		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46,700	(237,952)	-	8,748	其他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總計	2,784,276	(29,369)	-	2,754,90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020,465	9,583	-	5,030,0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C. 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2,684,777	(542)	(1,098,592)	1,585,643	營業收入淨額	10
營業成本	1,838,233	8	(1,098,571)	739,670	營業成本	3.5.10
營業毛利	846,544	(550)	(21)	845,97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248,111	(1,916)	683	1,246,878	營業費用	3.5
營業淨利(淨損)	(401,567)	1,366	(704)	(400,905)	營業淨利(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316	-	-	316	其他收入	
投資利益	5,832	-	-	5,832	其他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53	-	-	1,353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投資利益	3,072	-	-	3,072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33	-	-	1,033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收入	25,779	-	-	25,779	其他收入	
合計	37,385	-	-	37,38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費用	60,520	-	-	60,520	財務成本	
投資損失	9	-	-	9	其他利益及損失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735	8	-	2,7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減損損失	100,485	-	-	100,485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852	-	-	7,85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損失	569	-	-	5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支出	5,261	-	(704)	4,557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合計	177,431	8	(704)	176,735		
稅前淨利(淨損)	(541,613)	1,358	-	(540,255)	稅前淨利(淨損)	
所得稅費用(利益)	76,331	-	-	76,331	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總(損)益	(617,944)	1,358	-	(616,586)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154,1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
				(16,478)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5
				(3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7,39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9,1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三)重大調節原因之說明

1.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配合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進行分析及調節。投資子公司主要調節項目包括員工福利、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評估調整。本公司101年1月1日及101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上述調節分別減少78仟元及85仟元，未分配盈餘均減少78仟元。另101年度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減少7仟元。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IAS39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將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並重新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此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年1月1日	本期增(減)	101年12月31日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206,006	\$3,042	\$209,04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增(減)	(144,005)	154,154	10,149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62,001	\$157,196	\$219,197

另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將所持有之部分無活絡市場之特別股(原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轉換日重新指定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此變動致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101年1月1日及101年12月31日均調整減少126,000仟元。

3. 其他資產之重分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本公司部分尚未決定用途土地帳列於固定資產；閒置設備及登記於他人名下之土地則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將其他資產及固定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明細如下：

(1) 101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其他資產-其他	\$186,605	投資性不動產	\$45,861
固定資產	3,721,7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62,486
合 計	\$3,908,347	合 計	\$3,908,347

(2) 101年12月3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其他資產-其他	\$185,902	投資性不動產	\$45,861
固定資產	3,324,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64,796
合 計	\$3,510,657	合 計	\$3,510,657

另101年度其他資產折舊費用自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一什項支出重分類至營業成本21仟元及營業費用683仟元。

4. 遞延費用

現行會計準則就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惟轉換IFRSs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無形資產、預付款項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公司於101年1月1日將遞延費用重分類為無形資產之金額為8,939仟元、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為12,798仟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7,571仟元，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之減項6,667仟元及長期借款之減項12,222仟元；於101年12月31日將遞延費用重分類為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為8,986仟元、無形資產之金額為6,390仟元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4,399仟元。

5. 員工福利

(1) 帶薪休假：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帶薪休假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帶薪休假費用。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帶薪休假調整增加應付費用分別為 9,272 仟元及 9,354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 81 仟元。

(2) 退休金：

本公司依照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因重新精算並將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增加 14,338 仟元及 27,879 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減少 832 仟元及 481 仟元，轉回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分別為 14,678 仟元及 15,977 仟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 29,848 仟元及 44,337 仟元，其中影響本期損益金額為減少營業費用 1,989 仟元。另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16,478 仟元。

6. 資產重估價

- (1)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未實現重估增值帳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因部分土地選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故應將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將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均為 263,729 仟元。
- (2) 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惟因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項下，故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均為 98,987 仟元。

7. 顧客忠誠計畫

本公司與客戶訂有銷售獎勵計畫(向本公司購買商品達一定金額時，本公司將贈送點數以兌換贈品或其他對價予客戶)，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應於銷售商品時認列所有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估計該隨貨附贈之贈品及其他對價可能產生之成本及相關負債。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規定，銷售時給予客戶點數用以換取未來免費或折扣之商品或服務，係屬包含數個可辨認項目之交易類型，企業係販售兩種項目予客戶，一為商品或勞務，另一為點數部分；企業應就點數部分，參考歷史經驗上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客戶未來轉換時方予認列為收入。對此，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收入調整增加分別為 1,177 仟元及 1,719 仟元。另 101 年度銷貨收入減少 542 仟元。

8. 資本公積之調整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除 IFRSs 有特別規定者，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於轉換日不做調整外，其餘則於 IFRS 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入保留盈餘均為 6 仟元。

9.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有關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豁免，將 101 年 1 月 1 日累積換算調整數重設為零。於轉換日將先前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349 仟元貸餘轉入保留盈餘。

10.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與合作之特約專櫃將商品與勞務銷售予客戶，目前係以對顧客收取款項之總額列計銷貨收入，並將支付特約專櫃款項以銷貨成本列示。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按對顧客所收取款項減除支付特約專櫃款項之淨額列計收入。本公司於 101 年度依營業交易之性質將支付特約專櫃款項之成本 1,098,592 仟元分別調整減少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

11. 未分配盈餘之調節

	說明	101年1月1日	101年12月3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1,558,728)	(\$2,176,672)
調整項目：			
員工休假之調整	5	(9,272)	(9,354)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5	(29,848)	(44,337)
顧客忠誠計畫之調整	7	(1,177)	(1,719)
資本公積之調整	8	6	6
未實現重估增值之調整	6	263,729	263,729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9	349	34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	1	(78)	(85)
小計		\$223,709	\$208,58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1,335,019)	(\$1,968,083)

12. 權益之調節

	說明	101年1月1日	101年12月3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母公司股東權益		\$3,403,800	\$2,784,276
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2	(144,005)	10,149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調整	5	14,678	15,977
員工休假之調整	5	(9,272)	(9,354)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5	(29,848)	(44,337)
顧客忠誠計畫之調整	7	(1,177)	(1,7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	1	(78)	(85)
小計		(\$169,702)	(\$29,36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母公司股東權益		\$3,234,098	\$2,754,907

(四)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及股利收現數與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及股利收現數與利息支付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316 仟元，股利收現數 5,832 元及利息支付數 55,318 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及股利收現數與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自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志鴻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大夯國際開發(股)公司，其財務報告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20,293 仟元、34,595 仟元及 34,340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44%、0.69%及 0.63%，負債總額分別為 80 仟元、130 仟元及 116 仟元，均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01%。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 鈴 雯

會計師：李 青 霖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民國103年3月18日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 1月 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五.2	\$183,809	4	\$210,172	4	\$233,006	5	2150	應付票據		\$2,476	-	\$1,716	-	\$3,251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704	1	38,408	1	37,375	1	2170	應付帳款		218,133	5	215,995	4	183,92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68	-	865	-	927	-	2200	其他應付款		228,241	5	200,289	4	185,195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13,380	-	51,712	1	25,263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2	-	179	-	169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2,616	-	-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9,911	-	9,439	-	9,350	-
1200	其他應收款		1,747	-	6,583	-	20,348	-	2310	預收款項		68,729	1	60,414	1	51,938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50	-	69	-	421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62,696	6	292,661	6	198,246	5
1300	存貨		55,166	1	54,066	1	54,824	1									
1321	待售房地		21,048	-	29,898	1	47,57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90,288	17	\$780,693	15	\$632,069	12
1410	預付款項		27,456	1	24,856	-	34,86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22	-	6,319	-	7,316	-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43,166	7	\$422,948	8	\$461,927	9	2540	長期借款		\$1,176,239	26	\$1,265,393	26	\$1,327,432	24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8,987	2	98,987	2	98,987	2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1,140	4	\$219,197	4	\$62,001	1	2612	長期應付款		1,000	-	-	-	1,355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920	4	431,920	9	437,362	8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2,927	3	125,033	2	106,322	2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26,000	3	126,000	2	126,000	2	2645	存入保證金		2,093	-	6,536	-	7,30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9,452	2	78,980	2	81,59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01,246	31	\$1,495,949	30	\$1,541,399	2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80,674	74	3,489,826	70	3,892,043	72	2XXX	負債總計		\$2,191,534	48	\$2,276,642	45	\$2,173,468	4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45,861	1	45,861	1	45,861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80	無形資產		4,661	-	6,434	-	8,939	-		股 本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000	2	85,000	2	161,500	3	3110	普通股股本		\$2,237,614	48	\$4,156,992	83	\$4,156,992	7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37	-	8,986	-	12,798	-	3120	特別股股本		299,955	7	557,250	11	557,250	10
1920	存出保證金		128,977	3	124,914	2	124,595	2		保留盈餘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818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0,959	-3	-1,968,083	-39	-1,335,019	-2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244,040	93	\$4,617,118	92	\$4,952,691	91	3400	其他權益		-5,099	-	8,748	-	-145,125	-3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391,511	52	\$2,754,907	55	\$3,234,098	60
									36XX	非控制權益		4,161	-	8,517	-	7,052	-
									3XXX	權益總計		\$2,395,672	52	\$2,763,424	55	\$3,241,150	60
1XXX	資產總計		\$4,587,206	100	\$5,040,066	100	\$5,414,618	1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4,587,206	100	\$5,040,066	100	\$5,414,618	100

董事長：陳志鴻

經理人：尤義賢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林美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 1月 1日至102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1年 1月 1日至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1,532,483	100	\$1,595,695	100
5000	營業成本		758,059	50	769,100	48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774,424	50	\$826,595	52
6000	營業費用		1,141,617	74	1,232,061	77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367,193	-24	\$-405,466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49,091	4	\$33,80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4,301	2	-110,016	-7
7050	財務成本		-69,827	-5	-60,520	-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45	-	1,30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010	1	\$-135,432	-9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53,183	-23	\$-540,898	-3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178	-	76,623	5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53,361	-23	\$-617,521	-3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3,841	-1	\$154,154	10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4,821	-	-16,478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7	-	-314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3	-	-3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026	-1	\$137,395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2,387	-24	\$-480,126	-3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353,467	-23	\$-616,586	-39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06	-	-935	-
8600	合 計		\$-353,361	-23	\$-617,521	-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362,493	-24	\$-479,191	-30
8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06	-	-935	-
8700	合 計		\$-362,387	-24	\$-480,126	-3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63		\$-2.8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志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非 控 制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特 別 股	待 分 配 股 票 股 利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101. 1. 1 餘額	\$4,156,992	\$557,250	-	-	-	-	\$-1,335,019	-	\$-145,125	-	\$7,052	\$3,241,150	
本期淨利(損)	-	-	-	-	-	-	-616,586	-	-	-	-935	-617,5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6,478	\$-511	154,384	-	-	137,3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33,064	\$-511	\$154,384	-	\$-935	\$-480,126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2,400	\$2,400	
101. 12. 31 餘額	\$4,156,992	\$557,250	-	-	-	-	\$-1,968,083	\$-511	\$9,259	-	\$8,517	\$2,763,424	
本期淨利(損)	-	-	-	-	-	-	-353,467	-	-	-	106	-353,3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821	326	-14,173	-	-	-9,0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48,646	\$326	\$-14,173	-	\$106	\$-362,387	
減資彌補虧損	\$-1,919,378	\$-257,295	-	-	-	-	\$2,176,673	-	-	-	-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903	-	-	-	-	\$-90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4,462	-4,462	
102. 12. 31 餘額	\$2,237,614	\$299,955	-	-	-	-	\$-140,959	\$-185	\$-4,914	-	\$4,161	\$2,395,672	

董 事 長 : 陳 志 鴻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 理 人 : 尤 義 賢

會 計 主 管 : 林 美 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 1月 1日至102年12月31日及
 民國101年 1月 1日至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353,183	\$-540,89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0,486	361,804
攤銷費用	2,490	3,704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596	-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188	-1,033
利息費用	69,827	60,520
利息收入	-357	-376
股利收入	-7,977	-5,83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45	-1,30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591	6,4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2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0,546	-3,06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0,48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8,477	\$521,3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920	\$68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97	6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7,737	-26,402
應收建造合約款(增加)減少	-2,616	-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836	13,765
存貨(增加)減少	7,750	18,43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582	10,34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297	9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4,039	\$17,2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60	\$-1,53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137	32,07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538	1,73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72	89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315	8,47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715	2,2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937	\$43,0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2,976	\$60,346
調整項目合計	\$361,453	\$581,7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270	\$40,810
收取之利息	357	376
收取之股利	7,977	5,832
支付之利息	-72,621	-55,318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87	-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304	\$-8,36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714	\$5,39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02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808	-56,872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	3,403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63	-319
取得無形資產	-717	-1,19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818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017	4,5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4,419	\$-44,99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698,214	\$243,233
償還長期借款	-813,884	-216,586
存入保證金增加	-4,443	-767
取得子公司股權	-	6,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5,365	-
其他籌資活動	1,000	-1,35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4,478	\$30,5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363	\$-22,8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0,172	233,0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3,809	\$210,17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志鴻

經理人：尤義賢

會計主管：林美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本公司於民國75年 8月份成立，而於79年11月30日將公司名稱「劍湖山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係以遊樂設施之提供為主，其主要經營項目為：天然風景區之經營及規劃，休閒旅館及餐廳業務之經營等。
2. 本公司於96年 6月經股東會決議吸收合併馬哥波羅國際開發(股)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96年10月1日。
3. 馬哥波羅國際開發(股)公司設立於87年 9月15日，於95年 7月開始試營運，10月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觀光旅館、一般旅館、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百貨公司、國際貿易、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暨投資顧問等業務。
4.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 之說明。另本集團並無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年 3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理事會於民國100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104年1月1日，復於民國102年11月宣布刪除民國104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

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佈生效日。若本集團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本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 表達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 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揭露—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政府貸款	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 對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 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及12號合併財 務報表、聯合協議及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 露過渡指引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但尚未生效及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 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新評估）。	尚未發佈(註)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 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尚未發佈(註)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 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 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 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及9號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強制生效日延期。	尚未發佈(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 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 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個體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 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 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 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 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 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 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 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 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註)：詳三、(二)之說明。

3.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之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2.12.31	101.12.31	101.1.1
1. 劍湖山世界(股)公司				
嘉義農場(股)公司	森林遊樂區經營業、遊樂園業	-	-	100%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管理顧問等	100%	100%	100%
寶傳開發(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	-	60%
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	動畫影片製作業等	100%	60%	-
2.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大夯國際開發(股)公司	茶葉批發業等	79.41%	79.41%	79.41%
綠璟景觀(股)公司(原名綠璟事業(股)公司)	園藝服務業、景觀、室內設計業等	100%	100%	100%

- (1)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大夯國際開發(股)公司民國102年、101年及100年度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20,293仟元、34,595仟元及34,340仟元，各佔合併資產總額之0.44%、0.69%及0.63%，負債總額分別為80仟元、130仟元及116仟元，均佔合併負債總額之0.01%；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47仟元及242仟元，各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0.04%)及(0.05%)。
-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
 - A. 寶傳開發(股)公司已於101年2月清算完結。
 - B. 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係於100年12月籌備，於101年1月始正式成立，本公司原持股比例為60%，於102年1月間再向他人取得40%股權後，對該公司持股比例已增至100%。
 - C. 本集團於101年9月間已出售嘉義農場(股)公司全部股權。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四)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持股比例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但本集團營建部分，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3) 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放款及應收款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原料及商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在建房地係以取得成本加計應資本化之利息為入帳基礎，已交屋之部份係按建坪比例法分攤成本以計算損益。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長期性權益），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並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屬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之情況者，應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2年~55年
遊樂設備	5年~15年
水電設備	3年~15年
運輸設備	5年
景觀園藝	5年~15年
雜項設備	2年~15年
租賃改良	以租期或耐用年限較短者計提

陳飾品平時不提折舊，於實際處分時再沖轉成本。

(十六)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土地，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十八)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特許權費，依合約年限；電腦軟體成本，依二至五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二十)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括短期員工福利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員工福利

1.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劃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劃。確定福利計劃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資產負債表日所認列之退休福利義務為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淨精算損失及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劃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現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立即轉列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

2.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若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銷售商品收入，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本集團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2. 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1)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3)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六)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曝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曝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集團提供休閒觀光服務及百貨業務，其中百貨特約專櫃收入，經判斷不符合下列指標，故採淨額認列收入：

- (1)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2) 承擔存貨風險
- (3)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102 年度本集團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 仟元。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102年度本集團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85,000 仟元。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76,214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482 仟元)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122,927 仟元。

6. 金融工具評價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機率之估計，致本集團管理階層認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現 金	\$14,260	\$32,996	\$21,067
支 票 存 款	72	104	196
活 期 存 款	169,477	177,072	211,743
合 計	<u>\$183,809</u>	<u>\$210,172</u>	<u>\$233,006</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 市 股 票	<u>\$35,704</u>	<u>\$38,408</u>	<u>\$37,375</u>

1. 本集團於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 1,215仟元及 1,101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 收 帳 款	\$15,975	\$53,711	\$27,310
減：備抵呆帳	(2,595)	(1,999)	(2,047)
應收帳款淨額	<u>\$13,380</u>	<u>\$51,712</u>	<u>\$25,263</u>

1. 本集團並無重大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款項。

2.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2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1,718	\$281	\$1,999
減損損失提列	596	-	596
減損損失迴轉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期 末 餘 額	<u>\$2,314</u>	<u>\$281</u>	<u>\$2,595</u>

項 目	101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1,766	\$281	\$2,047
減損損失提列	-	-	-
減損損失迴轉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48)	-	(48)
期 末 餘 額	<u>\$1,718</u>	<u>\$281</u>	<u>\$1,999</u>

截至 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2,314仟元、1,718仟元及 1,718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未逾期	\$ -	\$ -	\$ -
逾期0~30天	-	-	-
逾期31~180天	-	-	-
逾期180~365天	-	-	-
逾期1年以上	2,314	1,718	1,766
合 計	<u>\$2,314</u>	<u>\$1,718</u>	<u>\$1,766</u>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 認列之利潤	\$11,664	\$ -	\$ -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 額	(9,048)	-	-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 債狀況	\$2,616	\$ -	\$ -
列報為：			
應收建造合約款-非 關係人	\$ -	\$ -	\$ -
應收建造合約款-關 係人	2,616	-	-
應付建造合約款-非 關係人	-	-	-
應付建造合約款-關 係人	-	-	-
	\$2,616	\$ -	\$ -

(五)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原料—主題園及飯店 部門	\$8,537	\$7,124	\$9,090
商品—主題園及飯店 部門	19,284	20,140	22,338
商品—百貨部門	27,179	26,077	22,384
商品—其他	166	725	1,012
存貨合計—一般	\$55,166	\$54,066	\$54,824
待售房地	\$22,530	\$31,380	\$49,060
減：備抵跌價損失	(1,482)	(1,482)	(1,482)
存貨合計—營建業	\$21,048	\$29,898	\$47,578
存貨合計	\$76,214	\$83,964	\$102,402

(1) 102年及101年度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出售商品成本	\$175,682	\$177,465
遊樂成本	215,073	219,542
客房成本及餐飲成本等	334,993	329,645
勞務成本	23,057	24,320
營建成本	8,850	17,679
存貨盤(盈)損	404	449
營業成本合計	<u>\$758,059</u>	<u>\$769,100</u>

(2) 部分存貨已提供金融機構做為借款擔保，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六)預付款項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用品盤存	\$7,501	\$7,186	\$8,266
預付修繕費	697	2,213	3,034
預付權利金	2,158	2,343	1,626
預付保險費	3,213	2,617	2,672
其 他	13,887	10,497	19,271
合 計	<u>\$27,456</u>	<u>\$24,856</u>	<u>\$34,869</u>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個 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	\$4,300	\$3,500
質押活期存款	2,022	2,019	3,816
合 計	<u>\$2,022</u>	<u>\$6,319</u>	<u>\$7,316</u>

102年及101年度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
利率0.88%~1.36%。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投資關聯企業	\$79,452	\$78,980	\$77,992
預付股款	-	-	3,600
合 計	\$79,452	\$78,980	\$81,592

1.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公司	\$79,452	30%
合 計	\$79,452	

被投資公司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公司	\$78,980	30%
合 計	\$78,980	

被投資公司	101年 1月 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公司	\$77,992	30%
合 計	\$77,992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總 資 產	\$265,808	\$263,808	\$263,618
總 負 債	969	543	3,647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總 收 入	\$ -	\$ -
年度總損益	1,573	3,294

2. 預付股款係預付和佺國際(股)公司投資款。

(九)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公司股票			
楷捷國際投資(股) 公司	\$190,365	\$200,000	\$52,121
亞太電信(股)公司	-	7,675	-
遠雄悅來大飯店 (股)公司	10,775	11,522	9,880
合 計	\$201,140	\$219,197	\$62,001
減：累計減損	-	-	-
淨 額	\$201,140	\$219,197	\$62,001

1. 對於楷捷國際(股)公司之投資依投資協議中保本保證約定，相對人於 101年12月間提供楷捷股票 9,658,500股予本集團設質。
2. 本集團於102年度及10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3,841)仟元及 154,154仟元。
3. 本集團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普通股：			
耐斯企業(股)公司	\$91,565	\$342,565	\$342,565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	30,000	30,000	30,000
東台灣資源開發 (股)公司	20,008	20,008	20,008
聯統開發(股)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唐麗文化媒體(股) 公司	8,622	8,622	8,622
遠雄海洋主題園 (股)公司	10,025	10,025	10,025
遠雄悅來大飯店 (股)公司	-	-	5,442
聯華電信(股)公司	700	700	700
淨 額	\$180,920	\$431,920	\$437,362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特 別 股			
唐麗文化媒體(股)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松田崗休閒育樂(股)公司	26,000	26,000	26,000
減：累計減損	-	-	-
淨 額	<u>\$126,000</u>	<u>\$126,000</u>	<u>\$126,000</u>

1. 本集團投資唐麗文化媒體(股)公司 100,000仟元，取得特別股 10,000仟股(持股 27%，特別股年息 3.5%，累積不可參加，特別股自發行日起五年內，可經股東會決議後轉為同額普通股，或以現金提前收回之。)該公司主要從事廣播電視廣告業、一般廣告服務業及廣告傳單分送等業務。
2. 本集團投資松田崗休閒育樂(股)公司26,000仟元，取得特別股 2,600 仟股(持股 29%，特別股年息 3.5%，累積不可參加，特別股於發行期間不得轉換為普通股，發行期限為五年，發行公司於到期日依約定贖回價格加計未分派之股息以現金收回之。)該公司主要從事休閒農場、景觀工程及環境工程顧問等業務。
3. 本集團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經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均為 0仟元。
4. 本集團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土 地	\$1,026,827	\$1,025,752	\$1,025,752			
房屋及建築	1,823,026	1,818,968	1,815,640			
水電設備	549,862	547,397	549,624			
運輸設備	110,302	106,867	103,850			
遊樂設備	2,142,188	2,123,558	2,159,922			
景觀園藝	204,504	157,279	156,984			
租賃改良	859,580	851,172	855,428			
其他設備	1,197,469	1,190,826	1,190,099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38,636	22,269	3,727			
小 計	\$7,952,394	\$7,844,088	\$7,861,026			
減：累計折舊	(4,469,230)	(4,251,300)	(3,966,506)			
累計減損	(102,490)	(102,962)	(2,477)			
合 計	\$3,380,674	\$3,489,826	\$3,892,04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遊樂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2.1.1餘額	\$1,025,752	\$1,818,968	\$2,123,558	\$2,853,541	\$22,269	\$7,844,088
增 添	1,075	-	-	852	157,640	159,567
處 分	-	(5,034)	(4,530)	(39,129)	-	(48,693)
重 分 類	-	9,092	23,160	106,453	(138,705)	-
轉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2,568)	(2,568)
102.12.31餘額	\$1,026,827	\$1,823,026	\$2,142,188	\$2,921,717	\$38,636	\$7,952,39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1.1餘額	\$ -	\$588,873	\$1,745,726	\$2,019,663	\$ -	\$4,354,262
折舊費用	-	42,946	85,536	132,004	-	260,486
處 分	-	(1,322)	(4,172)	(37,534)	-	(43,028)
102.12.31餘額	\$ -	\$630,497	\$1,827,090	\$2,114,133	\$ -	\$4,571,720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遊樂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1.1.1餘額	\$1,025,752	\$1,815,640	\$2,159,922	\$2,855,985	\$3,727	\$7,861,026
增 添	-	-	-	6,476	64,287	70,763
處 分	-	(8,095)	(45,347)	(33,471)	-	(86,913)
重 分 類	-	11,423	8,983	24,551	(44,957)	-
轉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786)	(786)
轉列費用	-	-	-	-	(2)	(2)
101.12.31餘額	\$1,025,752	\$1,818,968	\$2,123,558	\$2,853,541	\$22,269	\$7,844,0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1.1餘額	\$ -	\$548,002	\$1,677,435	\$1,743,546	\$ -	\$3,968,983
折舊費用	-	44,847	109,733	207,224	-	361,804
處分	-	(3,976)	(41,442)	(31,592)	-	(77,010)
減損損失	-	-	-	100,485	-	100,485
101.12.31餘額	\$ -	\$588,873	\$1,745,726	\$2,019,663	\$ -	\$4,354,262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增加數	\$159,567	\$70,763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22,759)	(13,891)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136,808	\$56,872

2. 本集團於102年及101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均為 0仟元。

3.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 本集團部分土地因地目過戶之限制，暫登記在關係人名下，已取具發行人出具之切結書承諾，俟限制取消後，無條件過戶予本集團或以設定抵押權方式予以保全，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崁頭厝段500-4等土地	\$45,861	\$45,861	\$45,861
減：累計減損	-	-	-
淨 額	\$45,861	\$45,861	\$45,861

1. 本集團102年及101年度所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並無變動情形。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80,110仟元，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另本集團管理階層評估 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公允價值與上開公允價值無重大變動。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 本集團部分土地因地目過戶之限制，暫登記在關係人名下，已取具發行人出具之切結書承諾，俟限制取消後，無條件過戶予本集團或以設定抵押權方式予以保全，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十四)無形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電腦軟體成本	\$9,063	\$19,034	\$17,835
特許權費：			
技術授權金	\$63,559	\$63,559	\$63,559
商標授權金	16,573	16,573	16,573
小 計	\$80,132	\$80,132	\$80,132
成本合計	\$89,195	\$99,166	\$97,967
減：累計攤銷	(15,156)	(23,354)	(19,650)
累計減損	(69,378)	(69,378)	(69,378)
淨 額	\$4,661	\$6,434	\$8,939
	特 許 權 費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成 本			
102.1.1 餘額	\$80,132	\$19,034	\$99,166
增 添	-	717	717
處 分	-	(10,688)	(10,688)
102.12.31 餘額	\$80,132	\$9,063	\$89,195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2.1.1 餘額	\$80,132	\$12,600	\$92,732
攤銷費用	-	2,490	2,490
處 分	-	(10,688)	(10,688)
102.12.31 餘額	\$80,132	\$4,402	\$84,534
	特 許 權 費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成 本			
101.1.1 餘額	\$80,132	\$17,835	\$97,967
增 添	-	1,199	1,199
101.12.31 餘額	\$80,132	\$19,034	\$99,16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1.1.1 餘額	\$80,132	\$8,896	\$89,028
攤銷費用	-	3,704	3,704
101.12.31 餘額	\$80,132	\$12,600	\$92,732

(十五)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耐斯廣場租賃保證金	\$94,450	\$94,450	\$94,450
禮券發行保證金	17,000	16,124	8,834
提存法院保證金	-	-	12,250
融資保證金	15,500	11,000	6,000
其 他	2,027	3,340	3,061
合 計	<u>\$128,977</u>	<u>\$124,914</u>	<u>\$124,595</u>

有關耐斯廣場營業租賃協議內容，請參閱附註九(一)。

(十六)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付設備款	\$48,801	\$26,043	\$12,152
應 付 租 金	33,263	28,388	22,831
應 付 薪 資	52,501	50,263	49,823
應付廣告費	8,353	8,779	8,171
應付修繕費	8,012	10,604	9,155
應付退休金	3,156	4,657	4,684
應付勞務費	5,663	4,846	10,828
應付水電費	6,446	5,593	5,801
應 付 佣 金	2,232	4,772	4,282
應付保險費	7,102	6,978	6,631
應付營業稅	3,399	5,304	6,416
應 付 其 他	49,313	44,062	44,421
合 計	<u>\$228,241</u>	<u>\$200,289</u>	<u>\$185,195</u>

(十七)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員工福利:		
期 初 餘 額	\$9,439	\$9,350
本 期 提 列	9,911	9,439
本 期 轉 回	(9,439)	(9,350)
期 末 餘 額	\$9,911	\$9,439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十八)預收款項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預收訂房及餐飲訂金	\$29,005	\$19,399	\$21,408
預收商品及現金禮券	22,293	25,347	20,777
預收渡假及住宿券	7,812	8,632	6,713
遞 延 收 入	1,776	1,719	1,178
其 他	7,843	5,317	1,862
合 計	\$68,729	\$60,414	\$51,938

(十九)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借款	\$259,148	\$291,306	\$193,834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3,548	1,355	4,412
合 計	\$262,696	\$292,661	\$198,246

(二十)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到期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還款方式
合庫等 7家聯 貸-甲項	106. 7. 25	\$203, 165	\$236, 775	\$270, 385	分期償還, 到期日 由 101. 07. 25展延 至 106. 07. 25。
合庫等 7家聯 貸-乙項	106. 7. 25	334, 950	390, 250	445, 550	分期償還, 到期日 由 101. 07. 25展延 至 106. 07. 25。
合庫等 7家聯 貸-丙項	106. 7. 25	253, 500	292, 500	331, 500	分期償還, 到期日 由 101. 07. 25展延 至 106. 07. 25。
安泰銀行	103. 11. 28	570, 776	536, 671	398, 717	分期償還。
中租迪和	103. 10. 31	42, 038	37, 794	58, 890	分期償還。
一銀租賃	104. 11. 1	33, 451	51, 959	-	分期償還。
台中商銀	102. 1. 22	-	997	12, 748	分期償還。
台中商銀	101. 1. 2	-	-	1, 114	分期償還。
三信商業銀行	101. 6. 2	-	-	14, 655	分期償還。
三信商業銀行	101. 6. 2	-	-	4, 000	分期償還。
三信商業銀行	106. 4. 2	10, 768	14, 852	-	分期償還。
三信商業銀行	104. 4. 2	2, 183	7, 864	-	分期償還。
土地銀行	104. 6. 1	3, 600	6, 000	8, 400	分期償還。
合 迪	107. 9. 30	3, 368	-	-	分期償還。
合 計		\$1, 457, 799	\$1, 575, 662	\$1, 545, 959	
減: 未攤銷手續費		(22, 412)	(18, 963)	(24, 693)	
減: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59, 148)	(291, 306)	(193, 834)	
長 期 借 款		\$1, 176, 239	\$1, 265, 393	\$1, 327, 432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2. 45%-3. 59%	2. 45%-3. 7%	2. 48%-3. 61%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借款已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待售房地及備償戶作為借款之擔保, 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2. 本集團於96年 7月與合作金庫等 7家聯貸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 1,590,000仟元，並與聯貸銀行約定自首次動用日起，每年底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並維持特定負債淨值比率、本金利息保障倍數、基金及長期投資金額及淨值等財務比率。

若有不符上開約定之任一項財務比率，公司應於次年度之 9月底前改善。若未依限改善完成，公司應自次年度 5月 1日起至改善之前一日止，就未受償本金債權總餘額，依年費率0.125%，按月計算違約金，依合約上述情形如未改善，授信銀行團得決議，是否依合約加速條款規定，要求聯貸本息需全部或一部分提前即日到期償還，在決議作成前，不視為違約之情事。

惟本公司嗣後於102年12月間與合作金庫等7家聯貸銀行簽訂第三次增補合約書，變更部分約定條件如下：

- A. 原財務比率約定列入違約事項，未達成時按月計算違約金，變更為財務比率約定不列入違約事項，未達成時僅按月加計補償金。

3. 本集團於 100年11月與安泰銀行簽訂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 800,000 仟元，並與銀行約定自首次動用日起，每半年按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並維持特定負債淨值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基金及投資及淨值等財務比率。

若有不符上開約定之任一項財務比率，公司應提出改善計畫，並於下一次受檢日完成改善（以經會計師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準），否則年利率加碼0.125%，如於下次受檢日完成改善時，利率得依原核定條件計收。另有其他承諾如下：

- (1) 本集團於 101年底前完成減資事宜，若未完成，則依動用餘額徵提五成活期存款存入安泰銀行備償專戶備償。
- (2) 自 101年起每半年檢核因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量須符合合約檢核條件規定，未達規定時，依規定提存或徵提安泰銀行認可之擔保品，若下次檢視符合規定，則歸還已提存金額或其他擔保品。

惟本集團嗣後於 101年11月間與安泰銀行簽訂增補額度書，變更部分約定條件如下：

- A. 原應於101年底完成減資，變更為應於102年底前完成減資事宜，若未完成，則依動用餘額徵提五成活期存款存入安泰銀行備償專戶準備。

B. 豁免因檢視本集團 101 年上半年度違反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條件之責任，本集團因而支付豁免手續費 250 仟元，帳列業外—其他利益及損失。

惟上列借款本集團已於 102 年 8 月提前償清。

4. 本集團於 102 年 8 月與安泰銀行簽訂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 800,000 仟元，並與銀行約定自首次動用日起，每半年按會計師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並維持特定淨值、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

若有不符上開約定之任一項財務比率，公司應提出改善計畫，並於下一次受檢日完成改善（以經會計師簽證之非合併財務報表為準），否則年利率加碼 0.125%，如於下次受檢日完成改善時，利率得依原核定條件計收。另有其他承諾如下：

- (1)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辦理減資，否則須依融資餘額支付補償金 0.25%。
- (2) 103 年 4 月 30 日以前辦理增資，且淨值不得低於新臺幣 30 億元，否則須依融資餘額支付補償金 0.5%。
- (3) 自 102 年底起，每年須檢視淨值是否符合合約約定條件，未達規定時須依約定提存融資餘額一定成數之擔保金，若淨值降至 21 億元以下，授信條件重新議定，俟下次檢視時點時，若符合承諾，始得解除。

(二十一) 長期應付款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1) 承研能源公司— 分期付款之水電 設備，自 99.5.1 至 102.4.30 計 36 期，每個月 1 期， 每期攤還 339 仟元。	\$ -	\$1,355	\$5,422
(2) 進昇能源—照明 系統自 102.4.15 至 105.3.15，計 36 期，每個月 1 期，每期攤還本 息 67 仟元。	1,800	-	-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3) 元發公司－運輸設備租賃，自96. 8. 10至101. 8. 9計60期，每個月 1期，每期攤還本息49仟元。	-	-	345
(4) 旗艦貿易－租賃改良，自102. 6. 27至103. 6. 27，計12期，每個月 1 期，每期攤還本息 458仟元。	2,748	-	-
合 計	\$4,548	\$1,355	\$5,76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548)	(1,355)	(4,412)
長 期 應 付 款	\$1,000	\$ -	\$1,355

(二十二)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 7月 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度。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專戶。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	(\$132,495)	(\$134,850)	(\$119,487)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568	9,817	13,165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	(\$122,927)	(\$125,033)	(\$106,322)
現值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	(\$122,927)	(\$125,033)	(\$106,322)
淨負債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134,850)	(\$119,487)
當期服務成本	(1,109)	(948)
利 息 成 本	(2,000)	(1,792)
精 算(損)益	4,788	(16,386)
支 付 之 福 利	676	3,763
期 末 餘 額	(\$132,495)	(\$134,850)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9,817	\$13,1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01	197
精算(損)益	33	(92)
僱主之提撥金	293	310
支 付 之 福 利	(676)	(3,763)
期 末 餘 額	\$9,568	\$9,817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當期服務成本	\$1,109	\$948
利息成本	2,000	1,79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01)	(197)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	-
縮減或清償損益	-	-
當期退休金成本	<u>\$3,008</u>	<u>\$2,543</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銷貨成本	\$948	\$1,432
管理費用	2,060	1,111
合 計	<u>\$3,008</u>	<u>\$2,543</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16,478)	\$ -
本期認列	4,821	(16,47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11,657)</u>	<u>(\$16,478)</u>

(7)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折現率	1.75%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1.20%	1.2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9)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2,495)	(\$134,850)	(\$119,4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568	9,817	13,165
計畫剩餘(短絀)	(\$122,927)	(\$125,033)	(\$106,32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4,788	(16,386)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33	(92)	-

2.(1) 自民國94年 7月 1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102年及101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747仟元及18,173仟元。

(二十三)股 本

1.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2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415,699	\$4,156,992
現金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191,938)	(1,919,378)
12月31日	223,761	\$2,237,614

	101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415,699	\$4,156,992
現金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	-
12月31日	415,699	\$4,156,992

2. 特別股股本

(1) 本公司102年及101年度不可贖回特別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2 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55,725	\$557,250
盈餘轉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25,729)	(257,295)
12月31日	29,996	\$299,955

	101 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55,725	\$557,250
盈餘轉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	-
12月31日	55,725	\$557,250

(2) 本公司於民國97年 6月25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特別股或普通股擇一或二者搭配辦理私募，並授權董事會視實際籌資情形辦理，嗣後於98年 3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甲種第一次特別股私募，共擬發行 100,000仟股，實際發行股數為 46,2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5元，募集金額 300,300 仟元，發行價格與面額之差異，依會計原則規定列入當期「累積盈虧」計 161,700仟元，嗣後於98年 4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甲種第二次特別股私募，共擬發行 153,800 仟股，實際發行股數 9,525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0.5元溢價發行，募集金額計 100,013仟元，合計兩次募集發行特別股金額為 400,313仟元。前述特別股之重要權利義務如下：

- A. 甲種特別股股息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年息為4.6%，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甲種特別股股息時，按股息率以年複利計算，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甲種特別股除領取上述特別股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之盈餘分派。
- B. 甲種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亦無選舉董事、監察人之權利；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或監察人。
- C. 自甲種特別股交付日起算滿三年之次日起，除本公司股份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甲種特別股股東得以一股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甲種特別股依本款轉換為普通股後，甲種特別股股東應放棄以前年度累積未補足之特別股股息。
- D. 自甲種特別股交付日起算滿五年之次日起，本公司強制將流通在外之甲種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特別股依本款轉換為普通股後，其累積未分派之股息，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之。
- E. 如附註六(二十三) 2所述，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於102年8月間辦理減資，對減資後之特別股股東累積未分配之特別股股息計50,092仟元。
3. 本公司於98年 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為 9,800,000仟元，惟截至 102年12月31日尚未變更登記，故本公司額定資本額仍為 8,000,000仟元，分為800,000 仟股。
4.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及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102年 6月間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減少資本額 2,176,673元，以消除累積虧損，消除普通股 191,938仟股及特別股25,729仟股，減資比率約為46.1722%，該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2年 7月29日核准，並以102年 8月2日為減資基準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十四)盈餘分配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1,968,083)	(1,335,019)
本 期 損 益	(353,467)	(616,586)
認列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4,821	(16,478)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03)	-
減資彌補虧損	2,176,673	-
期 末 餘 額	(\$140,959)	(\$1,968,083)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優先發放甲種特別股當年度應分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息，次就其餘額再分派乙種特別股股息，其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二)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一(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休閒遊樂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未來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含)以上為股利分派原則。本公司發放股利種類得依公司之成長率及考量資本支出情形，優先分派股票股利，其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其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含)。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首次採用 IFRSs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時，雖將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計有 263,729千元及 349千元，但因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仍為負數(累積虧損)，得免就首次採用 IFRSs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規定予以提列；且嗣後亦得免予以補提此部分之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股東會於102年及101年 6月宣佈101年度及100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均因營運虧損，故未發放股東紅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因102年及101年度營運均發生虧損，故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均為 0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6. 102 年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均為 0千元，與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均為 0千元，並無差異。

(二十五)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2. 1. 1 餘額	(\$511)	\$9,259	\$8,7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	(8,342)	(8,34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重分 類至損益	-	(5,499)	(5,49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326	(332)	(6)
102. 12. 31 餘額	<u>(\$185)</u>	<u>(\$4,914)</u>	<u>(\$5,099)</u>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1. 1. 1 餘額	\$ -	(\$145,125)	(\$145,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	157,148	157,14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重分 類至損益	-	(2,994)	(2,99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511)	230	(281)
101. 12. 31 餘額	<u>(\$511)</u>	<u>\$9,259</u>	<u>\$8,748</u>

(二十六)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8,517	\$7,052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06	(935)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非控制權益	-	2,400
發放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82)	-
子公司現金減資減少非控制權 益	(2,883)	-
收購子公司所減少非控制權益	(1,497)	-
期末餘額	<u>4,161</u>	<u>8,517</u>

本集團於 102年 1月間取得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 40%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60%增加至100%。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集團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情形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非控制權益減少	\$1,497
給付之現金對價	(2,400)
權益交易差額	(\$903)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未分配盈餘。

(二十七)營業收入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客房收入	\$329,711	\$362,441
餐飲收入	414,550	386,140
商品收入	90,708	98,003
專櫃收入	387,236	379,699
遊樂收入	293,757	341,534
銷售房地收入	10,370	22,704
其他營業收入	6,984	5,978
營業收入總額	\$1,533,316	\$1,596,499
減：銷貨折讓	(833)	(804)
營業收入淨額	\$1,532,483	\$1,595,695

(二十八)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2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18,282	\$247,835	\$366,117
勞健保費用	12,224	25,020	37,244
退休金費用	7,111	14,644	21,755
其他用人費用	10,476	22,695	33,171
折舊費用	124,949	135,537	260,486
攤銷費用	253	2,237	2,490
合 計	\$273,295	\$447,968	\$721,263

101 年 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11,042	\$248,084	\$359,126
勞健保費用	10,853	23,904	34,757
退休金費用	6,032	14,684	20,716
其他用人費用	9,931	22,632	32,563
折舊費用	150,149	211,655	361,804
攤銷費用	294	3,410	3,704
合 計	<u>\$288,301</u>	<u>\$524,369</u>	<u>\$812,670</u>

(二十九)其他收入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股利收入	\$7,977	\$5,832
利息收入	357	376
專櫃扣款收入	7,340	5,704
工程保固款逾期轉收入	5,250	-
租賃收入	5,230	5,515
觀光局考核獎金	5,000	5,000
廣告收入	3,238	3,332
其他收入—其他	14,699	8,043
合 計	<u>\$49,091</u>	<u>\$33,802</u>

(三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591)	(\$6,49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27	6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5,020	-
處分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利益	5,499	2,994
淨外幣兌換損益	901	(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	1,188	1,033
減 損 損 失	-	(100,485)
其 他	(2,743)	(6,558)
合 計	<u>\$34,301</u>	<u>(\$110,016)</u>

(三十一)財務成本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69,827	\$60,52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69,827	\$60,520

(三十二)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未使用虧損扣抵	\$85,000	\$85,000	\$161,500
合 計	\$85,000	\$85,000	\$161,500

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土地增值稅	\$98,987	\$98,987	\$98,987
合 計	\$98,987	\$98,987	\$98,987

3.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140	\$20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202)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3)	76,53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稅額	71	87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
其他所得稅調整	-	-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78	\$76,62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差額	\$33	(\$33)

4.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稅前淨利	(\$353,183)	(\$540,89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60,041)	(\$91,953)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3,832)	12,516
虧損扣抵	64,013	79,64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20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稅額	71	87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虧損扣抵	(33)	76,533
暫時性差異	-	-
認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78	\$76,623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1,103	\$66,506	\$150,405
未使用虧損扣抵	437,658	373,645	216,776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0年度。

7.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2,544	\$20,767	\$13,498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	-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實際)	(實際)

(三十三)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2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當年度產生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8,342)	\$ -	(\$8,342)
減：重分類調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轉列損益	(5,499)	-	(5,4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3,841)	\$ -	(\$13,84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4,821	-	4,821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9	(33)	3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332)	-	(3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993)	(\$33)	(\$9,026)

項 目	101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當年度產生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57,148	\$ -	\$157,148
減：重分類調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轉列損益	(2,994)	-	(2,9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54,154	\$ -	\$154,154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6,478)	-	(16,478)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4)	33	(5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30	-	2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7,362	\$33	\$137,395

(三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353,467)	(\$616,586)
減：特別股股利	(11,679)	(11,16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365,146)	(\$627,75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23,761	223,761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1.63)	(\$2.8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及子公司(係本集團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4,498	\$4,644
合 計	\$4,498	\$4,644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交易價格與進貨條件與其他客戶大致相當，平均付款期間為月結45天至60天。

2. 銷 貨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15,259	\$17,063
合 計	\$15,259	\$17,063

本集團對關係人遊樂、餐飲及客房收入係按優待票價格銷售(折扣約 20%)，收款期間為月結45至60天。

3. 財產交易：

(1) 出售資產：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102 年 度	
		出售金額	出售損益
其他關係人	耐斯企業股權	\$286,020	\$35,020

101年度：無。

上開交易價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每股淨值經雙方議價決定，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已收清全部價款。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交易性質
(1) 其他關係人	\$30,583	\$37,739	商品廣告服務費等
(2) 其他關係人	31,815	31,381	保全服務費
(3) 其他關係人	39,040	32,339	節目表演服務費
(4) 其他關係人	12,578	13,220	送洗費
(5) 其他關係人	25,816	24,479	租金及各項費用
合 計	<u>\$139,832</u>	<u>\$139,158</u>	

- (1) 本集團為有效宣傳主題樂園及飯店，委託關係人提供廣告企劃等服務，負責產品宣傳廣告之製作及宣傳播放，依合約約定付款金額，按月結算支付，結算後40天內付清。
- (2) 本集團為維護廠區安全，委託關係人提供警衛服務，負責公司之各項安全維護，依合約約定付款金額，按月結算付款，次月5日電匯。
- (3) 本集團為有效宣傳主題樂園及飯店，委託關係人提供主題節目表演企劃等服務及廣告，依表演內容及場次經雙方議價，按月結算付款，次月月底前付清。
- (4) 本集團委託關係人負責各類布巾及制服之清洗，依合約約定付款金額，按月結算支付，付款期間月結60天票據。
- (5) 上述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或每半年支付租金。

5.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交易性質
其他關係人	\$191	\$221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人	509	-	什項收入
合 計	<u>\$700</u>	<u>\$221</u>	

租賃價格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收取租金。

6. 應收(付)款項期末餘額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1,705	\$5,026	\$995
合計	\$1,705	\$5,026	\$995
減：備抵呆帳	-	-	-
淨額	\$1,705	\$5,026	\$995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51	\$2,192	\$ -
合計	\$151	\$2,192	\$ -
減：備抵呆帳	-	-	-
淨額	\$151	\$2,192	\$ -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1,178	\$1,660	\$1,965
合計	\$1,178	\$1,660	\$1,965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3,648	\$11,174	\$14,897
合計	\$13,648	\$11,174	\$14,897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存出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1,000	\$1,000	\$1,000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預收款項			
其他關係人	\$8,534	\$11,566	\$7,690

7. 背書保證

關係人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為本集團向富邦人壽(股)公司承租耐斯廣場(即耐斯王子飯店及耐斯松屋購物中心)之租賃契約擔任履約保證人。

8. 其他

(1) 本集團部分崁頭厝段土地因屬農業用地，限於法令規定無法以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關係人名義辦理過戶登記，本集團業已取具登記人出具之切結書承諾俟限制取消後，無條件過戶予本集團。

(2) 102年及101年度銷售予關係人禮券之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16,705	\$23,279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1,364	\$21,883
退職後福利	799	80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合 計	\$22,163	\$22,692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00,976	\$2,131,459	\$2,203,577
(淨額)			
投資性不動產	42,943	42,943	42,943
質押活期存款(註1)	2,022	2,019	3,816
質押活期存款(註2)	4,818	-	-
存 貨	21,048	29,898	37,564
合 計	\$1,971,807	\$2,206,319	\$2,287,900

(註1)：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註2)：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位於嘉義中庄段第 715號地號之土地及建物(即耐斯王子飯店及耐斯松屋購物中心)，租賃期間98年 9月 9日至108年 9月 9日，計10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調幅每 5年調漲5%。本集團於 102年及 101年度均認列 256,604仟元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不超過 1年	\$254,842	\$251,939	\$251,93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045,072	1,038,646	1,029,317
超過5年	179,985	441,253	702,521
合 計	<u>\$1,479,899</u>	<u>\$1,731,838</u>	<u>\$1,983,777</u>

截止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均為94,450仟元，請參閱附註六(十四)。

(二)截至 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貸款額度及租賃保證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2,893,495仟元、2,894,928 仟元及 2,095,980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與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三)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發包工程保證等，收受廠商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43,494仟元、42,248仟元及78,743仟元，帳列應收保證票據與存入保證票據科目。

(四)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發包工程及銷售業務等，收受廠商開立之定存單或銀行出具保證函作擔保分別為 1,968仟元、7,034仟元及3,527仟元，帳列應收保證款項與存入保證款項科目。

(五)本集團於91年12月間與株式會社王子大飯店簽訂加盟契約，雙方約定自92年 2月 1日起，本集團於開業前應每個月支付日幣 1,000仟元作為株式會社王子大飯店提供本集團飯店開業準備、營運提供建言及指導之報酬；另開業後每月應支付飯店總收入1.25%之加盟金。

(六)本集團於93年 5月間與日本株式會社松屋簽訂技術合作契約書，由其授權本集團使用松屋(MG)之商標，契約期間自94年 5月 3日至105年 5月19日止，合約總價為日幣 250,000仟元，除於開幕營運前須一次支付日幣50,000仟元外，其餘則於開幕後分十年按年支付日幣20,000仟元。

- (七)本集團於101年 1月間與Suncreate Co., Ltd.及瑞鷹株式會社簽訂著作物之使用及管理契約書，由其提供本集團北海小英雄、阿爾卑斯山的少女海蒂動畫播送權、商品化使用及銷售授權商品之活動或展示會之企劃營運及其廣告，本集團依合約支付權利金情形如下：
每一年度日幣總額1,000萬日圓，首年度於101年 1月15日前，第二年度起於各年度之 3月 1日前支付，及每年須支付日幣 500萬圓作為分配使用對價之最低預付保證金，首年度於101年1月15日前，第二年度起於每年度之 3月 1日前支付，合約為期 3年 2個月。
- (八)本集團向合作金庫等 7家聯貸銀行所承借之長期借款，以 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其財務比率未達約定標準，須依合約按年費率0.125%按未償還之借款餘額計算違約金，並按月支付予聯貸銀行。對於前述情事，本集團已於102年8月取得經聯貸主辦銀行及其他參貸銀行之同意，對本集團 101年度因財務比率未達成約定，依約本息需全部或一部提前即日到期償還之豁免。另亦取得銀行團同意僅依年費率0.125%按未償還之借款餘額減半計算違約金，並按月支付予聯貸銀行。102年度已支付違約金為 472仟元。
- (九)本集團向合作金庫等 7家聯貸銀行所承借之長期借款，依 102年12月間第三次增補合約書作檢視，以 102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其財務比率仍未達約定標準，應自 103年5月1日起，依合約按年費率0.125%按未償還之借款餘額計算補償金至改善之日，並按月支付予聯貸銀行。
- (十)如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3.所述，本集團向安泰銀行所承借之長期借款，以101年上半年度及101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計算合約中所約定財務比率，其中利息保障倍數均未達標準，依約自該不符約定之財務報告公告之次日起，利率須加碼0.125%，直至改善為止。惟該借款本公司已於102年8月間提前償清。
- (十一)如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4.所述，本集團向安泰銀行所承借之長期借款，以 102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淨值未達約定標準，須依合約按借款餘額提存 10%擔保金。對於前述情事，本集團擬於 103年 3月向該行申請於 103年底前辦理增資，於增資完成後再檢視淨值是否已達標準。

- (十二)本集團於97年 6月間與日本三麗鷗集團簽訂合作協議書，計畫合作推動HELLO KITTY 主題樂園、HELLO KITTY主題娛樂城及HELLO KITTY 主題飯店，並取得三麗鷗造型圖案之授權，依約本集團須支付簽約金80,000仟元(含稅為84,000仟元)，惟99年第 4季評估各項投資條件後，本集團已決定終止該項投資計劃，簽約金計付至99年11月止共29,750仟元。但三麗鷗卻於 100年 3月間要求公司簽約金應計付至 100年 6月，並向法院申請執行假扣押公司部分財產，本公司不服，隨即向法院提出撤銷假扣押並已獲准，程序進行中應提繳擔保金12,250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因三麗鷗公司不服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已裁定駁回其抗告，故本集團隨即於 100年 9月間向地方法院申請返還擔保金12,250仟元，法院業於 101年 1月間退還該保證金。
- (十三)本集團102年6月股東會通過為充實營運資金、增置及更新設備或發展大陸及東南亞地區事業之資金需求，擬視市場狀況及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於適當時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以私募方式於新台幣12億額度內辦理發行102年度特別股及/或普通股。並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實際籌資情形，自本集團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 (十四)本集團為發展及配合兩岸青少年文化交流及兩岸休閒育樂、文創活動等業務，於100年10月20日董事會通過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登記兩家境外公司，擬由該兩家境外公司於山東省濟陽縣成立：1.山東太陽世界育樂有限公司 2.山東黑陶文創有限公司，註冊資金均為2,300 萬美元，本集團擬各出資 437萬美元(約新台幣1.32億元)，各佔 19%股權，對兩家公司投資總額合計約為新台幣2.64億元。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尚未實際出資。
- (十五)本集團於101年4月間董事會通過為發展海外事業，擬透過境外第三地公司Green Media Investments Limited，與越南上市公司-皇家國際(股)公司簽署『合資及合作經營協議書』，於越南下龍灣共同開發及經營遊樂園相關事業，預計總投資額約美金 1,100萬元(約新台幣 3.3億元，本集團投資比例為 60%)。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尚未進行投資及簽署前述協議書。
- (十六)本集團於 102年12月間董事會通過為開拓大陸市場創造高績效，擬透過境外第三地公司Magic Appeal Limited. 與翔鷺集團成立廈門台夯娛樂有限公司，於福建省廈門市共同經營室內親子遊樂園，預計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6億元(約新台幣7.87億元，註冊資本額人民幣 6,400萬元，本集團投資比例為36%)。截至 102年12月31日止，尚未實際出資。

(十七)嘉義農場(股)公司因受莫拉克颱風侵襲，場區內多項設備已有損壞，為安全性考量乃與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終止「嘉義農場遊憩設施委託民間參與經營案」之合約，而後雙方展開多次終止合約協商會議，雙方並已於98年10月完成資產總檢，返還與移轉程序，惟退輔會對於部分點交資產之堪用狀態與嘉義農場(股)公司存有爭議，截至101年1月18日止依仲裁會結果退輔會得向嘉義農場(股)公司請求損害賠償約90,825仟元，但嘉義農場(股)公司無法同意其認定，於101年2月17日向台灣嘉義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仲裁判斷應予撤銷。對於嘉農公司之投資，經本公司評估在未來短期內該被投資公司無法回復獲利營運，因而已無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並已於101年9月出售全部股權。

(十八)行政院國軍退輔會嘉義農場(以下簡稱退輔會)主張其因93年間本公司向嘉義農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農公司)收取營業額之85%委託經營費用，係為使嘉農公司為不利益之經營且本集團未給予嘉農公司適當補償，致嘉農公司受有10,000仟元之損害，而退輔會對於嘉農公司有80,825仟元之債權，故退輔會於102年向台灣新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請求嘉農公司、本集團及本集團董事長連帶賠償10,000仟元，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該案仍在地方法院審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承附註九(十二)，本集團於99年第4季經評估各項投資條件後，決定終止該項投資計畫，簽約金計付至99年11月止共29,750仟元，三麗鷗(股)公司以合作協議未經合法終止，請求本集團給付餘稅後簽約金54,250仟元，經台北地方法院於102年12月19日依101年度重訴字第822號判決命本集團如數給付，本集團已於103年2月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起第二審上訴，截至103年3月18日止，該案仍在高等法院審理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營運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層級資訊：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層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35,704	\$ -	\$ -	\$35,7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201,140	-	-	201,140
合 計	<u>\$236,844</u>	<u>\$ -</u>	<u>\$ -</u>	<u>\$236,844</u>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38,408	\$ -	\$ -	\$38,4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219,197	-	-	219,197
合 計	<u>\$257,605</u>	<u>\$ -</u>	<u>\$ -</u>	<u>\$257,605</u>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37,375	\$ -	\$ -	\$37,3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62,001	-	-	62,001
合 計	<u>\$99,376</u>	<u>\$ -</u>	<u>\$ -</u>	<u>\$99,376</u>

(1) 102年及101年度均無屬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2) 本年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基金)。

(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等交易之主要計價貨幣為新台幣，功能性貨幣亦為新台幣，故外幣匯率變動對本集團並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102年及101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將增加 357仟元及 384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分別增加 2,011仟元及 2,192仟元。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 101年1月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均小於 10%。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 1月 1日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	\$4,300	\$3,500
金融負債	(73,601)	(84,367)	(58,853)
淨 額	<u>(\$73,601)</u>	<u>(\$80,067)</u>	<u>(\$55,353)</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176,316	\$179,091	\$215,559
金融負債	(1,366,334)	(1,473,687)	(1,468,180)
淨 額	<u>(\$1,190,018)</u>	<u>(\$1,294,596)</u>	<u>(\$1,252,621)</u>

(A)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 102年及 101年度淨利將分別減少11,900仟元及 12,946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信用風險之曝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2,476	\$ -	\$ -	\$ -	\$ -	\$2,476	\$2,476
應付帳款	218,133	-	-	-	-	218,133	218,133
其他應付款	228,241	-	-	-	-	228,241	228,241
長期借款(註)	96,278	162,870	544,288	654,363	-	1,457,799	1,435,387
長期應付款(註)	1,774	1,774	1,000	-	-	4,548	4,548
存入保證金	-	2,093	-	-	-	2,093	2,093
合 計	<u>\$546,902</u>	<u>\$166,737</u>	<u>\$545,288</u>	<u>\$654,363</u>	<u>\$ -</u>	<u>\$1,913,290</u>	<u>\$1,890,878</u>

(註):含一年或一年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820	\$20	\$876	\$ -	\$ -	\$1,716	\$1,716
應付帳款	215,995	-	-	-	-	215,995	215,995
其他應付款	172,765	9,354	2,725	15,445	-	200,289	200,289
長期借款(註)	126,499	164,807	458,276	826,080	-	1,575,662	1,556,699
長期應付款(註)	677	678	-	-	-	1,355	1,355
存入保證金	-	5,977	559	-	-	6,536	6,536
合 計	<u>\$516,756</u>	<u>\$180,836</u>	<u>\$462,436</u>	<u>\$841,525</u>	<u>\$ -</u>	<u>\$2,001,553</u>	<u>\$1,982,590</u>

(註):含一年或一年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3,198	\$53	\$ -	\$ -	\$ -	\$3,251	\$3,251
應付帳款	183,920	-	-	-	-	183,920	183,920
其他應付款	164,262	-	10,930	10,003	-	185,195	185,195
長期借款(註)	86,113	107,721	199,634	1,152,491	-	1,545,959	1,521,266
長期應付款(註)	2,206	2,206	1,355	-	-	5,767	5,767
存入保證金	-	6,773	530	-	-	7,303	7,303
合 計	<u>\$439,699</u>	<u>\$116,753</u>	<u>\$212,449</u>	<u>\$1,162,494</u>	<u>\$ -</u>	<u>\$1,931,395</u>	<u>\$1,906,702</u>

(註):含一年或一年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無。

附表一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劍湖山世界 (股)公司	股票－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74	35,704	—	35,704	
	股票－楷捷國際投資(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2,734	190,365	2.94%	190,365	(註1)
	股票－遠雄悅來大飯店(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444	10,775	0.47%	10,775	
			小 計		201,140		201,140	
	股票－耐斯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91	91,565	3.45%	106,605	(註2)
	股票－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	30,000	2.14%	13,048	(註2)
	股票－東台灣資源開發(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0	20,008	11.48%	12,989	(註2)
	股票－聯統開發(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20,000	11.76%	10,430	(註2)
	股票－唐麗文化媒體(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0	8,622	16.81%	22,691	(註2)
	股票－遠雄海洋主題園(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22	10,025	0.53%	7,238	(註2)
	股票－聯華電信(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	700	0.35%	768	(註2)
	股票－越冠企業(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52	—	18.52%	—	
	股票－唐盛國際企管顧問(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	8.93%	—	
	股票－宇詮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	—	—	—	
			小 計		180,920		173,769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特別股－唐麗文化媒體(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000	100,000	29.41%	100,000	
	特別股－松田崗休閒育樂(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600	26,000	28.89%	26,000	
			小計		126,000		126,000	

註1: 如附註六(八)所述, 該投資標的因相對人已於101年12月提供楷捷股票9,658,500股予本公司設質用以保本保證, 加計該已設質股數後, 按被投資公司102年12月收盤價核算市價為190,365仟元。

註2: 以被投資公司102年度公司自結報表為依據。

附表二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1,000 萬元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102 年 12 月 31 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1	綠璟景觀股份有限公司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21,708	依合約約定報酬,按月 結算,次月5日前收款	1.42%

101 年 12 月 31 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1	綠璟景觀股份有限公司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21,107	依合約約定報酬,按月 結算,次月5日前收款	1.3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三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劍湖山世界(股)公司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嘉義市	管理顧問業	17,000	32,000	1,700	100%	19,331	475	475	
	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	台北市	動畫影片製造業	6,000	3,600	600	100%	5,833	2,281	2,205	
	東台灣文創產業開發(股)公司	台北市	森林遊樂區經營、遊樂園業等	135,000	135,000	13,500	30%	79,452	1,484	445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大夯國際開發(股)公司	嘉義縣	茶葉批發業等	15,880	27,000	1,588	79.41%	16,051	147	117	
	綠璟景觀(股)公司(註2)	雲林縣	園藝服務業、景觀、室內設計業等	1,000	1,000	100	100%	1,621	509	509	

(註1):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註2):原名為綠璟事業(股)公司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勞務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將主要應報導部門分為主題樂園事業部、劍湖山王子大飯店、耐斯王子大飯店事業部及耐斯松屋事業部。子公司之營運則因營運規模小，相關資訊並未納入營運決策報告，故未包含於應報導部門中，其經營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項下。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部門損益：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主要係依據排除處分投資損益、投資利益、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益及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影響之部門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有關處分投資損益、投資利益、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益及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三)部門財務資訊：

102年度：

項 目	主題園	劍湖山王子飯店	耐斯王子飯店	百貨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26,837	\$349,408	\$345,925	\$390,499	\$19,814	\$ -	\$1,532,483
部門間收入	19	57	4	-	30,164	(30,244)	-
收入合計	\$426,856	\$349,465	\$345,929	\$390,499	\$49,978	(\$30,244)	\$1,532,483
部門損益	(\$206,103)	(\$5,082)	(\$105,081)	(\$65,069)	(\$22,004)	\$ -	(\$403,339)

101年度：

項 目	主題園	劍湖山王子飯店	耐斯王子飯店	百貨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70,479	\$353,243	\$355,702	\$382,575	\$33,696	\$ -	\$1,595,695
部門間收入	1	48	-	-	21,058	(21,107)	-
收入合計	\$470,480	\$353,291	\$355,702	\$382,575	\$54,754	(\$21,107)	\$1,595,695
部門損益	(\$213,076)	(\$34,708)	(\$161,469)	(\$145,926)	\$3,052	\$ -	(\$552,127)

A.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淨損益與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營業淨損益合計數	(\$403, 339)	(\$552, 127)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40, 546	3, 062
投資利益	7, 977	5, 832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45	1, 3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 188	1, 03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353, 183)	(\$540, 898)

2.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係按營運部門作區分，可參考部門收入資訊之揭露。

3.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並未於國外設立營運機構。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客源分散，無佔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表，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認列成本：

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集團亦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供關於豁免揭露前四年度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之規定。因此，本集團自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起推延適用該等揭露規定，請參閱附註六(十七)。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二)本公司除避險會計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101年1月1日依IFRSs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93年1月1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A. 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6,506	-	(3,500)	233,006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7,375	-	-	37,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927	-	-	927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25,263	-	-	25,263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20,348	-	-	20,348	其他應收款	
存貨	-	-	421	421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貨(營建業)	54,824	-	-	54,824	存貨	
預付款項	47,578	-	-	47,578	待售房地	
受限制資產-流動	35,290	-	(421)	34,869	預付款項	
流動資產合計	3,816	-	3,500	7,3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
	461,927	-	-	461,927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1,592	-	-	81,592	採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9,368	-	(332,006)	437,36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144,005)	206,006	62,0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	126,000	126,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
長期投資合計	850,960	(144,005)	-	706,955		
固定資產淨額	3,743,720	-	148,323	3,892,0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4
	-	-	45,861	45,861	投資性不動產	3
	-	-	12,798	12,798	預付款項-非流動	4
無形資產	-	-	-	-		
遞延退休金成本	832	(832)	-	-		5
其他無形資產	-	-	8,939	8,939	無形資產	4
無形資產合計	832	(832)	8,939	8,939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24,595	-	-	124,59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48,205	-	(48,205)	-	預付款項-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1,500	-	-	161,5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其他	186,605	-	(186,605)	-		3
其他資產合計	520,905	-	(234,810)	286,095		
資產總計	5,578,344	(144,837)	(18,889)	5,414,618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3,251	-	-	3,251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83,920	-	-	183,920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69	-	-	169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50,772	-	-	150,772	其他應付款項	5
其他應付款項	34,423	-	-	34,423	其他應付款項	
	-	9,350	-	9,350	負債準備-流動	
預收款項	50,761	1,177	-	51,938	預收款項	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04,913	-	(6,667)	198,24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628,209	10,527	(6,667)	632,069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附息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339,654	-	(12,222)	1,327,432	長期借款	
長期應付款	1,355	-	-	1,355	長期應付款	
長期附息負債合計	1,341,009	-	(12,222)	1,328,787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98,987	-	-	98,98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6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91,984	14,338	-	106,322	應計退休金負債	5
存入保證金	7,303	-	-	7,303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99,287	14,338	-	113,625		
負債總計	2,167,492	24,865	(18,889)	2,173,468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4,156,992	-	-	4,156,992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557,250	-	-	557,250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6	(6)	-	-		8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未提撥保留盈餘	(1,558,728)	223,709	-	(1,335,019)	待彌補虧損	11
保留盈餘合計	(1,558,728)	223,709	-	(1,335,019)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9	(349)	-	-		9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4,678)	14,678	-	-		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120)	(144,005)	-	(145,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
未實現重估增值	263,729	(263,729)	-	-		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48,280	(393,405)	-	(145,125)	其他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403,800	(169,702)	-	3,234,09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
少數股權	7,052	-	-	7,052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總計	3,410,852	(169,702)	-	3,241,150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578,344	(144,837)	(18,889)	5,414,618	負債及權益總計	

B. 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4,472	-	(4,300)	210,17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8,408	-	-	38,4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865	-	-	865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51,712	-	-	51,712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6,583	-	-	6,583	其他應收款	
	-	-	69	69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貨	54,066	-	-	54,066	存貨	
存貨(營建業)	29,898	-	-	29,898	待售房地	
預付款項	24,925	-	(69)	24,856	預付款項	
受限制資產-流動	2,019	-	4,300	6,31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
流動資產合計	422,948	-	-	422,948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非流動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8,980	-	-	78,980	採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6,968	-	(335,048)	431,9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10,149	209,048	219,1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	126,000	126,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
長期投資合計	845,948	10,149	-	856,097		
固定資產淨額	3,345,386	-	144,440	3,489,8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4
	-	-	45,861	45,861	投資性不動產	3
	-	-	8,986	8,986	預付款項-非流動	4
無形資產						
遞延退休金成本	481	(481)	-	-		5
其他無形資產	-	-	6,434	6,434	無形資產	4
無形資產合計	481	(481)	6,434	6,434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24,914	-	-	124,914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19,819	-	(19,819)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5,000	-	-	85,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其他資產-其他	185,902	-	(185,902)	-		3
其他資產合計	415,635	-	(205,721)	209,914		
資產總計	5,030,398	9,668	-	5,040,066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1,716	-	-	1,716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215,995	-	-	215,995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79	-	-	179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55,598	-	-	155,598	其他應付款項	5
其他應付款項	44,691	-	-	44,691	其他應付款項	
	-	9,439	-	9,439	負債準備-流動	
預收款項	58,695	1,719	-	60,414	預收款項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92,661	-	-	292,66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769,535	11,158	-	780,693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附息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265,393	-	-	1,265,393	長期借款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98,987	-	-	98,98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6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97,154	27,879	-	125,033	應計退休金負債	5
存入保證金	6,536	-	-	6,536	存入保證金	
其他負債合計	103,690	27,879	-	131,569		
負債總計	2,237,605	39,037	-	2,276,642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4,156,992	-	-	4,156,992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557,250	-	-	557,250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6	(6)	-	-		8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未提撥保留盈餘	(2,176,672)	208,589	-	(1,968,083)	待彌補虧損	11
保留盈餘合計	(2,176,672)	208,589	-	(1,968,083)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2)	(349)	-	(5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9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5,977)	15,977	-	-		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890)	10,149	-	9,2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
未實現重估增值	263,729	(263,729)	-	-		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46,700	(237,952)	-	8,748	其他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784,276	(29,369)	-	2,754,907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
少數股權	8,517	-	-	8,517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總計	2,792,793	(29,369)	-	2,763,424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030,398	9,668	-	5,040,0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C. 民國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2,694,829	(542)	(1,098,592)	1,595,695	營業收入淨額	7.10
營業成本	1,867,663	8	(1,098,571)	769,100	營業成本	7.10
營業毛利	827,166	(550)	(21)	826,59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233,286	(1,908)	683	1,232,061	營業費用	5
營業淨利(淨損)	(406,120)	1,358	(704)	(405,466)	營業淨利(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376	-	-	376	其他收入	
投資利益	5,832	-	-	5,832	其他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02	-	-	1,30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353	-	-	1,353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投資利益	3,063	-	-	3,063	其他利益及損失	
租賃收入	1,680	-	-	1,680	其他收入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33	-	-	1,033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收入	25,914	-	-	25,914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40,553	-	-	40,55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費用	60,520	-	-	60,520	財務成本	
減損損失	100,485	-	-	100,485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852	-	-	7,85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損失	569	-	-	5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支出	7,263	-	(704)	6,559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176,689	-	(704)	175,985		
稅前淨利(淨損)	(542,256)	1,358	-	(540,898)	稅前淨利(淨損)	
所得稅費用(利益)	76,623	-	-	76,623	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總(損)益	(618,879)	1,358	-	(617,521)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154,1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
				(16,478)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5
				(3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7,39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80,1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淨利歸屬於:	
				(616,586)	母公司業主	
				(935)	非控制權益	
				(617,521)	合計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479,191)	母公司業主	
				(935)	非控制權益	
				(480,126)	合計	

重大差異調節之說明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帳列銀行存款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重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本集團於101年1月1日及101年12月31日將銀行存款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金額分別為3,500仟元及4,300仟元。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IAS39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將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並重新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此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年1月1日	本期增(減)	101年12月31日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206,006	3,042	209,04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增(減)	(144,005)	154,154	10,149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62,001	157,196	219,197

另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將所持有之部分無活絡市場之特別股，(原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轉換日重新指定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此變動致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101年1月1日及101年12月31日均調整減126,000仟元。

3. 其他資產之重分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本公司部分尚未決定用途土地帳列於固定資產；閒置設備及登記於他人名下之土地則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將其他資產及固定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明細如下：

(1) 101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其他資產-其他	186,605	投資性不動產	45,861
固定資產	3,743,7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84,464
合 計	<u>3,930,325</u>	合 計	<u>3,930,325</u>

(2) 101年12月3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其他資產-其他	\$185,902	投資性不動產	\$45,861
固定資產	3,345,3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85,427
合 計	<u>\$3,531,288</u>	合 計	<u>\$3,531,288</u>

另 101 年度其他資產折舊費用自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重分類至營業成本 21 仟元及營業費用 683 仟元。

4. 遞延費用

現行會計準則就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惟轉換 IFRSs 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無形資產、預付款項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將遞延費用重分類為無形資產之金額為 8,939 仟元、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為 12,798 仟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 7,579 仟元，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之減項 6,667 仟元及長期借款之減項 12,222 仟元；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遞延費用重分類為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為 8,986 仟元、無形資產之金額為 6,434 仟元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 4,399 仟元

5. 員工福利

(1) 帶薪休假：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帶薪休假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帶薪休假費用。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帶薪休假調整增加應付費用分別為 9,350 仟元及 9,439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89 仟元。

(2) 退休金：

本公司依照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因重新精算並將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增加 14,338 仟元及 27,879 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減少 832 仟元及 481 仟元，轉回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分別為 14,678 仟元及 15,977 仟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 29,848 仟元及 44,337 仟元，其中影響本期損益金額為減少營業費用 1,989 仟元。另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16,478 仟元。

6. 資產重估價

(1)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未實現重估增值帳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因部分土地選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故應將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將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均為 263,729 仟元。

(2) 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惟因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項下，故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均為 98,987 仟元。

7. 顧客忠誠計畫

本公司與客戶訂有銷售獎勵計畫(向本公司購買商品達一定金額時，本公司將贈送點數以兌換贈品或其他對價予客戶)，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應於銷售商品時認列所有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估計該隨貨附贈之贈品及其他對價可能產生之成本及相關負債。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規定，銷售時給予客戶點數用以換取未來免費或折扣之商品或服務，係屬包含數個可辨認項目之交易類型，企業係販售兩種項目予客戶，一為商品或勞務，另一為點數部分；企業應就點數部分，參考歷史經驗上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客戶未來轉換時方予認列為收入。對此，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收入調整增加分別為 1,177 仟元及 1,719 仟元。另 101 年度銷貨收入減少 542 仟元。

8. 資本公積之調整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除 IFRSs 有特別規定者，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於轉換日不做調整外，其餘則於 IFRS 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入保留盈餘均為 6 仟元。

9.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有關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豁免，將 101 年 1 月 1 日累積換算調整數重設為零。於轉換日將先前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349 仟元貸餘轉入保留盈餘。

10.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與合作之特約專櫃將商品與勞務銷售予客戶，目前係以對顧客收取款項之總額列計銷貨收入，並將支付特約專櫃款項以銷貨成本列示。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按對顧客所收取款項減除支付特約專櫃款項之淨額列計收入。本公司於 101 年度依營業交易之性質將支付特約專櫃款項之成本 1,098,592 仟元分別調整減少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

11. 未分配盈餘之調節

	說明	101年1月1日	101年12月3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1,558,728)	(\$2,176,672)
調整項目：			
員工休假之調整	4	(9,350)	(9,439)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4	(29,848)	(44,337)
顧客忠誠計畫之調整	6	(1,177)	(1,719)
資本公積之調整	7	6	6
未實現重估增值之調整	5	263,729	263,729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8	349	349
小計		\$223,709	\$208,58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1,335,019)	(\$1,968,083)

12. 權益之調節

	說明	101年1月1日	101年12月31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母公司股東權益		\$3,403,800	\$2,784,276
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1	(144,005)	10,149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調整	4	14,678	15,977
員工休假之調整	4	(9,350)	(9,439)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4	(29,848)	(44,337)
顧客忠誠計畫之調整	6	(1,177)	(1,719)
小計		(\$169,702)	(\$29,36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母公司股東權益		\$3,234,098	\$2,754,907

(四)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及股利收現數與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及股利收現數與利息支付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376 仟元，股利收現數 5,832 元及利息支付數 55,318 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及股利收現數與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43,166	422,948	-79,782	-18.87
長期投資		587,512	856,097	-268,585	-31.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80,674	3,489,826	-109,152	-3.13
其他資產		275,854	271,195	4,659	1.72
資產總額		4,587,206	5,040,066	-452,860	-8.99
流動負債		790,288	780,693	9,595	1.23
非流動負債		1,401,246	1,495,949	-94,703	-6.33
負債總額		2,191,534	2,276,642	-85,108	-3.74
股本		2,537,569	4,714,242	-2,176,673	-46.17
保留盈餘		-140,959	-1,968,083	1,827,124	-92.84
其他權益		-5,099	8,748	-13,847	-158.29
母公司業主權益		2,391,511	2,754,907	-363,396	-13.19
非控制權益		4,161	8,517	-4,356	-51.14
權益總額		2,395,672	2,763,424	-397,752	-14.39
說明：（變動達 20% 以上） 1. 長期投資：主係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挹注業外利益。 2. 股本：主係 102 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3. 保留盈餘：同上 2 之說明。 4. 其他權益：主係轉投資興櫃股票評價差異所致。 5. 非控制權益：主係轉投資持股比率變動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1,532,483	1,595,695	-63,212	-3.96
營業成本	758,059	769,100	-11,041	-1.44
營業毛利	774,424	826,595	-52,171	-6.31
營業費用	1,141,617	1,232,061	-90,444	-7.34
營業淨利(損)	-367,193	-405,466	38,273	-9.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010	-135,432	149,442	-110.34
稅前淨利(損)	-353,183	-540,898	187,715	-34.70
所得稅費用(利益)	178	76,623	-76,445	-99.77
本期淨利(損)	-353,361	-617,521	264,160	-42.78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變動達 20%以上)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 102 年度增加處分金融資產利益及去年同期認列嘉義區資產減損損失所致。				
2. 稅前淨損：主係 102 年度折舊攤提費用下降及增加處分金融資產利益，另去年同期認列嘉義區資產減損損失所致。				
3. 所得稅費用：主係去年同期轉銷遞延所得稅資產所致。				
4. 本期淨損：同上述之說明。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 10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2)	全年現金流 入(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10,172	-56,304	29,941	183,809	—	—
10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本期稅前虧損雖較去年同期下降，但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卻較去年同期減少，另利息支付亦較去年同期增加。					
(2) 投資活動：本期為資金運用所需，增加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籌資活動：本期主要償還到期之銀行借款。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公司無此情事。

(三) 103 年度預計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入(出) 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83,809	271,546	-222,279	233,076	—	—

103 年度現金流量預估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依各事業部提出之年度損益預算，預計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依各事業部提出之年度資本支出預算，預計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3) 籌資活動：償還到期之銀行借款及增加舉借借款，預計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影響

-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不適用。
-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一) 近年來政府於各縣市及不同節慶舉辦大型活動，具有短期聚集消費人潮、低價、甚至無收費的價格優勢，嚴重瓜分國旅市場，國內業者競爭更形激烈。本公司為尋求更大市場，必須積極拓展海外事業。
- (二)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已於 102 年 8 月 2 日辦理減資以彌補虧損。
- (三) 未來一年尚無重大投資支出計劃。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從事觀光旅館業對外主要以新台幣為計價貨幣，故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影響程度不大。
 2. 本公司已由財務部專責人員針對銀行借款利率進行定

期或不定期評估，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金融市場變化，且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為優惠的利率與充裕的額度。

-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另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皆依據本公司經股東會通過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 (三)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無。

-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即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形。

-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掌握市場動向，評估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科技改變致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不良企業形象之情況。

- (七) 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之計畫，未來若有併購之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併購之效益及可能產生之風險，以確保股東之權益。
- (八) 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 (九) 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發生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之改變之情事。
-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 公司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率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本公司與三麗鷗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三麗鷗公司）間簽署合作協議書，99年11月29日終止該合作協議書。三麗鷗公司101年5月18日提訴請求本公司給付簽約金事件，臺北地方法院於103年1月27日判決本公司應給付三麗鷗公司新臺幣54,249,999元，及其中新臺幣12,249,999元自民國99年12月16日起、其中新臺幣21,000,000元自民國100年12月16日起、其餘

新臺幣 21,000,000 元自民國 101 年 12 月 16 日起，均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本公司為維護公司及股東權益已依法上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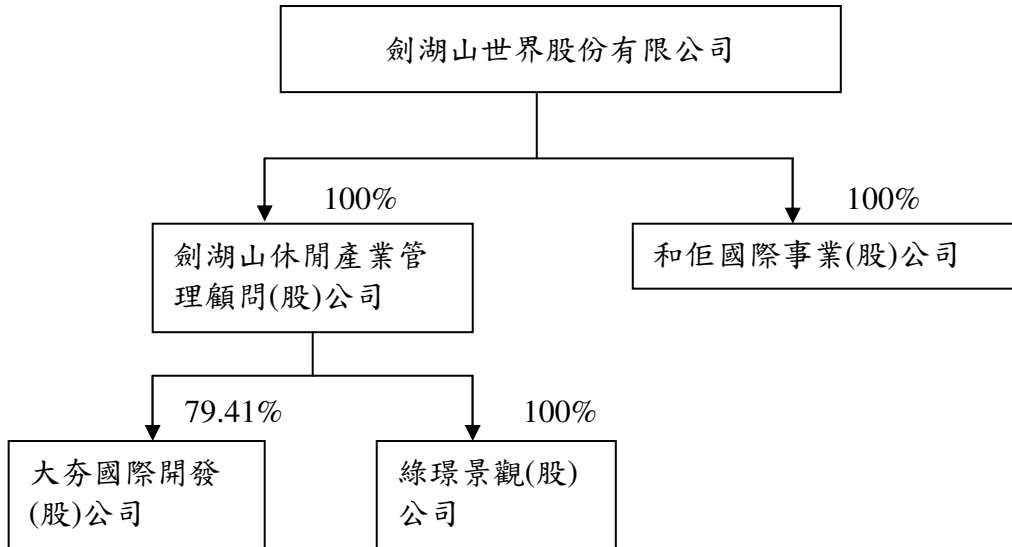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94.09.14	嘉義市忠孝路 515 號 13 樓	17,000	管理顧問業
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	101.01.04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431 號 7 樓	6,000	動畫影片製作業等
大夯國際開發(股)公司	99.05.14	嘉義市姜文街 71 號 1 樓	20,000	茶業批發業、租賃業、食品什貨批發業
綠璟景觀(股)公司	99.06.18	雲林縣古坑鄉永光村大湖口 67 號	1,000	園藝服務業、景觀、室內設計業等

(三)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陳志鴻	1,7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游國謙	1,7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尤義賢	1,7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酒井敬	1,700,000	100
	監 察 人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洪明正	1,700,000	100
和佺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薛美黛	6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陳志鴻	6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陳志倫	6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尤義賢	6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陳碩偉	600,000	100
	監 察 人	劍湖山世界代表人 林美草	600,000	100
大夯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代表人 林聰証	1,588,235	79.41
	董 事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代表人 鄭財旺	1,588,235	79.41
	董 事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代表人 郭華玲	1,588,235	79.41
	監 察 人	耐斯馬哥波羅管理顧問代表人 李美玉	294,118	14.71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綠璟景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代表人 尤義賢	1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代表人 薛美黛	1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代表人 張健項	100,000	100
	董 事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代表人 張志恒	100,000	100
	監 察 人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代表人 黃秀美	100,000	100
	監 察 人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代表人 林美草	100,000	100

(四)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損 益	稅 後 損 益	每 股 盈 餘
劍湖山休閒產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17,000	19,458	127	19,331	0	-116	475	0.28
和佺國際事業(股)公司	6,000	7,014	1,181	5,833	8,456	2,273	2,281	3.80
大夯國際開發(股)公司	20,000	20,293	80	20,213	2,766	-1,514	147	0.05
綠璟景觀(股)公司	1,000	10,393	8,772	1,621	23,062	614	509	5.09

(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財務概況」之第五項 102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六)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前一年度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劍湖山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志鴻